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1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CHANGJIANG FINANCING SERVICES CO., LIMITE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一）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新股不超过 4,267.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三）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四）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五）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六）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七）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7,067.00 万股
（八）保荐人、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九）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要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需特别关注下列重要事项，并提醒投资者务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

（一）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及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西南投资、友凤投资，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持有的该等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承诺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股份在期间内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

（3）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孙尚泽承诺：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发行人间接股东且为实际控制人亲属的叶晓红、叶晓明和庞丽华承诺

本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持有的该等股份。

3、发行人股东九鹤投资、凤玺投资、银轮股份、凤仪投资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持有

的该等股份。

4、叶晓明和叶晓红分别担任普通合伙人的股东凤和投资、凤泽管理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5、实际控制人亲属且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间接股东李钊、陈平承诺

(1) 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 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6、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间接股东夏朝阳、余卫国承诺

(1) 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 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总数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7、担任发行人监事的间接股东叶盼盼、陈肖君及监事陈阳的配偶王凯承诺

（1）监事叶盼盼和陈肖君承诺

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监事陈阳的配偶王凯承诺

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配偶陈阳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 25%；本人配偶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配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配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8、发行人申报前 6 个月内增资入股的外部投资者股东虞樟星、曹占宇、邱旭东、祥禾涌原承诺

自公司完成本次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19 年 6 月 19 日）起 3 年内，并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

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该部分股份，也不得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友凤投资、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尚泽承诺：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承诺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且减持不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权。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公司股票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其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公司，同时，其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和/或其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其承诺事项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之一孙世严承诺：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承诺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承诺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不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权。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公司股票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其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公司，同时，其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和/或其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其承诺事项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关于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

1、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1）触发条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依次按照下述“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所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收盘价作复权处理（下同）。

（2）终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相关增持或者回购资金使用完毕，相关方案不再继续实施。

（3）公司回购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均应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不应因此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若其中任何一项措施的实施或继续实施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的要求时，则不得实施或应立即终止实施，且该项措施所对应的股价稳定义务视为已履行。

2、稳定股价方案的具体措施

（1）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

①在达到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公告具体股票回购方案，披露拟回购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 25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股票回购方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

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或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公司回购的股份应在回购期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依法注销或转让。

②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单次资金规模不少于 500 万元，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总股本的 1%，但不超过 2%，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③若公司未能按照本预案的要求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方案，至股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前，公司将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且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同时调减或停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2）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措施

①公司回购股票的稳定股价措施不能实施或者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控股股东应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或者公司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 30 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并由公司公告。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

②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以下要求：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获得税后现金分红的 20%，并且增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③若控股股东未能按照本预案的要求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相关当事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和/或其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本预

案约定义务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并将不参与公司当年的现金分红，应得的现金红利归公司所有。

④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措施

①公司回购股票和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稳定股价措施不能实施，或者实施后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或者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具体方案包括增持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将由公司提前公告。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终止继续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

②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以下要求：单次用于购买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和/或津贴累计额的 20%，但不超过 50%。

③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按照本预案的要求制定和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相关当事人直接或间接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和/或其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本预案约定义务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自其未能履行本预案约定义务当月起，公司可扣减其每月薪酬的 20%，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其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薪酬的 20%。

④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四）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提升公司运行效率，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进一步提升业务可持续发展性和抗风险能力，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措施如下：

- ①强化公司主营业务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 ②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
- ③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和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 ④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注意，公司制订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请投资者自主判断公司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公司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者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相挂钩。

6、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公司/本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2、如果其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关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具

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五、本次发行股票对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影响”相关内容。

（五）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及约束措施

1、公司承诺：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保证，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项事实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后 30 日内，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将通过交易所竞价系统回购上述股份，股份回购的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期间内若发生分红派息、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该发行价应进行相应除权除息处理）。

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证券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判。本公司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承诺：严牌股份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项事实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后 30 日内，督促发行人按其承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与发行人依法对投资者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承诺人将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事项为止，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证券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定。本承诺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

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平、李钊、夏朝阳、陈连勇、方福前、王宁、陈肖君、陈阳、叶盼盼、余卫国承诺：严牌股份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停止在公司处领取工资、奖金、津贴、现金分红等收入，直至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事项为止，并接受证券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判。本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六）证券服务机构关于其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赔偿承诺

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承诺：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发行人会计师及验资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若监管部门认定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资产评估机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七）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如未履行的相关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承诺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八）有关利润分配的安排

1、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召开的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得以实施，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2、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9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

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或股票股利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抵御风险以及持续发展的需求；

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期分红除外）；

③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

a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b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

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数时，不得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

（6）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业绩增长情况、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并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7）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

公司当年未分配利润将留存公司用于生产经营，并结转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8）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须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未对利润分配方案提出异议的，利润分配方案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提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9）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和修改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论证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经过详细论证后，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项的，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10）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公司股东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11）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方案或现金分红的利润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的，管理层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①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②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③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④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⑤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九）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及保荐机构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对本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行业及市场风险、运营过滤材料业务的经营和财务风险、技术更新及产品开发风险等，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进行了分析并完整披露。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的经营状况，以及对发行人竞争优势、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和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的判断，发行人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十）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目 录

重要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18
第一节 释义	22
第二节 概览	25
一、发行人简要情况.....	25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26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7
四、募集资金用途.....	29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0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1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32
四、预计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32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3
一、行业及市场风险.....	33
二、经营风险.....	34
三、财务风险.....	36
四、技术更新及产品开发风险.....	37
五、人员流失风险.....	38
六、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38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39
八、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39
九、成长性风险.....	40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1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1
二、发行人设立及发起人情况.....	41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2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	45
五、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45
六、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51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68
八、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72
九、发行人员工持股情况.....	72
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73
十一、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77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79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情况.....	79
二、行业基本情况.....	88
三、行业竞争状况.....	106
四、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13
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19
六、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关资质情况.....	123
七、特许经营权情况.....	131
八、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131
九、境外生产经营和资产情况.....	139
十、发行人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139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45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及独立经营能力.....	145
二、同业竞争.....	146
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4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17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7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74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17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179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180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协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8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182
八、公司治理情况.....	183
九、关于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评估意见.....	186
十、最近三年内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86
十一、最近三年内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	187
十二、资金管理、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187
十三、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192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94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	194
二、审计意见类型.....	199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 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99
四、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经营状况.....	201
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01
六、发行人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及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261
七、财务报表分部信息.....	261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62
九、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263
十、资产负债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65
十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266
十二、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要因素及保荐机构对公 司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292
十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293
十四、发行人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322
十五、本次发行股票对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影响.....	325

十六、股利分配政策.....	331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336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3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337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338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341
五、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意见.....	348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349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51
一、重大合同.....	351
二、对外担保.....	354
三、诉讼及仲裁事项.....	354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的重大违法行为.....	35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354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355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55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56
三、保荐人董事长声明.....	357
四、保荐人总经理声明.....	358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359
六、审计机构声明.....	360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61
八、验资机构声明.....	363
第十三节 附件	364
一、备查文件.....	364
二、查阅时间.....	364
三、查阅地点.....	36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或名词具有如下涵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发行人、严牌股份	指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西南滤布厂、西南工艺品厂	指	天台县西南滤布厂（于 2017 年更名为天台县西南工艺品厂），公司设立发起人之一
西南投资	指	天台西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友凤投资	指	天台友凤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股东
凤仪投资	指	天台凤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风和投资	指	天台风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九鹤投资	指	杭州九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外部股东
银轮股份	指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外部股东
凤玺投资	指	天台凤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凤泽管理	指	天台凤泽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祥禾涌原	指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外部股东
上海严牌	指	上海严牌滤布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大西洋	指	美国中大西洋工业纺织品有限公司（Mid Atlantic Industrial Textiles, Inc.），公司位于美国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严牌	指	北京严牌滤布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曾经的全资子公司
河南严牌	指	河南严牌滤布有限公司，系上海严牌曾经的全资子公司
严牌新疆分公司	指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疆销售分公司，系发行人曾经的分公司
新疆严牌	指	新疆严牌过滤技术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曾经的参股公司
花市新材料/花市化纤	指	浙江花市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为浙江天台花市化纤有限公司，公司曾经的参股公司
泰和酒店	指	天台泰和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PSC 公司	指	美国 Process Systems & Components, Inc.，系中大西洋曾经的股东
YP Brasil	指	YP do Brasil Ltda Epp，发行人海外经销商
Yanpai Deutschland	指	Yanpai Deutschland Technische Textilien GMBH，发行人海外经销商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该公司章程（草案）将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中国的法定货币--人民币，其基本单位为“元”
A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根据本招股说明书所载条件公开发行人A股的行为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中汇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1-6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6月30日
招股说明书	指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
中国/我国/全国/国内/境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特别说明，特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
境外	指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特别说明，特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之外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海关总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专业术语

产业用纺织品	指	以纤维为基础，经专门设计的、具有工程结构的纺织品，一般用于非纺织行业、加工过程或公共服务设施领域的产品
过滤与分离用纺织品	指	通过传统纺织、非织造及现代复合等技术加工而成的，是一种主要用于将两种或两种以上物质有效分离的介质
过滤布	指	由天然纤维或合成纤维织成的过滤介质，主要用于固气分离和固液分离
过滤袋	指	过滤布进一步加工而成的产品，公司生产的过滤袋含机织滤袋和无纺滤袋两类，主要配套过滤设备使用，实现固液分离和固气分离
机织滤布/机织布	指	由经丝、纬丝双系统互相交织成的织物

机织滤袋	指	机织布进一步加工而成的袋产品，主要配套压滤机等过滤设备使用
无纺布	指	由定向的或随机的纤维而构成。因具有布的外观和某些性能而称其为布
针刺无纺布	指	属于无纺布的一种，以涤纶、丙纶等原料制造，经过多次针刺处理而成
无纺除尘袋/无纺滤袋/ 除尘袋	指	针刺无纺布进一步加工而成的产品，主要作为袋式除尘器等除尘设备的关键组件
袋式除尘器	指	一种干式滤尘装置，适用于捕集细小、干燥、非纤维性粉尘
压滤机	指	利用过滤介质，对对象施加一定的压力，使液体渗析出的一种机械设备，是一种常用的固液分离设备
长丝	指	连续长度很长的丝条，又称连续长丝，是化学纤维形态的一类
短纤维	指	又称切段纤维，化学长纤维束被切断或拉断成相当于各种天然纤维长度的纤维
单丝	指	化学纤维生产中用单孔喷丝头所制得的支数较小的单根长丝
复丝	指	是由多孔喷丝板纺出的细丝并合而成的有捻或无捻丝束
丙纶	指	用丙烯为原料制得的合成纤维，是一种半结晶的热塑性塑料
涤纶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经纺丝和后处理制成的纤维
锦纶	指	又称尼龙，聚酰胺纤维，基本组成物质是通过酰胺键—[NHCO]—连接起来的脂肪族聚酰胺，耐磨性强
腈纶	指	聚丙烯腈，柔软、轻盈、保暖、耐腐蚀、耐光似羊毛的纤维，适合制造帐篷、炮衣、车篷、幕布、窗帘等室外织物
芳纶	指	聚苯二甲酰苯二胺，一种新型高科技合成纤维，具有超高强度、高模量和耐高温、耐酸耐碱、重量轻等优良性能
PPS	指	聚苯硫醚，是分子主链中带有苯硫基的热塑性树脂，聚苯硫醚是一种结晶性的聚合物，具有机械强度高、耐高温、耐化学药品性、难燃、热稳定性好、电性能优良等优点
PTFE	指	聚四氟乙烯，一般称作“不粘涂层”或“易清洁物料”，具有抗酸抗碱、抗各种有机溶剂、耐高温、摩擦系数低的特点
PI	指	聚酰亚胺，属于高性能聚合物，具有优良的耐热性和阻燃性
玻璃纤维	指	是一种性能优异的无机非金属材料，具有绝缘性好、耐热性强、抗腐蚀性好，机械强度高的特点

特别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招股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的运算结果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要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ANPAI FILTRATION TECHNOLOGY CO.,LTD.
股本	12,8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尚泽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8 日
住所	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 1 号
经营范围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过滤材料研发、制造、销售；过滤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邮 编	317200
电 话	0576-89352081
传 真	0576-8393820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yanpai.com/
电子邮箱	share@yanpai.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人	余卫国

（二）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概况

公司专注于环保过滤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在全球范围提供环保用过滤布和过滤袋等工业过滤关键部件和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火电、水泥、化工、冶金、采矿、钢铁、垃圾焚烧、食品、医药、环境保护等各个行业的工业除尘、废水处理、生产过滤纯化等领域。公司是我国“过滤分离”材料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具备了为客户提供高品质、定制化、全系列工业用固气分离和固液分离过滤材料的产品设计及生产能力，形成了针对不同行业、不同过滤要求和不同工况环境提供高度贴合的产品方案的核心竞争力，通过

促进客户过滤设备或其他应用设备最佳性能的发挥，有效提升客户环保处理能力、生产效率或促进成本节约。公司建立了覆盖我国主要工业区和欧美、东南亚等主要国际市场的客户网络，培养了优秀的管理、研发和技术团队，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较高的市场知名度。

近年来，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国家环保政策趋严和企业环保责任意识不断增强，下游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大幅增长，公司经营规模和业绩快速增长。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1,290.58 万元、29,049.54 万元、36,984.24 万元和 20,732.0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 2,363.41 万元、3,696.19 万元、5,252.80 万元和 2,508.37 万元，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保持了 31.80% 和 49.08%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

（三）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一经一纬共创碧水蓝天”为企业使命，秉承“严谨出质量，科技树品牌”的质量方针，以“专注、专业、专家”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价值观，专注于过滤与分离事业，继续构建和完善专业管理、专业人才、专业技术的组织团队，坚持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创新，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过滤与分离技术专家。

公司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规范企业管理，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在充分利用公司现有优势的基础上加大研发投入、扩大产能规模、提高产品质量、保持公司在技术、产品、生产制造、市场等各个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大力拓展海内外市场，为客户提供先进科学的过滤解决方案并快速、有效的满足客户多样化、个性化的用料需求，致力于成为提供固气分离和固液分离产品的世界级龙头企业。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西南投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西南投资持有本公司 46.88% 的股份，孙世严持有西南投资 75% 的股权，孙尚泽持有西南投资 25% 的股权。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孙世严、孙尚泽父子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6.56% 的股份。孙世严直接持有公司 7.81% 的股份，孙尚泽直接持有公司 7.81% 的股份；孙世严、孙尚泽分别持有控

股股东西南投资 75%、25%的股权，西南投资持有公司 46.88%股份；孙世严、孙尚泽分别持有友凤投资 75%、25%的股权，友凤投资持有公司 14.06%股份，孙世严、孙尚泽间接控制本公司 60.94%的股份。

孙世严先生详细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部分。

孙尚泽先生的详细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简介”部分。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合计	36,769.13	25,144.46	18,514.77	15,204.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37.23	15,929.37	10,415.98	8,118.85
资产总计	53,606.36	41,073.83	28,930.75	23,323.80
流动负债合计	20,155.88	15,782.28	7,065.31	15,680.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60.44	2,281.82	1,931.95	1,591.88
负债总计	22,116.32	18,064.10	8,997.26	17,272.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490.04	23,009.74	19,933.49	6,051.7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31,490.04	23,009.74	19,933.49	6,051.77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20,732.03	36,984.24	29,049.54	21,290.58
营业利润	3,109.38	6,352.04	4,592.53	834.65
利润总额	3,127.93	6,351.49	4,664.56	957.98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	2,661.60	5,400.23	3,857.05	578.0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61.60	5,400.23	3,857.05	578.06
综合收益总额	2,660.31	5,356.25	3,864.00	518.0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0.31	5,356.25	3,864.00	518.03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26	2,381.73	2,532.13	-719.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90	-5,678.20	-3,879.75	-2,21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5.15	3,649.71	1,614.71	3,550.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57.46	452.92	155.61	663.29

（二）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06.30 /2019年1-6月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2016.12.31 /2016年度
流动比率（倍）	1.82	1.59	2.62	0.97
速动比率（倍）	1.32	1.01	1.41	0.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86%	38.58%	25.14%	62.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46	3.49	4.65	5.49
存货周转率（次/年）	1.34	2.73	2.26	1.9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028.97	7,781.46	5,786.48	2,041.5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61.60	5,400.23	3,857.05	578.0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508.37	5,252.80	3,696.19	2,363.41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32	18.08	13.97	3.4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7	0.21	0.44	-0.1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65	0.04	0.03	0.13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25%	0.40%	0.53%	-

财务指标	2019.06.30 /2019年1-6月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2016.12.31 /2016年度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6	2.02	3.50	1.21

注：以上数据如非特殊说明均为合并财务报表口径；相关财务指标的解释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九、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部分。

四、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文号	项目环保批文号
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5,412.04	23,256.33	2018-331023-17-03-03 5688-000	天行审 [2019]145号
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	50,513.68	35,701.62	2019-331023-17-03-04 8511-000	天行审 [2019]180号
合计	85,925.72	58,957.95	-	-

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部分，本公司将以自筹方式解决。以上项目投资安排是对募投项目实施的投资计划，在实际实施过程中，公司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对项目作适当调整。

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部分。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3、发行股数：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267.00 万股，不低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全部为新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
- 4、每股发行价格：每股发行价格为【 】元
- 5、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6、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照【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7、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照截止【 】年【 】月【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8、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照截止【 】年【 】月【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9、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 10、发行方式：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和向网上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 11、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符合《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条件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自然人和法人等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或法规禁止的除外）
- 12、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 13、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14、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15、发行费用概算：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	【 】
审计及验资费	【 】
律师费	【 】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	【 】
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印刷费	【 】
合计	【 】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电话：	021-38784899
传真：	021-50495600
保荐代表人：	韩松、郭忠杰
项目协办人：	苗健
项目经办人：	邹莎、李红超、俞晨杰、张俊青、李博瑞、张琼、张伟、刘伟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利国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电话：	010-88004488
传真：	010-66090016
经办律师：	崔白、刘厚阳、夏俊彦
（三）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强
住所：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电话：	0571-88879999
传真：	0571-88879999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陆炜炜、李丹萍
（四）资产评估机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宇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电话:	021-63780096
传真:	021-63766663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李璇（已离职）、刘芸
（五）验资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强
住所: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电话:	0571-88879999
传真:	0571-88879999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陆炜炜、李丹萍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七）收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营业部	
户名: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账号:	03340300040012525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预计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 1、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2、申购日期:
- 3、缴款日期:
- 4、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尽快安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本节所列的各项风险因素。

一、行业及市场风险

（一）公司所处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及国家环保产业政策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环保用过滤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是工业过滤的关键部件和材料，下游火电、水泥、化工、冶金、采矿、钢铁、垃圾焚烧、食品、医药、环境保护等行业客户的业务规模和发展水平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有较大影响。公司面临宏观经济恶化使公司生产经营以及盈利能力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

同时，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存在废气、废水处理和生产过滤需求的工业企业、环保设备企业和专业从事污水处理等业务的环境保护行业企业。公司下游客户对过滤材料的需求意愿及购买力与国家对环保的重视程度及环保政策紧密相关。当前环保已上升到国家战略高度，我国全力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对于重点行业和区域进行严格监督，促进了社会和企业对环保的进一步重视，下游客户对环保过滤材料的需求意愿较强，环保投入呈上升趋势。但不排除未来因相关规定或政策的变化，导致下游客户对环保过滤材料的购买意愿降低，对公司产品需求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当前，政府、社会公众和企业的环保意识和责任感不断增强，我国包括环保过滤材料行业在内的环保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期，国家出台的多项指导意见和产业政策给环保过滤材料细分行业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良好的政策导向以及巨大的市场空间也使市场竞争激烈程度不断加剧。如果公司在研发和创新方面无法跟上行业发展方向，在产品质量、技术水平以及市场营销和拓展等方面跟不上市场需求，不能适应行业竞争，公司存在现有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面临不利变化的风险，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产品价格和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748.87 万元，28,499.07 万元、36,175.48 万元和 20,220.82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82%、36.71%、36.81% 和 36.45%。当前我国宏观经济稳定增长和环保政策大力支持，同时公司在产品研发、技术、产能以及市场开拓投入力度持续加大，公司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产品销售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未来，如果我国宏观经济收缩、环保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环保过滤材料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未能及时应对市场需求，将可能削弱公司对客户的议价能力，毛利空间被挤压，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价格和毛利率降低，给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原材料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4.26%、76.42%、79.19% 和 80.10%，是公司生产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为丙纶、涤纶、锦纶、PPS、芳纶等化学纤维和丝线等大宗商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涨跌互现，总体上保持相对稳定，但公司仍存在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对产品成本的影响无法或未能及时通过销售价格传导至客户端，进而对公司产品销售和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子公司中大西洋可能被要求补缴关税的风险

1、公司美国子公司中大西洋承担对部分北美客户的销售任务，报告期内一直从公司进口过滤材料产品。2013 年 9 月，中大西洋收到美国海关问询文件，美国海关认为中大西洋按进口产品最终用途适用关税税率不正确，应当按照加工工艺适用税率。2015 年 1 月，中大西洋向美国海关提交抗辩材料，并与美国海关保持持续沟通。

2、2018 年 8 月 2 日，美国海关向中大西洋发出裁定文件，最终裁定其中 1 种进口产品维持中大西洋原实际使用税率，其余 7 种进口产品需要按照“加工工艺”适用更高税率。收到裁定文件后，中大西洋积极整改，自 2018 年 10 月起，中大西洋严格按照美国海关的要求适用相关关税税率，并根据美国海关补缴账单要求陆续补缴税款，同时与美国海关就补缴情况持续进行沟通和确认。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中大西洋已累计补缴税款及利息合计 53.17 万美元（按 2019 年 6 月 30 日汇率折算为 365.54 万元人民币）。

对剩余还可能继续补缴的差额税款及利息，中大西洋已对自 2013 年关税异议以来的相关进口产品按实际使用税率低于裁定税率的差额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包括按美国海关要求计算的利息），报告期内计提的预计负债情况及对报告期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计提的预计负债（余额变动额）	-306.53 ^(注)	352.88	252.85	507.75
主营业务收入	20,220.82	36,175.48	28,499.07	20,748.87
占比	-	0.98%	0.89%	2.45%

注：2018 年 10 月开始中大西洋严格按照美国海关裁定要求执行，因此 2019 年 1-6 月不存在增量计提预计负债，当期中大西洋实际补缴税款，预计负债总额相应减少，因此 2019 年 1-6 月预计负债发生额为负。

3、根据美国海关相关法律，美国海关普适性地保留有对存在进口业务的任何企业 5 年之内的关税缴纳情况进行审计，并根据被审计企业存在“一般过失”、“重大过失”、“欺诈”等违规行为的认定情况，有对违规行为进行处罚的权利。美国 Abady Law Firm, P.C. 律师出具的专项法律意见书认为，结合中大西洋公司进口货物实际情况，中大西洋该关税异议事项不属于存在重大过失或欺诈情形，最大限度也仅是一般过失，若被认为存在一般过失情形，中大西洋将可能面临按照未补缴税款金额的 0.5-2 倍（不超过对应货值）缴纳罚款的风险。

中大西洋上述关税异议事项已经美国海关出具裁定文件，中大西洋已严格按照裁定要求整改，并积极按照美国海关账单补缴税款，同时持续与美国海关沟通和确认补缴情况，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美国海关未提起问询、检查、审计、处罚等提示，美国海关再次寻求该关税异议事项罚款处罚的可能性较小。美国 Abady Law Firm, P.C. 律师出具的专项法律意见书认为，美国海关裁定的结果是部分异议被否决、部分异议被支持，并且异议进行了 3 年才作出裁决，中大西洋的行为即不构成重大过失，也不构成欺诈，至多构成一般过失，假设中大西洋被认定为“一般过失”而被罚款，也仅构成一项普通的违法行为。同时美国律师阐述，自其 2011 年执业以来，仅见美国海关三年审计记录，并且在很有限的情况下才会施加罚款处罚。

就上述中大西洋可能遭致的罚款或其他补缴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如果中大西洋因前述异议事项被美国海关要求缴纳罚款，承诺人将在该等事项确认之日起 1 个月内无条件向严牌股份支付对应的款项。

（四）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外销业务的风险

自 2018 年 6 月美国政府正式发布对 500 亿美元的输美产品清单上的中国产品征收额外 25% 的关税以来，美国政府陆续发布了一系列的对中国输美产品加征关税的清单，公司出口到美国的部分过滤材料产品在加征关税之列。加征关税的 2018 年度和 2019 年上半年，公司输美产品的金额分别为 6,162.15 万元和 1,902.1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03% 和 9.41%，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小，且相关影响已在报告期的业绩中体现。

虽然中美两国政府就贸易摩擦持续举行会晤和进行磋商，但不排除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进而进一步对公司的外销美国业务造成持续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398.42 万元、7,483.87 万元、12,530.55 万元和 14,185.41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86%、25.87%、30.51% 和 26.46%，公司应收账款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持续增加。公司存在主要客户未来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其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增加，进而对公司的现金流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二）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312.20 万元、7,704.35 万元、9,070.19 万元和 10,118.6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5.64%、26.63%、22.08% 和 18.88%。公司存货账面价值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呈增加趋势。2016 年至 2018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1.96、2.26 和 2.73，呈不断上升趋势。但公司仍存在因宏观环境、行业政策和市场需求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存货周转能力下降，使存货发生滞销、甚至减值，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三）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分别为 12,306.72 万元、14,198.43 万元、15,241.47 万元和 8,116.0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31%、49.82%、42.13% 和 40.14%。公司海外销售主要以美元计价和结算，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将导致公司外汇收入在结汇时产生汇兑损益。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大体呈现贬值-升值-贬值-贬值的态势，导致公司结售汇汇兑净损失-351.38 万元、437.37 万元、-270.65 万元和-3.43 万元。若未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持续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四）本次发行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总额不超过 4,267.00 万股，募集资金将用于“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实施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短期内仍主要依赖于现有业务。因此，公司存在因股本增长，而相应收益短期内无法同步增长，导致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四、技术更新及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行业范围广泛，工况环境及客户要求多样，公司需要不断有针对性的设计过滤方案、研发新技术、新产品和对原有产品及工艺进行改进，以保持和巩固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技术研发，潜心加强方案设计能力、研发新产品、改进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但由于研发过程本身固有的不确定性，以及技术创新难度逐渐提高，同时随着业务的发展，技术更新和产品开发的要求逐渐提高，公司存在研发失败、研发进程受阻、新产品不能满足客户需求、新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等新产品开发风险，同时，由于环保行业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市场前景广阔，将刺激更多的竞争对手开发新的过滤技术及产品，不排除未来更为先进的技术、产品或过滤方式被开发并形成对现有产品的替代。如上述情况出现且公司未能及时调整及应对，则可能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拥有稳定的生产、管理、销售、研发及技术服务团队，通过长期的经验积累，不断优化公司生产经营模式，改进生产技术和工艺，维护和开拓市场，使得公司在产品质量及其稳定性、生产成本、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优秀人才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亦建立了有竞争力的人才引进、培养、激励和晋升发展体系，但由于行业竞争不断加剧，行业内企业对于人才的争夺较为激烈，公司存在一定的人员流失风险。

六、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一）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审慎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充分考虑了公司现有生产条件、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过滤材料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市场竞争环境、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等综合因素。但由于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论证完成到募集资金到位、项目建成投产的周期较长，在此期间上述各项因素均有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导致项目实施进度落后、市场开发未达预期等不利情形，从而对项目的实施效果、预期收益和投资回报造成不利影响。

（二）产能增加导致的产能消化风险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主要投向“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及“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项目达产后，每年将新增 80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工业过滤材料和 1,92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过滤带产品产能。

尽管发行人已经针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未来市场容量和产品销售趋势进行了详细而谨慎的论证，并已就市场开发进行了充分的准备工作，但如果未来市场发展未能达到预期、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市场开拓未能达到预期等，发行人将无法按照既定计划实现预期的经济效益，面临扩产后产能消化的风险。

（三）折旧和摊销大幅增加的风险

公司目前固定资产规模相对较小，本次募投项目之一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合计 23,276.30 万元，新增

折旧摊销 1,883.86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之二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合计 36,951.73 万元，新增折旧摊销 2,604.47 万元。公司两个项目建成后新增折旧/摊销合计 4,488.33 万元，如果募投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收益水平，公司将面临因折旧和摊销大幅增加导致业绩下降的风险。

（四）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持续扩大。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总资产分别为 23,323.80 万元、28,930.75 万元、41,073.83 万元和 53,606.36 万元，员工数量也从 2016 年末的 504 人增长至 2019 年半年末的 834 人。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经营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经营决策、内部管理和风险控制等方面面临的挑战也将增加。如果公司的组织管理体系、制度建设和人力资源开发不能满足资产、业务和人员规模扩张后的要求，核心管理团队缺乏应对规模扩张的管理能力，将会对公司的稳定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孙世严、孙尚泽合计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6.56%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 A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仍预计将合计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57.42% 的股份，有能力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存在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而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八、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主要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于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继续取得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于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优惠金额分别为 353.27 万元、538.99 万元、654.99 万元和 278.75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61.11%、13.97%、12.13% 和 10.47%。

如果公司因国家政策变化或自身原因无法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则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九、成长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实现了较快增长，但公司现仍处于成长期，经营规模相对较小，抵抗市场风险和行业风险的能力相对较弱；若出现市场竞争加剧、市场开拓受阻、宏观经济下滑，公司发展可能受到不利影响。若公司在未来发展过程中未能持续保持技术进步以满足客户和市场对产品需求的更新和变化，则公司的业务和发展也可能受到制约。另外，公司未来经营还面临着新产品开发风险、核心研发人员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投资项目风险、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存在未来继续保持快速发展面临着一定不确定性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ANPAI FILTRATION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	12,8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尚泽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8 日
住所	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 1 号
经营范围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过滤材料研发、制造、销售；过滤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邮 编	317200
电 话	0576-89352081
传 真	0576-8393820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yanpai.com/
电子邮箱	share@yanpai.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及联系方式	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人：余卫国
	电 话：0576-89352081

二、发行人设立及发起人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公司系由发起人股东以货币资金和实物资产出资于 2014 年发起设立的股份公司。2014 年 5 月 10 日，孙世严、孙尚泽和西南滤布厂共同签署《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约定三方共同发起设立严牌股份，全额认购严牌股份总股本 1,000.00 万股，其中孙世严以货币资金认购 350.00 万股、孙尚泽以货币资金认购 350.00 万股、西南滤布厂以实物认购 300.00 万股。2014 年 5 月 26 日，三名发起人共同签署《公司章程》，约定发起人认购上述股份的出资额于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 5 年内缴足。

2014 年 5 月 28 日，严牌股份完成设立工商登记手续，取得台州市工商行政

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本公司历史沿革情况详见《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二）发起人情况

孙世严、孙尚泽、西南滤布厂为股份公司设立发起人。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孙世严	350.00	35.00%	货币资金
2	孙尚泽	350.00	35.00%	货币资金
3	西南滤布厂	300.00	30.00%	实物
合计		1,000.00	100.00%	-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西南滤布厂以实物经营资产向发行人出资并向发行人转让经营资产

公司自 2014 年 5 月设立时起至 2015 年 7 月，发起人股东西南滤布厂通过以经营性资产向公司出资及向公司转让相关经营性资产的方式，将其原有的过滤材料生产业务转入公司，而本身退出了过滤材料行业。上述资产及业务承接整合的具体过程如下：

1、西南滤布厂以实物经营资产向发行人出资

（1）2014 年 5 月，严牌股份成立，西南滤布厂以实物资产认缴 300 万元股本

2014 年 5 月，公司设立时，根据西南滤布厂等三名发起人签署的《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西南滤布厂以实物资产认购 30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于成立之日起 5 年内缴足。

（2）2014 年 7 月，严牌股份第一次增资，西南滤布厂以实物资产认缴新增的全部 2,500 万股股份

2014 年 7 月 24 日，经严牌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总股本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到人民币 3,500 万元，新增股本 2,500 万元由法人股东西南滤布厂以实物方式认缴，并在公司设立之日起 5 年内缴付。

（3）2014年11月，西南滤布厂以土地和房产等实物经营性资产实际缴付前述合计2,800万元出资

2014年7月1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万隆评报字（2014）第1190号”《天台县西南滤布厂资产出资项目所涉及的部分房地产评估报告》，以2014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西南滤布厂拟用于对严牌股份履行缴付出资义务的位于天台县始丰街道何方村的1宗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面积28,359.03平方米）及该宗土地上的5栋房屋建筑物（建筑面积合计50,664.44平方米）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值合计为5,509.69万元。

2019年12月10日，中汇会计师出具编号为“中汇会验[2019]5127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11月28日止，公司已收到西南滤布厂以实物方式缴纳的出资（办妥产权过户手续），用于出资的资产以评估值5,509.69万元为定价基准，扣除评估基准日至实际出资日之间折旧及摊销费用120.48万元，经投资者确认的出资价值为5,389.21万元，其中2,800万元计入股本。

本次西南滤布厂用于实缴的实物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权证编号	评估值	评估基准日至出资日的折旧/摊销	投资者确认的价值	建筑面积/土地面积（平方米）
综合楼	天房权证天台字第089946号	1,316.24	31.26	1,284.98	8,269.98
中转车间	天房权证天台字第089947号	691.20	16.42	674.78	9,139.76
2幢车间	天房权证天台字第089948号	654.40	15.54	638.85	8,652.88
1#织造车间	天房权证天台字第095313号	969.79	23.03	946.76	11,912.63
3#织造车间	天房权证天台字第095314号	1,032.96	24.53	1,008.43	12,689.19
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	天台国用（2013）04042号	845.10	9.70	835.40	28,359.03
合计		5,509.69	120.48	5,389.21	-

本次缴付出资后，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实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南滤布厂	2,800.00	2,800.00	80.00%
2	孙世严	350.00	350.00	10.00%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实缴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3	孙尚泽	350.00	350.00	10.00%
	合计	3,500.00	3,500.00	100.00%

2、西南滤布厂向发行人转让经营资产

（1）存货

2014年6月28日和2015年7月31日，发行人与西南滤布厂分别签订《关于天台县西南滤布厂部分存货的资产转让协议》和对转让结果确认的《补充协议》，西南滤布厂将其拥有的与生产有关的产成品、原材料及其他配件等存货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格以账面净值并参考市场价格为基准确定，该存货各批次转让价格合计为4,347.40万元。

（2）机器设备

2014年6月28日和2015年6月30日，发行人与西南滤布厂分别签订《关于天台县西南滤布厂部分设备的资产转让协议》和对转让结果确认的《补充协议》，西南滤布厂向公司转让其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130台/条设备等资产，转让价格以评估值并考虑期间设备范围、账面净值变化等因素确定，该等设备转让价格合计为2,463.36万元。

（3）商标、专利

2014年6月28日，发行人与西南滤布厂签订《商标权转让协议》、《专利权转让协议》，西南滤布厂将其7项境内与境外商标权、4项专利权、5项专利申请权无偿转让给发行人。具体明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六、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关资质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二）发行人于自西南滤布厂收购中大西洋100%股权

原作为西南滤布厂的全资子公司，中大西洋一直从事过滤材料在北美市场的销售和开拓业务。2017年2月15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发行人与西南滤布厂签订《天台县西南滤布厂与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国中大西洋工业纺织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西南滤布厂将其持有的中大西洋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发行人，价格参考经审计的中大西洋2016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值-1,617.72万元，作价1.00元。本次股权收购合并日为2017年1月

1日，合并前一会计年度（即2016年度/2016年末），中大西洋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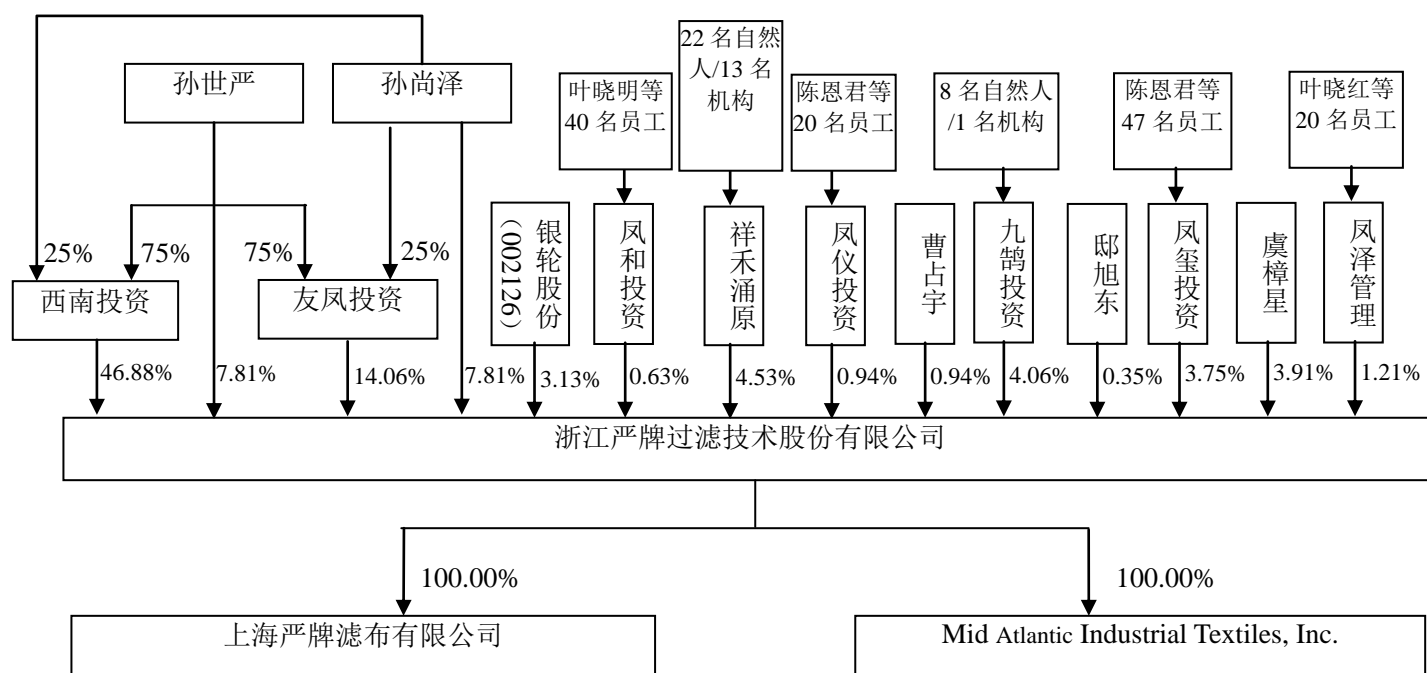
主体名称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中大西洋	4,670.76	6,613.16	-936.31
发行人	23,564.49	22,430.92	2,449.07

注：发行人财务数据为母公司口径。

发行人按照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该事项进行了会计处理。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五、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上海严牌、中大西洋2家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1家全资子公司北京严牌、1家全资孙公司河南严牌、1家分公司严牌新疆分公司、2家参股公司（分别为新疆严牌、花市新材料），现均已注销完毕或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子公司

1、上海严牌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严牌滤布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7547777485
成立日期	2003年9月24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广中路40号172室
法定代表人	李钊
经营范围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滤布、筛网、针纺织品，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销售滤布、筛网、针织产品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上海严牌100%股权

（2）历史沿革

① 2003年9月，上海严牌成立

2003年9月24日，上海严牌成立，注册资本100万元，由孙尚泽、叶晓红和西南滤布厂分别以货币出资。2003年9月23日，上海华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华夏会验字（2003）第731号”的《验资报告》，对上海严牌成立时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注册资本已缴足。2003年9月24日，上海严牌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10109200779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海严牌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尚泽	60.00	60.00%
2	叶晓红	30.00	30.00%
3	西南滤布厂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② 2014年12月，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2日，经上海严牌股东会决议通过，孙尚泽、叶晓红、西南滤布厂分别与严牌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孙尚泽、叶晓红和西南滤布厂分别将其持有的上海严牌60%、30%和10%的出资以60万元、30万元和10万元价格转让给严牌股份。

本次转让完成后，上海严牌变更为公司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并于2014年12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总资产	111.26	107.17	77.91	64.98
净资产	80.89	63.13	6.19	-7.91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221.30	456.02	402.73	322.44
净利润	17.77	56.94	14.09	-15.44

注：上述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2、美国中大西洋工业纺织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美国中大西洋工业纺织品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Mid Atlantic Industrial Textiles ,Inc.
设立日期	2009年4月27日
注册代理人	Regina Long（瑞吉娜 隆）
注册资本	581,185.00 美元
实收资本	581,185.00 美元
注册地址	7854 Browning Road, Pennsauken, New Jersey 08109 （新泽西州彭索金市布朗宁路7854号08109）
法人识别码	040028022
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持有中大西洋100%股权
经营范围	销售织造和非织造过滤材料制品

（2）严牌股份收购中大西洋

①中大西洋设立及股权转让

2009年4月27日，美国PSC公司根据美国新泽西州法律设立中大西洋，总

股份数划分为 1,000 股，PSC 公司持有中大西洋 100% 股权，注册识别号为 0400284022。

2009 年 6 月，中大西洋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总股份数由 1,000 股增加至 10,000 股，股东仍为 PSC 公司，注册资本认缴额不变。

2009 年 9 月 15 日，西南滤布厂与 PSC 公司签订协议，西南滤布厂自 PSC 公司受让中大西洋 70% 股权，即 7,000 股股份，剩余 30% 股权仍由 PSC 公司持有。2011 年 7 月 27 日，西南滤布厂受让 PSC 公司持有的中大西洋剩余 30% 股权，即 3,000 股股份，中大西洋变为西南滤布厂的全资子公司。西南滤布厂就前述股权转让履行了境外投资批准程序，取得了商务部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颁发的编号为“商境外投资证第 3300201100302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2017 年 2 月 15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自西南滤布厂收购中大西洋 100% 股权，因中大西洋截止收购日始终未能盈利且净资产为负，以中大西洋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参考，经双方协商确认，本次股权转让作价 1 元人民币。公司本次收购履行了浙江省商务厅的备案程序，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取得了浙江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3300201700081 号）。

本次收购后，中大西洋为严牌股份全资子公司。

（3）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总资产	3,401.98	4,752.50	4,865.34	4,670.76
净资产	-1,593.02	-1,598.95	-1,101.86	-1,617.72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3,185.02	6,775.12	6,231.48	6,613.16
净利润	7.23	-453.11	-1,108.81	-936.31

注：上述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二）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和注销的子公司、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1、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情况

（1）北京严牌

①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严牌滤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3月23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五道口东升园华清嘉园13号楼1A、1B、1C、华清招待所2143室
法定代表人	叶晓红
经营范围	销售针、纺织品；经济贸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100%股权
状态	2017年7月注销

②历史沿革

2009年3月23日，孙尚泽、叶晓红和西南滤布厂共同出资设立北京严牌，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50万元，出资情况经北京东胜瑞阳会计师事务所“东胜瑞阳验字【2009】第Q1070号”《验资报告》验证。北京严牌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尚泽	35.00	70.00%
2	叶晓红	10.00	20.00%
3	西南滤布厂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

经北京严牌2014年股东会审议通过，孙尚泽、叶晓红和西南滤布厂分别与严牌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各自持有的北京严牌70%、20%和10%股权以35万元、10万元和5万元价格分别转让给严牌股份，北京严牌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严牌设立以来未实际经营业务，2017年7月北京严牌注销。

(2) 河南严牌

公司名称	河南严牌滤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13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注册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玉凤路362号8号楼2单元6层603号
法定代表人	李钊
经营范围	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销售：针纺织品、滤布、筛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上海严牌持有100%股权
状态	2017年5月注销

2014年5月，上海严牌以货币出资设立独资公司河南严牌，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河南严牌设立以来未实际经营业务，2017年5月注销。

2、报告期内注销的分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疆销售分公司
工商注册号	650103160000069
成立日期	2015年4月28日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城街685号荣和成小区二期A区22号楼1单元1003室
负责人	庞统宇
经营范围	滤布、筛布、橡胶制品、无纺布、丙纶纤维、涤纶纤维、锦纶纤维、维纶纤维、棉纱的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状态	2018年2月注销

3、报告期内转让和注销的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存在2家参股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注销1家参股公司，转让1家公司股权，基本情况如下：

(1) 新疆严牌

公司名称	新疆严牌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13日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城街685号荣和城小区二期A22栋1单元10层1003室

法定代表人	庞统宇
经营范围	销售：滤布、筛布，棉纱，橡胶制品，无纺布制品，纤维制品，涤纶纤维制品，化纤制品；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	自然人庞统宇持股 95%，严牌股份持有 5% 股权
状态	2018 年 4 月注销

（2）花市新材料

公司名称	浙江花市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 年 2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125.00 万元
注册地址	天台县平桥镇花前工业园区园南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	庞建伟
经营范围	导电新型纤维、耐高温新型纤维、化纤制品、滤布、筛网制造、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五金交电、袜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股权结构	严牌股份持有 20% 股权，无关联自然人庞建伟、林将明、庞旭东、庞小位、杨海燕分别持有 28.00%、20.80%、15.20%、8.00%、8.00% 股权
股权转让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花市新材料 20% 的股权按注册资本作价分别转让给庞旭东、林将明、庞小位。

六、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西南投资	6,000.00	46.88%
2	友凤投资	1,800.00	14.06%
3	孙世严	1,000.00	7.81%
4	孙尚泽	1,000.00	7.81%
5	祥禾涌原	580.00	4.53%
6	九鹤投资	520.00	4.06%
7	虞樟星	500.00	3.91%
8	凤玺投资	480.00	3.75%
9	银轮股份	400.00	3.1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0	凤泽管理	155.00	1.21%
11	凤仪投资	120.00	0.94%
12	曹占宇	120.00	0.94%
13	凤和投资	80.00	0.63%
14	邸旭东	45.00	0.35%
合计		12,800.00	100.00%

1、西南投资

西南投资持有公司 46.88%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台西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
住所	天台县始丰街道何方村
法定代表人	孙世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西南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世严	375.00	75.00%
2	孙尚泽	125.00	25.00%
合计		500.00	100.00%

西南投资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2019 年 1-6 月	2018.12.31/2018 年度
总资产	53,626.47	41,073.99
净资产	31,627.46	20,847.20
净利润	2,661.55	5,399.99

注：上表数据均为合并口径。2018 年财务数据经台州开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9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友凤投资

友凤投资持有公司 14.06% 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台友凤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1 日
住所	天台县始丰街道何方村
法定代表人	孙世严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商务咨询（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涉及行业许可的，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友凤投资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世严	150.00	75.00%
2	孙尚泽	50.00	25.00%
合计		200.00	100.00%

友凤投资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2019 年 1-6 月	2018.12.31/2018 年度
总资产	1,710.18	1,530.19
净资产	1,368.89	628.90
净利润	539.99	359.76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孙世严

孙世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8 年 3 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 3326251948*****，住所为浙江省天台县****。孙世严先生现直接持有公司 7.81% 的股份。1991 年 5 月至今，任西南滤布厂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严牌股份监事；2014 年 5 月至今，任友凤投资及西南投资执行董事、总经理。

4、孙尚泽

孙尚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4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3326251972*****，住所为浙江省天台县****。孙尚泽先生现直接持有公司7.81%的股份，任公司董事长。孙尚泽先生的详细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简介”部分。

（二）发行人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2019年6月，公司以增资方式引入4名外部投资者祥禾涌原、虞樟星、曹占宇、邱旭东和1个员工持股平台股东凤泽管理。2019年6月10日，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新增股本1,400.00万元，上述5名股东均以6.60元/股价格以货币资金认购公司新增股份，其中，祥禾涌原以3,828.00万元认购580万股，虞樟星以3,300.00万元认购500万股，凤泽管理以1,023.00万元认购155万股，曹占宇以792.00万元认购120万股，邱旭东以297.00万元认购45万股。本次增资后，发行人股本总额增至12,800.00万股。2019年6月19日，发行人在浙江省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新增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祥禾涌原

（1）祥禾涌原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祥禾涌原持有发行人580.00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4.53%，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2651F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958号170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4月26日
合伙期限	2016年4月26日至2023年6月27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祥禾涌原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S5647），其管理人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6 月 4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码：P1003507）。祥禾涌原作为专业的投资机构，其投资公司的资金来源于向合伙人募集的资金。

（2）祥禾涌原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截止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祥禾涌原的普通合伙人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二层西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	郑晓菁
成立时间	2016 年 3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3 月 24 日至 2026 年 3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39DJ6A

截止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1109 室
法定代表人	高冬
成立时间	2001 年 0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2.00%；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8.00%

截止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 万人民币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711 室
法定代表人	杨利华
成立时间	1995 年 8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旅游资源开发，国内贸易（除国家明令禁止经营的商品），实业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食用农产品的销售（除专项审批外），图文制作设计，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陈金霞持股 50%，刘先震持股 20%，俞国音持股 20%，沈静持股 10%

（3）祥禾涌原的出资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祥禾涌原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上海涌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0.06%	普通合伙人
2	陈金霞	50,000.00	28.56%	有限合伙人
3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	28.56%	有限合伙人
4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5.71%	有限合伙人
5	高冬	8,800.00	5.03%	有限合伙人
6	刘先震	6,000.00	3.43%	有限合伙人
7	王晓斌	3,000.00	1.71%	有限合伙人
8	东莞盛粤景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	1.71%	有限合伙人
9	赵煜	2,700.00	1.54%	有限合伙人
10	陈红霞	2,500.00	1.43%	有限合伙人
11	陈艺东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2	洪波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3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4	黄幸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5	姜健勇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6	姜铁城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7	李梓炜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8	宁波日月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19	上海好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20	西藏佑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合伙人性质
21	闫方义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22	张贵洲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23	张卫克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24	朱艳君	2,000.00	1.14%	有限合伙人
25	陈爱玲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26	陈勇辉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27	单秋微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28	和福兴远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29	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30	上海荣纪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31	上海裕路企业管理事务所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32	沈军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33	王舒娅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34	吴军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35	宁波悦海熙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0.57%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75,100.00	100.00%	-

祥禾涌原合伙人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无关联关系。

（4）祥禾涌原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2019年1-6月	2018.12.31/2018年度
总资产	120,820.64	68,619.13
净资产	120,818.89	68,581.19
净利润	96.89	-644.87

注：2019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8年度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

2、凤泽管理

（1）凤泽管理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凤泽管理持有发行人 155.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21%，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天台凤泽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3MA2DW1157C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平桥镇后村（自主申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晓红
认缴出资额	1,023.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023.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10 日
合伙期限	2019 年 6 月 10 日-2029 年 6 月 9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凤泽管理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设立资金来源于作为其合伙人的公司员工的出资，不存在以基金的名义向其他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指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进行相关备案登记。

（2）凤泽管理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叶晓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4 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 3326251972*****，住所为浙江省天台县****，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孙尚泽的配偶。

（3）凤泽管理出资结构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凤泽管理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万元)	实缴出资份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叶晓红	19.80	19.80	1.94%	普通合伙人
2	马磊	151.80	151.80	14.84%	有限合伙人
3	吴少祥	132.00	132.00	12.90%	有限合伙人
4	于文英	132.00	132.00	12.90%	有限合伙人
5	高戈	99.00	99.00	9.68%	有限合伙人
6	齐剑勇	66.00	66.00	6.45%	有限合伙人
7	曹彬婷	66.00	66.00	6.45%	有限合伙人
8	张宏权	46.20	46.20	4.52%	有限合伙人
9	王锦权	46.20	46.20	4.52%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万元)	实缴出资份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0	应丽香	33.00	33.00	3.23%	有限合伙人
11	许铃盈	33.00	33.00	3.23%	有限合伙人
12	朱恒辉	33.00	33.00	3.23%	有限合伙人
13	袁后磊	33.00	33.00	3.23%	有限合伙人
14	宋可心	26.40	26.40	2.58%	有限合伙人
15	刘慧丽	19.80	19.80	1.94%	有限合伙人
16	廖少平	19.80	19.80	1.94%	有限合伙人
17	吴江伟	19.80	19.80	1.94%	有限合伙人
18	吴刚	19.80	19.80	1.94%	有限合伙人
19	张帆	13.20	13.20	1.29%	有限合伙人
20	朱云鹏	13.20	13.20	1.2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23.00	1,023.00	100.00%	-

风泽管理的全体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风泽管理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2019年1-6月	2018.12.31/2018年度
总资产	1,023.08	-
净资产	1,022.98	-
净利润	-0.02	-

注：风泽管理于2019年6月成立，2019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虞樟星

虞樟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3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3307251966*****，住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虞樟星简历情况为：1987年至1992年就职于义乌市建筑设计院，任设计员；1992年至2003年就职于义乌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任科长；2003年至今就职于浙江美浓世纪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虞樟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经办人员无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虞樟星持有发行人500.00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3.91%，投资资金3,300.00万元来源于虞樟星多年的工作和投资积累、

以及其持有 A 股上市公司“苏大维格（300331）”股票多年的分红和数次减持所得（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虞樟星持有“苏大维格”7.06%的股份）。

4、曹占宇

曹占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 8 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 1101031963*****，住所为北京崇文区****。曹占宇简历情况为：199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汇十商贸公司，任法定代表人；2014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圆泰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曹占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经办人员无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曹占宇持有发行人 12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 0.94%，投资资金 792.00 万元来源于曹占宇位于北京的多处房产的租金收入（通过北京圆泰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运营和管理）、投资所得以及其早年从事电子产品、中草药贸易的所得积累。

5、邸旭东

邸旭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 3 月出生，身份证号码为 2106211975*****，住所为北京海淀区****。邸旭东简历情况为：2009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嘉实瑞沃德（北京）商贸有限公司，任总经理。邸旭东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经办人员无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邸旭东持有发行人 45.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 0.35%，投资资金 297.00 万元来源于邸旭东多年经营汽车零部件业务（通过嘉实瑞沃德（北京）商贸有限公司）和多年从事投资活动所得。

（三）公司其他股东的及基本情况

1、九鹤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九鹤投资持有发行人 52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4.06%，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杭州九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8MJ9G8X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 999 号 6 幢 209-1-972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融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3 月 8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3 月 8 日至 2027 年 3 月 7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九鹤投资已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Y6796），其管理人上海融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码：P1005024）。

2、凤玺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凤玺投资持有发行人 48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3.75%。凤玺投资是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持股员工通过持有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而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天台凤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3MA29W64G6F
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平桥镇后村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恩君
认缴出资额	2,880.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2,88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7 年 3 月 20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3 月 20 日至 2027 年 3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凤玺投资共有 47 名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各合伙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万元)	实缴出资份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叶晓红	678.00	678.00	23.54%	有限合伙人
2	陈平	360.00	360.00	12.50%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万元)	实缴出资份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3	李钊	144.00	144.00	5.00%	有限合伙人
4	夏朝阳	120.00	120.00	4.17%	有限合伙人
5	庞丽华	120.00	120.00	4.17%	有限合伙人
6	卢坚武	120.00	120.00	4.17%	有限合伙人
7	叶晓明	96.00	96.00	3.33%	有限合伙人
8	陈恩君	96.00	96.00	3.33%	普通合伙人
9	余卫国	72.00	72.00	2.50%	有限合伙人
10	叶盼盼	48.00	48.00	1.67%	有限合伙人
11	孙新溪	48.00	48.00	1.67%	有限合伙人
12	孙尚山	48.00	48.00	1.67%	有限合伙人
13	孙优芬	48.00	48.00	1.67%	有限合伙人
14	杜佐瑞	48.00	48.00	1.67%	有限合伙人
15	张云钊	48.00	48.00	1.67%	有限合伙人
16	陈永飞	42.00	42.00	1.46%	有限合伙人
17	孙鸣涛	42.00	42.00	1.46%	有限合伙人
18	张卫星	36.00	36.00	1.25%	有限合伙人
19	王碧玲	36.00	36.00	1.25%	有限合伙人
20	杨勇勇	36.00	36.00	1.25%	有限合伙人
21	陈标辉	36.00	36.00	1.25%	有限合伙人
22	庞伟明	36.00	36.00	1.25%	有限合伙人
23	仝武渠	36.00	36.00	1.25%	有限合伙人
24	蔡统友	36.00	36.00	1.25%	有限合伙人
25	徐世强	30.00	30.00	1.04%	有限合伙人
26	吴振涛	30.00	30.00	1.04%	有限合伙人
27	陈肖君	30.00	30.00	1.04%	有限合伙人
28	余美红	30.00	30.00	1.04%	有限合伙人
29	余卫红	30.00	30.00	1.04%	有限合伙人
30	陈挺华	30.00	30.00	1.04%	有限合伙人
31	李越徽	30.00	30.00	1.04%	有限合伙人
32	姚晶晶	24.00	24.00	0.83%	有限合伙人
33	陈苏华	24.00	24.00	0.83%	有限合伙人
34	许天恒	24.00	24.00	0.83%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万元)	实缴出资份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35	孙康	18.00	18.00	0.63%	有限合伙人
36	王千千	18.00	18.00	0.63%	有限合伙人
37	王凯	12.00	12.00	0.42%	有限合伙人
38	王飞燕	12.00	12.00	0.42%	有限合伙人
39	孙金芬	12.00	12.00	0.42%	有限合伙人
40	余文彪	12.00	12.00	0.42%	有限合伙人
41	孙常辉	12.00	12.00	0.42%	有限合伙人
42	孙常宽	12.00	12.00	0.42%	有限合伙人
43	谢佛强	12.00	12.00	0.42%	有限合伙人
44	谢钱法	12.00	12.00	0.42%	有限合伙人
45	丁百迁	12.00	12.00	0.42%	有限合伙人
46	裘春湖	12.00	12.00	0.42%	有限合伙人
47	王继富	12.00	12.00	0.4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880.00	2,880.00	100.00%	-

3、银轮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银轮股份持有发行人 40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3.13%，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002126.SZ）
成立日期	1999年3月10日
注册资本	79,209.5104 万元
住所	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	徐小敏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汽车零部件、船用配件、摩托车配件、机械配件、电子产品、基础工程设备、化工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商用车、金属材料的销售；机械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

4、凤仪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凤仪投资持有发行人 12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0.94%。凤仪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天台凤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3MA28H9QR1Q
注册地址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恩君
认缴出资额	600.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5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6 年 12 月 28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凤仪投资共有 20 名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各合伙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万元)	实缴出资份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李钊	70.00	17.50	11.67%	有限合伙人
2	陈平	70.00	17.50	11.67%	有限合伙人
3	夏朝阳	70.00	17.50	11.67%	有限合伙人
4	陈恩君	70.00	17.50	11.67%	普通合伙人
5	孙新溪	70.00	17.50	11.67%	有限合伙人
6	余卫国	50.00	12.50	8.33%	有限合伙人
7	吴振涛	30.00	7.50	5.00%	有限合伙人
8	王千千	30.00	7.50	5.00%	有限合伙人
9	孙常辉	30.00	7.50	5.00%	有限合伙人
10	顾超	10.00	2.50	5.00%	有限合伙人
11	孙康	10.00	2.50	1.67%	有限合伙人
12	陈贤勇	10.00	2.50	1.67%	有限合伙人
13	陈标辉	10.00	2.50	1.67%	有限合伙人
14	孙尚山	10.00	2.50	1.67%	有限合伙人
15	许天恒	10.00	2.50	1.67%	有限合伙人
16	仝武渠	10.00	2.50	1.67%	有限合伙人
17	孙常宽	10.00	2.50	1.67%	有限合伙人
18	裘春湖	10.00	2.50	1.67%	有限合伙人
19	张云钊	10.00	2.50	1.67%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万元)	实缴出资份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20	李越徽	10.00	2.50	1.67%	有限合伙人
合计		600.00	150.00	100.00%	-

5、凤和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凤和投资持有发行人 8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0.63%。凤和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天台凤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3MA28H9QU6A
注册地址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晓明
认缴注资额	500.00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6 年 12 月 28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凤和投资共有 40 名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各合伙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万元)	实缴出资份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张平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2	王凯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3	张卫星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4	徐世强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5	叶晓明	12.50	2.50	2.50%	普通合伙人
6	王飞燕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7	王玉爱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8	陈永飞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9	张清江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10	杨惠萍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11	姚晶晶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份额 (万元)	实缴出资份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2	李忠杰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13	张大福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14	王碧玲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15	孙金芬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16	杨勇勇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17	叶盼盼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18	庞丽华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19	陈苏华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20	陈肖君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21	罗芬芳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22	谢小伟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23	余美红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24	王继富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25	余文彪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26	余卫红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27	王小有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28	庞伟明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29	孙鸣涛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30	陈挺华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31	卢坚武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32	谢佛强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33	蔡统友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34	唐友跃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35	孙优芬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36	孟苏芬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37	杜佐瑞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38	周稜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39	谢钱法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40	丁百迁	12.50	2.50	2.5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0.00	100.00	100.00%	-

（四）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孙世严、孙尚泽父子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6.56%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孙世严直接持有公司 7.81%的股份，孙尚泽直接持有公司 7.81%的股份；孙世严、孙尚泽分别持有控股股东西南投资 75%、25%的股权，西南投资持有公司 46.88%股份；孙世严、孙尚泽分别持有友凤投资 75%、25%的股权，友凤投资持有公司 14.06%股份，孙世严、孙尚泽间接控制本公司 60.94%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实际控制人姓名	持有股东权益比例	被持股的股东名称	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股东持股比例
孙世严	-	-	1,000.00	7.81%
孙尚泽	-	-	1,000.00	7.81%
孙世严	75.00%	西南投资	6,000.00	46.88%
孙尚泽	25.00%			
孙世严	75.00%	友凤投资	1,800.00	14.06%
孙尚泽	25.00%			
合计			9,800.00	76.56%

孙世严和孙尚泽基本情况参见本节“六、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无控制的其他企业。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先生和孙尚泽先生控制西南投资、友凤投资和西南工艺品厂，此外无控制的其他企业。西南投资和友凤投资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六、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1、西南投资”、“2、友凤投资”。

西南工艺品厂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台县西南工艺品厂（曾用名：天台县西南滤布厂）
企业类型	股份合作制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1 年 5 月 28 日
住所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
法定代表人	孙世严
经营范围	竹木工艺品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已无实际经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西南工艺品厂的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孙世严	150.00	50.00%
2	孙尚泽	90.00	30.00%
3	孙春娥	60.00	20.00%
合计		300.00	100.00%

注：孙春娥为孙世严之女。

西南工艺品厂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2019 年 1-6 月	2018.12.31/2018 年度
总资产	2,733.97	3,197.47
净资产	2,737.81	2,769.31
净利润	-31.50	-149.81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267.00 万股，不低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假定 4,267.00 万股全部为发行新股的条件下，公司本次发

行前后公司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西南投资	6,000.00	46.88%	6,000.00	35.16%
友凤投资	1,800.00	14.06%	1,800.00	10.55%
孙世严	1,000.00	7.81%	1,000.00	5.86%
孙尚泽	1,000.00	7.81%	1,000.00	5.86%
祥禾涌原	580.00	4.53%	580.00	3.40%
九鹤投资	520.00	4.06%	520.00	3.05%
虞樟星	500.00	3.91%	500.00	2.93%
凤玺投资	480.00	3.75%	480.00	2.81%
银轮股份	400.00	3.13%	400.00	2.34%
凤泽管理	155.00	1.21%	155.00	0.91%
凤仪投资	120.00	0.94%	120.00	0.70%
曹占宇	120.00	0.94%	120.00	0.70%
凤和投资	80.00	0.63%	80.00	0.47%
邸旭东	45.00	0.35%	45.00	0.26%
社会公众股	-	-	4,267.00	25.00%
合计	12,800.00	100.00%	17,067.00	100.00%

（二）发行人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西南投资	6,000.00	46.88%
2	友凤投资	1,800.00	14.06%
3	孙世严	1,000.00	7.81%
4	孙尚泽	1,000.00	7.81%
5	祥禾涌原	580.00	4.53%
6	九鹤投资	520.00	4.06%
7	虞樟星	500.00	3.91%
8	凤玺投资	480.00	3.75%
9	银轮股份	400.00	3.13%
10	凤泽管理	155.00	1.2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12,435.00	97.15%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公司股东共 14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5 名，自然人股东中孙尚泽现任公司董事长，孙世严曾担任第一届监事会主席，其余自然人股东报告期内未在公司任职。

（四）国有股及外资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国有股或外资股。

（五）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六）股东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为父子关系，二人各自直接持有公司 7.81% 的股份，同时通过西南投资、友凤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60.94% 的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6.56% 的股份。

本次发行前，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各合伙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及各自持有份额情况如下：

自然人姓名	持有持股平台比例	份额性质	关联关系	持股平台名称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叶晓红	23.54%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孙尚泽的配偶	凤玺投资	480.00	3.75%
陈平	12.50%	有限合伙	发行人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妹妹的儿子			
李钊	5.00%	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孙尚泽配偶的妹妹的配偶			
庞丽华	4.17%	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陈平的配偶			
叶晓明	3.33%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孙尚泽配偶的妹妹			
余卫国	2.50%	有限合伙	发行人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叶盼盼	1.67%	有限合伙	发行人监事			

自然人姓名	持有持股平台比例	份额性质	关联关系	持股平台名称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孙新溪	1.67%	有限合伙	发行人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余卫国的妹妹的配偶，发行人曾经的监事			
陈肖君	1.04%	有限合伙	发行人监事			
陈挺华	1.04%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姐姐的儿子的配偶			
余文彪	0.42%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孙世严的妹妹的儿子			
王凯	0.42%	有限合伙	发行人监事陈阳的配偶			
陈平	11.67%	有限合伙	发行人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妹妹的儿子	凤仪投资	120.00	0.94%
李钊	11.67%	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孙尚泽配偶的妹妹的配偶			
余卫国	8.33%	有限合伙	发行人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孙新溪	11.67%	有限合伙	发行人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余卫国的妹妹的配偶，发行人曾经的监事			
叶晓明	2.50%	普通合伙	实际控制人孙尚泽配偶的妹妹			
余文彪	2.50%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孙世严的妹妹的儿子	凤和投资	80.00	0.63%
陈挺华	2.50%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姐姐的儿子的配偶			
叶盼盼	2.50%	有限合伙	发行人监事			
王凯	2.50%	有限合伙	发行人监事陈阳的配偶			
庞丽华	2.50%	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陈平的配偶			
叶晓红	1.94%	普通合伙	实际控制人孙尚泽的配偶	凤泽管理	155.00	1.21%

本次发行前，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各合伙人与报告期内离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及各自持有份额情况如下：

自然人姓名	持有股份/份额比例	股份/份额性质	关联关系	被持股的股东名称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陈恩君	3.33%	普通合伙	发行人曾经的董事	凤玺投资	480.00	3.75%
卢坚武	4.17%	有限合伙	曾经的董事陈恩君的配偶			

自然人姓名	持有股份比例	股份/份额性质	关联关系	被持股的股东名称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孙常宽	0.42%	有限合伙	发行人曾经的监事孙常辉的哥哥			
孙常辉	0.42%	有限合伙	发行人曾经的监事			
孙金芬	0.42%	有限合伙	发行人曾经的监事孙常辉的配偶			
陈恩君	11.67%	普通合伙	发行人曾经的董事			
孙常辉	5.00%	有限合伙	发行人曾经的监事	凤仪投资	120.00	0.94%
孙常宽	1.67%	有限合伙	发行人曾经的监事孙常辉的哥哥			
卢坚武	2.50%	有限合伙	发行人曾经的董事陈恩君的配偶	凤和投资	80.00	0.63%
孙金芬	2.50%	有限合伙	发行人曾经的监事孙常辉的配偶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本次发行前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及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八、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行内部职工股，也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

九、发行人员工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于稳定及激励公司骨干员工之考虑，分别于2016年12月、2017年3月、2019年6月决定由公司员工出资分别成立凤仪投资、凤和投资、凤玺投资和凤泽管理等四家有限合伙企业作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相关持股员工通过持有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员工持有合伙企业出资份额情况请详见本节“六、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公司员工持有合伙企业出资份额的股份支付核算情况请详见“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三）股份支付”以及“十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之“（五）期间费用分析”。

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用工需求逐年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和劳务派遣人数情况如下：

时间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员工人数（人）	834	752	590	504
合同工（人）	794	704	564	391
劳务派遣人数（人）	40	48	26	113
劳务派遣人数占比	4.80%	6.38%	4.41%	22.42%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提升，公司员工人数也在逐年增加。公司报告期存在部分劳务派遣用工情况，劳务派遣人数占历年公司总人数的比例分别为22.42%、4.41%、6.38%及4.80%，公司劳务派遣用工岗位主要为装卸工、打包工、打杂工等，均为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工作岗位。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具有劳务派遣资质的劳务派遣公司，劳务派遣用工均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了劳务派遣协议，明确了劳务派遣用工相关事项，并严格按照缴费标准按月向劳务派遣公司支付了劳务费用，包括工资、社保费、公积金费及管理费等。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2016年存在劳务派遣用工超过公司员工总数10%的情况，主要是由于公司对技术要求较低的简单工作使用劳务派遣员工较多。2017年及以后公司转变用工模式，停止新增劳务派遣用工、将部分劳务派遣用工转为公司正式员工以及通过其他合理合规的方式减少劳务派遣用工人员，大幅减少了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和孙尚泽承诺，如果公司报告期内在劳务派遣用工方面受到处罚，相关处罚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将由承诺人全额无条件承担。天台县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出具《证明》：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日，劳动用工符合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与劳动和社会保障等本局管辖事项有关的处罚记录，不存在劳动纠纷和劳动仲裁案件。

（二）员工结构

1、专业结构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总员工比
管理、行政人员	50	6.00%
生产人员	589	70.62%
销售人员	88	10.55%
技术人员	97	11.63%
财务人员	10	1.20%
合计	834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如下：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总员工比
硕士及以上	2	0.24%
本科	61	7.31%
大专	155	18.59%
中专、高中及以下	616	73.86%
合计	834	100.00%

3、员工年龄结构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年龄结构如下：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总员工比
50 岁及以上	187	22.42%
40-50 岁	296	35.49%
30-40 岁	228	27.34%
30 岁及以下	123	14.75%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总员工比
合计	834	100.00%

（三）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国家和地方政府劳动及社会保障方面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开立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账户，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1、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

（1）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6月	2018年12月	2017年12月	2016年12月
社会 保 险	员工总人数	794	704	564	391
	实缴社保人数	672	579	440	373
	差异数	122	125	124	18
	社保缴纳比	84.63%	82.24%	78.01%	95.40%
住 房 公 积 金	员工总人数	794	704	564	391
	实缴公积金人数	669	575	437	20
	差异数	125	129	127	371
	公积金缴纳比	84.26%	81.68%	77.48%	5.12%

注：上表中“员工总人数”不含劳务派遣人数。

（2）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与实缴社保和公积金人数存在差异的原因及人数如下：

未缴纳原因		2019年6月	2018年12月	2017年12月	2016年12月
社会 保 险	新入职、尚在试用期	28	16	18	6
	员工个人延缴（注）	55	51	43	0
	已退休或达退休年龄	33	48	57	7
	中大西洋美国员工在美国缴纳职工险	5	5	4	3
	中大西洋美国员工参加其丈夫公司保险	1	1	1	1
	中大西洋美国员工个人原因不缴纳保险	0	1	1	1
	当月离职	0	3	0	0
住	新入职、尚在试用期	28	16	18	6

未缴纳原因		2019年6月	2018年12月	2017年12月	2016年12月
房 公 积 金	因其他原因停缴	1	0	0	0
	当月离职	2	4	1	0
	已退休或达退休年龄	88	99	100	7
	中大西洋美国员工无 公积金项目	6	7	6	5
	其他	0	3	2	353

注：该部分员工已达到退休年龄，但缴纳社保年限少于15年，公司无法为其缴纳，其个人自行缴纳。

公司生产和办公场所在天台县郊，坐落或紧邻后村、科山村和何方村等村落，车间工人中附近农业户口的村民相对较多，缴纳住房公积金意愿很弱，因此2016年底仅有少部分人缴纳了住房公积金，经公司持续做工作，2017年度缴纳比例大幅提高。公司2016年12月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为353人，按当时缴纳标准估算该等人员相应的住房公积金金额合计约为6.5万元/月，对公司无重大影响。发行人2016年未缴公积金的员工主要为基层员工，部分已经自然流动离职，剩余部分在职；如上述员工向公司提出补缴社保或住房公积金的要求，公司将积极予以配合补缴。

公司委托代缴机构为外地员工代缴社保和公积金，各地代缴社保公积金的单位分别为前锦网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蚁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郑州普慧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和厦门鑫瀚德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等。

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其他应缴未缴社保、公积金的情况。

2、相关行政管理部门意见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担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补缴风险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统一的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制度，并已取得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上海严牌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上海严牌没有因违反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方面的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根据美国 Abady Law Firm,P.C.于2019年10月10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报告期内，中大西洋一直依据当地法律法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不存在违反新泽西州法律法规的情形。

本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分别就公司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宜出具《关于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如应国家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2016-2019年度的社会保险费（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上述事项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就上述事项以任何方式向公司或其子公司提出权益要求致使公司或其子公司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连带承担全部费用，或在严牌股份及其子公司必须先行支付该等费用的情况下，及时向严牌股份及其子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严牌股份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十一、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关于股份锁定、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稳定股价、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利润分配安排等承诺

相关承诺及约束措施，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已分别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相关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已分别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相关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四）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四）承担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补缴风险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分别就公司缴纳

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宜出具《关于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函》，相关情况请参见本节“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之“（三）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之“2、相关行政管理部门意见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担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补缴风险的承诺”。

（五）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劳务派遣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分别就公司报告期内的劳务派遣事项出具《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节“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之“（一）员工人数及变化”。

（六）实际控制人关于子公司与美国海关关税异议事件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和孙尚泽共同就子公司中大西洋可能遭受的被认定为过失而引致的其他罚款或补缴关税损失出具补偿的承诺，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二、经营风险”之“（三）子公司中大西洋可能被要求补缴关税的风险”相关内容。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在全球范围提供环保用过滤布和袋等工业过滤关键部件和材料，是我国“过滤分离”材料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火电、水泥、化工、冶金、采矿、钢铁、垃圾焚烧、食品、医药、环境保护等各行业的工业除尘、废水处理、工业生产过滤纯化等领域。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具备了为客户提供高品质、定制化、全系列工业用固气分离和固液分离过滤材料的产品设计及生产能力，形成了针对不同行业、不同过滤要求和不同工况环境提供高度贴合的产品方案的核心竞争力，通过促进客户过滤设备或其他应用设备最佳性能的发挥，有效提升客户环保处理能力、生产效率或促进成本节约。公司建立了覆盖我国主要工业区和欧美、东南亚等主要国际市场的客户网络，培养了优秀的管理、研发和技术团队，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较高的市场知名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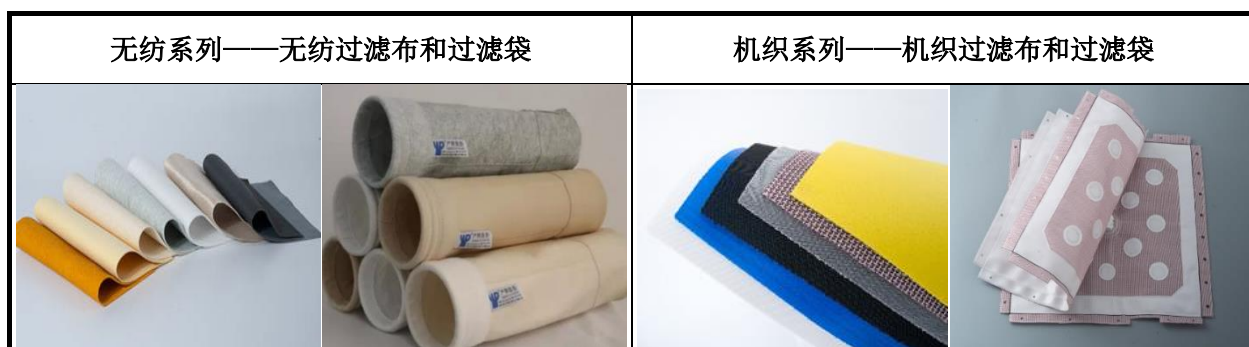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多种型号和用途的过滤布和过滤袋等产品，作为工业过滤设备的关键组件和材料，广泛运用于火电、水泥、化工、冶金、采矿、钢铁、医药、食品、垃圾焚烧、环境保护等行业的除尘、废水处理或生产过滤纯化等领域。

公司产品根据生产工艺可分为“无纺系列”和“机织系列”两大类，进一步按产品的最终形态可分为过滤布产品和过滤袋产品，其中过滤布主要作为中间产品最终被加工成袋产品或其他产品形态。公司产品的具体图示如下：



2、公司主要产品用途

(1) 无纺系列

公司无纺滤布工艺为针刺无纺，以涤纶、PPS、芳纶等纤维为主要原料，经具倒钩的针刺多次反复穿刺使纤维相互缠结，形成质地紧密、结构稳定和具有一定强度的布或毡形态，其间纤维均匀分布和随机排列，透气性良好，当含尘气体穿过无纺布时，直径大于纤维间孔径的固体颗粒将被截留在滤布一侧，达到气体除尘效果。将滤布根据除尘设备具体需要进行切片缝制或粘合，配以袋笼等配件形成无纺滤袋产品。

公司无纺滤布和滤袋产品种类齐全，通过选择不同特性的原材料和工艺，无纺产品可以具备不同过滤精度，具备耐高温、耐酸碱、抗拉耐磨等不同特性，适用不同工况环境，最终主要以过滤袋的产品形态作为除尘器的关键部件，广泛应用于火电、水泥、化工、钢铁、冶金等行业的废气除尘，即固气分离。具体应用场景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	特性	应用领域
1	涤纶无纺布袋	耐温等级适中，最高可达 130℃，耐酸和耐磨性好，可以过滤常温气体、含酸腐蚀性气体，也可滤水、滤油。	发电、炼焦、水泥、冶金、矿山、铸造企业、工业锅炉和有粉尘、烟气的工矿企业等。
2	涤纶、导电纤维无纺布袋	在滤料基布或滤料纤维中加入特殊的导电纤维，具有涤纶特性的同时能有效防止电荷的积累而起到防静电作用。	
3	腈纶无纺布袋	耐化学性、抗水解性，对有机溶剂，氧化剂，无机及有机酸具有良好的抵抗力。	
4	丙纶无纺布袋	尺寸稳定性好、强度高、伸长小，表面平整光滑，高透气性，真空阻力小、节约能源、易清洗。应用于烟气温度 100℃ 以下及酸、碱度较高的场合，也可用于酸、碱度较大的固液分离领域。	冶金、矿山、石油、化工、化纤、医药、食品等。
5	PPS 无纺布袋	耐高温，连续使用温度 160℃，瞬间使用温度 190℃；耐腐蚀特性。	冶炼、化工、建材、火电、

序号	主要产品	特性	应用领域
6	芳纶无纺布/袋	耐高温、阻燃性能好，耐化学性，机械特性较好。	
7	PI 无纺布/袋	耐高温、耐化学腐蚀，过滤性能优。	
8	PTFE 无纺布/袋	耐高温、耐酸碱腐蚀、耐磨损、阻燃性能好。	
9	玻璃纤维无纺布/袋	耐高温，连续使用温度 240℃，瞬间使用温度 260℃，耐化学腐蚀，尺寸稳定性好、阻燃性能好。	

公司用作液体过滤的无纺滤布或袋主要运用于泳池、浴室等场景。同时，公司部分无纺布产品具备透气性好、强力高、质地柔软等特性，少部分加工成防护服、汽车罩、高尔夫球袋等。

（2）机织系列

公司机织滤布以丙纶丝线、涤纶丝线、锦纶丝线等原材料，经平纹、斜纹、缎纹等多种织法形成纵横交错的网状结构，具备相对较高的机械强度和较低流阻，主要适用于液体过滤。当包含颗粒液体流过机织滤布时，无法通过网孔的颗粒被截留并沉积、吸附、粘附在滤布表面，起到颗粒过滤或纯化液体的作用。将机织布根据压滤机等设备要求进行切片、打胶、打孔或者缝制等形成形状各异的机织滤袋产品。

公司拥有适用不同温度、酸碱度、耐磨度、复杂微生物和高有机物环境等多种工况环境、具备不同过滤精度和效果的多种机织滤布和滤袋产品，作为客户过滤设备的关键过滤部件，用于化工、冶金、矿山、食品、制药、环境保护等行业的污/废水处理，以使废水达到排放或循环使用标准，或用于生产过程中提取固体物质或液体纯化，以提高产品质量和节约生产成本。具体应用场景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	特性	应用领域
1	丙纶机织布/过滤袋	耐酸碱，强度、伸度和耐磨性等优良。主要用于酸碱碱性较强的固液分离用板框压滤机、带式过滤机、折带式过滤机、盘式过滤机、转鼓式过滤机等设备。	精细化工、染料化工、其他化工业，制糖、制药等。
2	锦纶机织布/过滤袋	耐碱、耐磨、强力高、吸水性好。主要用于有较强碱性的板框压滤、平盘、立盘过滤、离心过滤等设备。	冶金、矿山、石油、化工、化纤、医药、食品等。
3	涤纶机织布/过滤袋	耐酸、耐磨、强力高、耐热性好。主要用于酸性类物质的板框压滤、离心过滤、真空吸滤等设备。	制药、有色金属冶炼、化工、化肥等。

序号	主要产品	特性	应用领域
4	芳纶机织布/过滤袋	耐高温、极佳阻燃性，耐化学性，较好机械特性，主要用于离心机、碟式过滤机、烛式过滤器等设备。	冶金、矿山、石油、化工、化纤、医药、食品等。
5	PTFE 机织布/过滤袋	耐热、滑动、抗湿、耐磨损、耐腐蚀，主要用在离心机、碟式过滤机、烛式过滤器等设备。	

（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无纺和机织产品收入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无纺滤布	5,106.30	25.25%	9,948.49	27.50%	9,077.35	31.85%	7,793.81	37.56%
无纺滤袋	5,141.31	25.43%	7,822.01	21.62%	4,119.25	14.45%	2,349.25	11.32%
其他无纺产品	188.60	0.93%	195.95	0.54%	210.94	0.74%	191.36	0.92%
无纺系列合计	10,436.21	51.61%	17,966.45	49.66%	13,407.53	47.05%	10,334.42	49.81%
机织滤布	6,737.38	33.32%	12,206.53	33.74%	11,029.53	38.70%	7,418.71	35.75%
机织滤袋	2,076.43	10.27%	3,784.43	10.46%	2,389.64	8.38%	1,811.36	8.73%
其他机织产品	602.89	2.98%	1,344.35	3.72%	1,127.09	3.95%	559.03	2.69%
机织系列合计	9,416.71	46.57%	17,335.31	47.92%	14,546.26	51.04%	9,789.10	47.18%
其他产品	367.91	1.82%	873.71	2.42%	545.28	1.91%	625.36	3.01%
合计	20,220.82	100.00%	36,175.48	100.00%	28,499.07	100.00%	20,748.87	100.00%

注：公司其他无纺产品主要包括防护服、汽车罩等，其他机织产品主要包括漏斗、正方形网、长方网等，其他产品收入主要包括外购的成品过滤布、过滤袋等。

（四）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丙纶、涤纶、PPS 等丝线和纤维等大宗商品，市场供应充足，公司主要采用“以产定购为主，备料采购为辅”的采购模式，保证原材料流转效率的同时，维持安全储备量。公司具体采购执行采购计划制度，根据年度生产计划制定年度采购计划，根据月度生产计划、物资消耗定额、库存情况等制定月度采购计划。公司按照“比质比价”原则进行采购。

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采购部组织质检、生产、财务等部门对供应商的资质、产品质量、企业规模、履约能力、行业地位、历史业绩情况进行

考核、评估，经总经理批准后纳入公司合格供方名单。公司对合格供方进行动态管理，采购部门每年组织复评，对上年度的产品质量、交期、服务等进行评审，决定是否将其纳入及保留在公司的合格供方名单。

在公司产能不足时，少部分基布（即网筋，生产无纺布的材料之一）以及将部分滤布进一步加工为过滤袋的生产环节存在委外加工的情况；同时，公司销售的漏斗、防护服、汽车罩、书包袋、高尔夫球袋、网类、编织布等产品也采用委外加工模式。公司委外加工由采购部门统一管理，在委外加工模式下，产品所用的原材料由公司统一提供，受托加工厂商仅收取加工费（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费分别为 241.52 万元、129.64 万元、523.13 万元和 265.94 万元，占公司总采购的比例分别为 1.92%、0.88%、2.49% 和 2.15%）。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分布广泛，不同客户对过滤效果的要求及使用产品的工况环境差异较大，决定了公司产品多为定制化生产。因此，公司主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采取“以销定产为主，备货生产为辅”的原则，对于客户的定制化程度较高的产品，如滤袋和部分定制程度较高的滤布，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生产；对于适用范围较广、客户需求量较大且稳定的常规产品，如部分丙纶和涤纶滤布，以及对特定行业开发的专用滤布，如冶炼行业专用滤布等，采用一定量的备货生产。公司生产具体组织方式如下：

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同时每个月与销售人员进行月度计划会议，根据销售预期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因公司大部分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实际销售订单情况安排生产日计划，公司执行三班生产制，以最大限度发挥产能和及时满足客户订单需求。

同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产品生产过程经操作工自检、车间班组长巡检和质管部巡检三道检测，产成品经质管部质检合格后入库。

3、销售模式

公司由营销中心负责市场开拓以及产品营销，营销中心下设内贸部和外贸部，分别负责境内和境外市场的开拓和业务跟进，公司主要以参加行业展会、网络营销平台、客户推荐、主动营销、投竞标等方式开发客户。公司产品定制化程

度相对较高，销售方式主要以直销为主，同时，公司为进一步高效拓展海外市场，部分海外市场采用经销模式。

过滤材料对于有环保或过滤需求的客户而言不可或缺且须定期更换，由于其价值相对设备投入很低，因此大部分客户较为注重过滤材料的质量而对价格相对不敏感。在此背景下，针对国内客户，公司采用“生产成本+合理毛利”的定价政策，针对不同品类型号的产品，根据其原材料价格等成本要素以及市场竞争情况等要素制定包含合理毛利的基准价格，销售人员围绕基准价格，可以根据竞争对手情况、工艺技术含量高低、客户的实际情况及项目重要性，适当调整销售价格，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公司营销中心下设工程技术部，主要负责配合销售进行工况现场情况资料采集和分析，对客户使用产品进行指导、答疑，负责售后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等，以便公司更好的服务客户。

4、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因素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环保过滤行业，是高品质、定制化和全系列环保滤布和滤袋产品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是在自身长期运营实践中结合行业特点、上下游发展状况和需求以及国内外相关政策等综合因素形成的适合公司目前发展阶段的经营模式，适应行业客户多方面和个性化的需求特点，有利于公司有效参与行业竞争和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及其影响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公司将一贯以客户为中心，不断优化经营模式，提升运营效率，努力强化竞争优势，巩固和提升市场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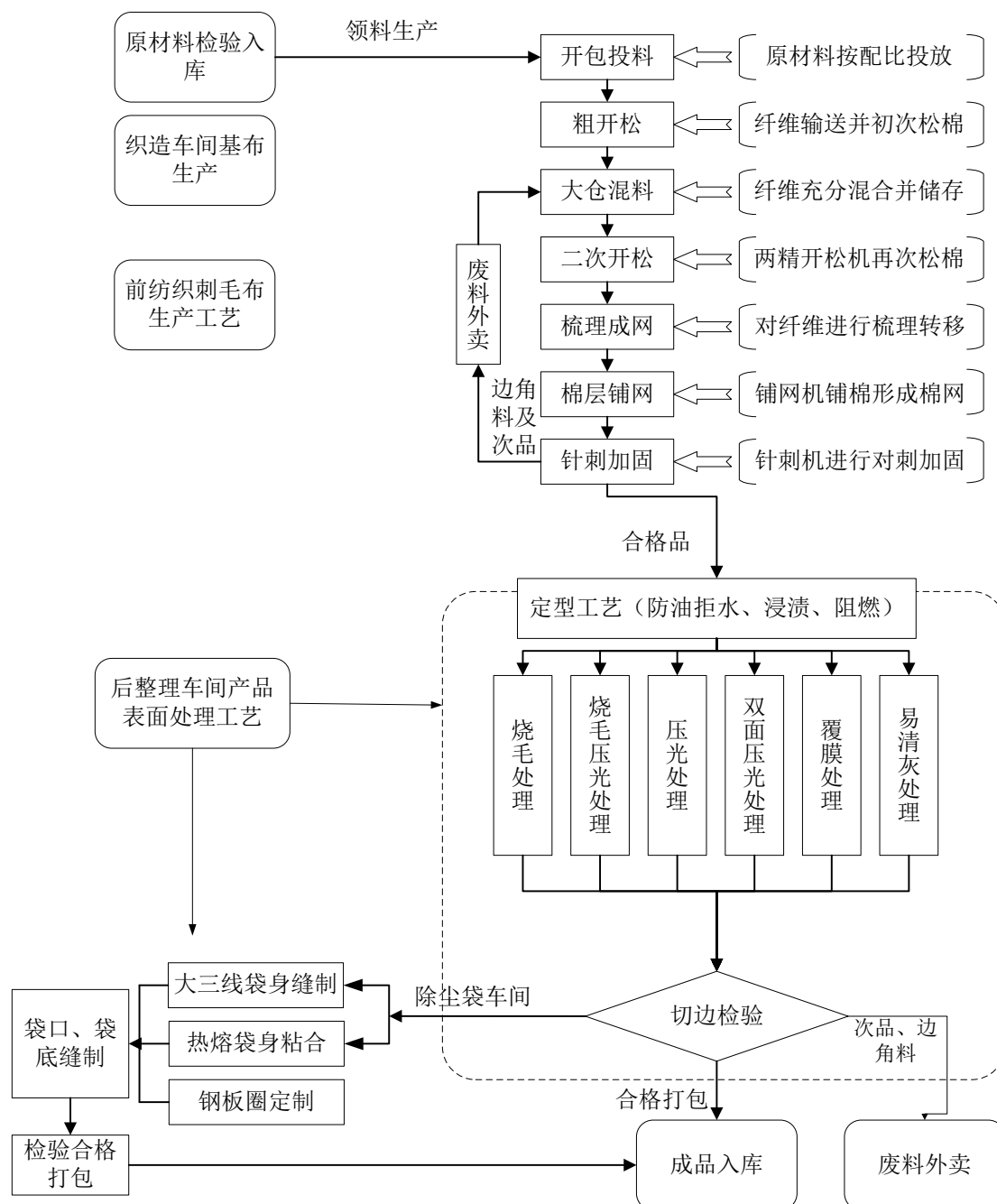
（五）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环保用“过滤分离”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近年来，针对国内市场，公司准确把握国家对环保行业大力支持的政策导向，不断扩展客户领域和销售区域，优化市场开发策略和增强市场营销力量，加强了对大型终端客户的开发；针对境外市场，公司 2017 年收购中大西洋，增强了自身在北美的销售力量，同时进一步拓展巴西、欧洲、东南亚等地的市场，以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境内外更多

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结构及占比情况请参见本节“四、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二）主要产品销售区域的分布”。

（六）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针刺无纺布及无纺滤袋的流程工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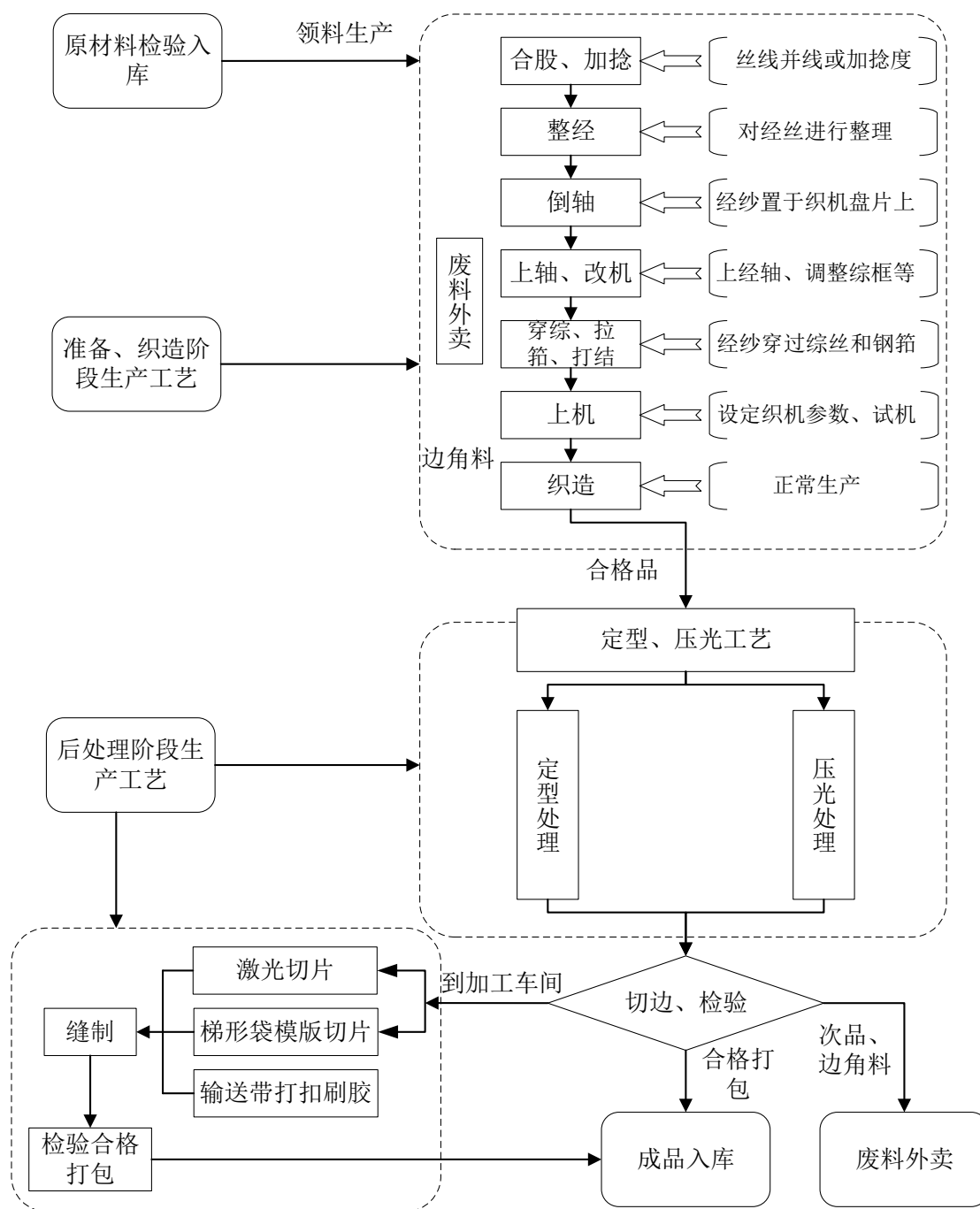


针刺无纺布及滤袋主要流程环节和工艺描述如下：

序号	工艺名称	工艺介绍
1	开包投料	将不同规格的原材料纤维按配比精确投放到输送带

序号	工艺名称	工艺介绍
2	粗开松	初始原材料纤维通过输送带，带入粗开松机器，使纤维松软
3	大仓混料	经粗开松的纤维通过风送管道带入大仓，使纤维充分混合
4	二次开松	大仓里的纤维被精开松机进行二次开松，使纤维更松软
5	梳理成网	开松纤维通过梳理机的梳理拉伸，形成棉网输出
6	棉层铺网	铺网机将纤维网来回叠加，形成一定厚度的纤维层
7	针刺加固	针刺机上密集带构齿的针对纤维层上下两面进行对刺，物理加固形成毛布
8	定型工艺	拉幅定型机有八个恒温区，毛布经加热定型，使布尺寸更稳定。同时，布的一些特性处理，如防油拒水、阻燃、浸渍等也会在定型机前端的冷压机水槽内做处理
9	布表面处理	布的表面处理包括烧毛，压光，覆膜等方式，目的在于改善布迎尘面的清灰效果，或提高布的过滤精度（覆膜）
10	切边检验	按客户的宽幅、长度、包装要求，进行检验切割包装，合格品入库
11	除尘袋制作	根据图纸尺寸，对成品无纺布进行切割和缝制

2、机织滤布及机织滤袋的流程工艺图



主要流程环节和工艺具体描述如下：

序号	工艺名称	工艺介绍
1	合股	把两根或两根以上的单纱捻合成一股
2	加捻	对短纤纱、化纤长丝加上捻度，以增强其弹性、强度和光滑度
3	整经	将一定根数的经纱按照规定长度和宽度平行卷绕在经轴或织轴上

序号	工艺名称	工艺介绍
4	穿综	用穿针将经轴上的毛纱穿到综丝眼，使经纱随综框按规律运动，以达到规定组织的经纬纱交织
5	拉箱	根据织物的要求将织轴上的经纱按一定的规律穿过综丝和箱，以便织造时形成梭口，引入纬纱织成所需的织物
6	织造	通过织机的打纬装置不断地将纬纱交织，穿过经纱被综框分离出来的不同的开口，形成不同组织的布纹
7	定型	根据机织布材质的不同，对机织布进行热处理，使机织布的各个要素逐步形成并相对固定
8	压光	对机织布的表面进行处理，使机织布表面光滑和改变过滤精度
9	切边	按指定宽幅、长度及包装要求进行切割
10	检验	按指定要求对机织布的各指标进行检验，包括宽幅、透气、克重、强力、布面质量等
11	滤袋制作	根据客户要求和图纸对机织布进行激光切片和缝制或粘合

二、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公司是我国环保用过滤布和过滤袋等工业过滤关键部件和材料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产品最终主要配套袋式除尘器、液体过滤设备等用作工业除尘、废水处理或生产过滤纯化等。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35 专用设备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C35 专用设备业—C359 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1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指用于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处理、土壤修复和抽样等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

目前在我国生产和销售过滤布和过滤袋等无需取得特许经营权，公司所处行业主要在宏观上受国家相关政府部门的引导和管理。其中，国家发改委、国家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和海关总署分别作为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环境监督管理、新型工业化发展管理、国内外贸易管理和进出口管理部门，对公司所处行业进行管理。

公司所属行业协会为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和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是环保产业的自律组织，主要从事参与制定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规划、经济技术政策，组织开展行业调查研究和行业统计，承

担行业相关标准、规范的研究、编制工作，开展环保先进技术推广咨询服务和行业交流与合作活动，向企业提供政策、技术、市场等信息服务等。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下设袋式除尘委员会，旨在促进我国袋式除尘行业技术进步，推动行业健康发展。

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亦是公司所处行业自律性组织之一，其主要职能为开展行业调研，研究行业发展方向，向政府提出行业发展规划、技术政策、经济政策、经济立法等方面的建议，组织修订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等，开展行业自律工作，保护企业之间的公平竞争和行业的合法权益。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下设过滤与分离用纺织品分会，主要负责推动过滤与分离用纺织品行业（主要包括除尘用、空气净化用及液体过滤分离用滤料）的发展，加强行业的技术进步。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发文时间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新修订）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4年4月24日	保护环境是国家的基本国策。国家采取有利于节约和循环利用资源、保护和改善环境、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的经济、技术政策和措施，使经济社会发展与环境保护相协调。
2	《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国务院	2013年8月12日	加快大气治理重点技术装备的产业化发展和推广应用。推进耐高温、耐腐蚀纤维及滤料的开发应用。
3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国务院	2013年9月10日	加快重点行业脱硫、脱硝、除尘改造工程建设。燃煤锅炉和工业窑炉现有除尘设施要实施升级改造。
4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国务院	2015年4月16日	坚持全面依法推进，实行最严格环保制度，形成“政府统领、企业施治、市场驱动、公众参与”的水污染防治新机制。到2020年，全国水环境质量得到阶段性改善。到2030年，力争全国水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到本世纪中叶，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
5	《纺织工业“十三五”科技进步纲要》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6年9月	加强医疗卫生、过滤、安防及土工建筑等领域产业用纺织品的开发及应用。在过滤材料领域，重点改善高性能纤维制品的质量和稳定性，提高高性能滤料的应用比例，解决钢铁、发电、冶金、水泥等下游产业过滤材料配套应用技术，高效过滤材料推广应用20%以上。

序号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发文时间	主要内容
6	《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年9月28日	扩大产业用纺织品在环境保护与生态修复、医疗健康养老、应急公共安全、建筑交通、航空航天、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应用，发展高性能高温滤料、高效常温滤材、水处理滤材、土壤环境修复材料、可降解农用纺织品等。
7	《“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国务院	2016年11月24日	生态文明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以燃煤电厂超低排放改造为重点，对电力、钢铁、建材、石化、有色金属等重点行业实施综合治理，企业开展提标改造，对烟粉尘等多污染物实施协同治理。
8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6年11月29日	大力推进实施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推动区域与流域污染防治整体联动，海陆统筹深入推进主要污染物减排，促进环保装备产业发展。到2020年，先进环保产业产值规模力争超过2万亿元。
12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1月19日	将环境保护产业用纺织品作为重点方向，其中大气污染治理用纺织品，重点推动高效低阻长寿命、有害物质协同治理及功能化高温滤料和经济可行的废旧滤料回收技术的研发应用，发展袋除尘节能降耗应用技术，扩大袋式除尘应用范围。
1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	国务院	2018年6月16日	到2020年，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生态环境保护水平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相适应。全国细颗粒物（PM2.5）未达标地级及以上城市浓度比2015年下降18%以上，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0%以上；全国地表水Ⅰ—Ⅲ类水体比例达到70%以上，劣Ⅴ类水体比例控制在5%以内。
14	《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国务院	2018年6月27日	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三角地区、汾渭平原等区域为重点，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行动，综合运用经济、法律、技术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大力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和用地结构，强化区域联防联控，狠抓秋冬季污染治理，统筹兼顾、系统谋划、精准施策，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实现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多赢。

国家的政策导向对环保行业的发展有直接的促进作用。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法规，为环保产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公司主营环保用过滤布和过滤袋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未来随着环保产业的持续发展，公司将面临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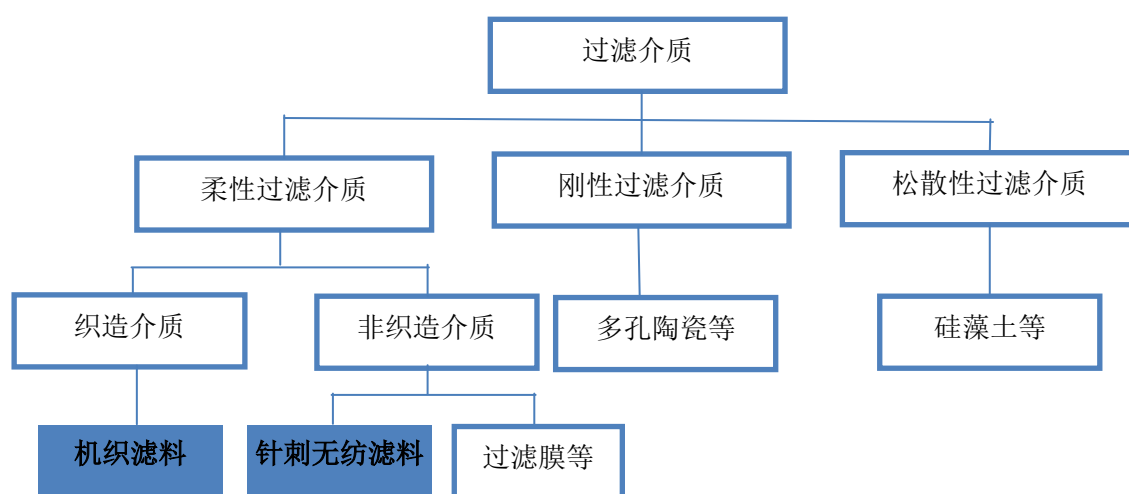
（二）行业基本情况

1、过滤材料行业概况

（1）过滤材料总体分类

过滤是一种捕集或分离分散于气体或液体中固体颗粒的物理过程，在外力作用下，位于一侧的含尘气或悬浮液中的流体通过介质的孔道向另一侧流动，固体颗粒被截留，从而实现流体与颗粒的分离。过滤过程中，固体粒子沉积在其表面或内部的有渗透性的材料，称为过滤介质。

工业用过滤介质种类较多，按照结构可分为柔性过滤介质（如织造和非织造过滤介质等）、刚性过滤介质（如烧结金属纤维毡、多孔陶瓷等）和松散性过滤介质（如活性炭、硅藻土等）。柔性、刚性和松散性过滤介质的性状不同，过滤实施方式不同，所应用领域和环境各有差异。同一类别的过滤介质在截留能力（截留粒子的最小尺寸）、过滤效率、流体阻力和其他特性方面也存在较大差异，适用行业和工况环境多样。工业用过滤介质的大体分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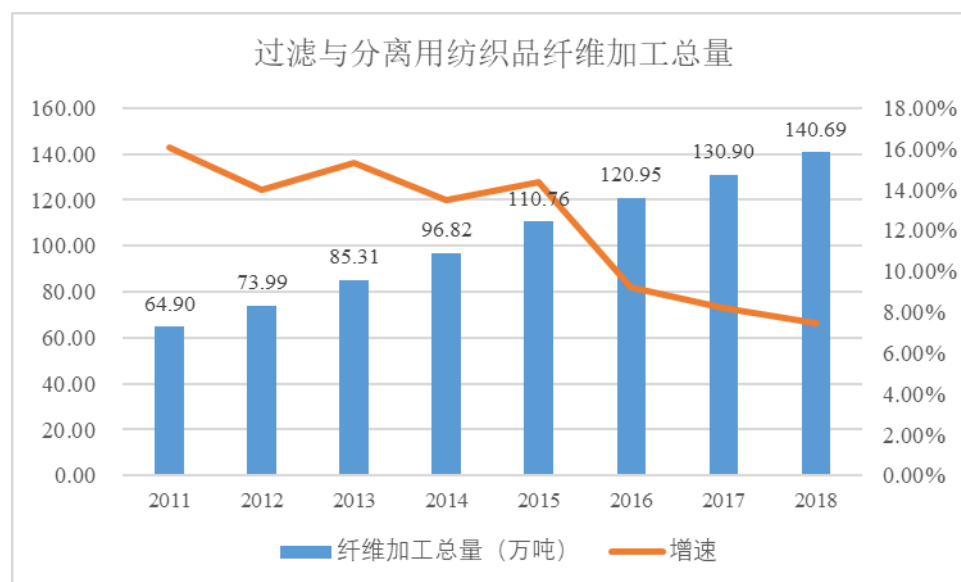


柔性过滤介质中，以化学或天然丝线和纤维为原料的纺织过滤材料（主要包括针刺无纺和机织滤布等过滤材料），织法和材质多样，可过滤粒径范围较大，适用多种不同工况环境，加之相对经济的使用成本、供应的充分性和使用的便捷性，被广泛应用于工业以及食用、医用、环境保护等固气分离、固液分离，特别是用于火电、水泥、化工、冶金、采矿、钢铁等工业用途。例如，针刺无纺滤布具有良好的透气性和耐高温等特性，多用于工业除尘；机织滤布具备一定的强度、过滤稳定性和耐酸碱、高温和耐微生物特性，被广泛用作工业环保用途和生产环

节的固液分离等。

（2）纺织过滤材料的行业概况

纺织过滤材料按照应用领域可分为空气过滤和液体过滤材料，在工业领域应用广泛。我国的环保用纺织滤料产业呈现区域相对集中的特点，重点区域分布状况呈“南有浙江天台，北有辽宁抚顺，东有江苏阜宁，西有河北泊头”的特点。近年来，受国家环保政策的推动，下游环保市场对纺织过滤材料的需求增长，根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统计，过滤与分离用纺织品的纤维加工总量已从2011年的64.90万吨长到2018年的140.69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1.69%，占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加工总量的比重从7.13%提高至8.95%。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2、纺织过滤材料细分——针刺无纺滤料应用及行业简况

针刺无纺过滤材料具有足够的强度，总孔隙率大，孔径小且分布均匀，捕尘效率高且稳定，易清灰，是工业除尘的较为理想的过滤材料，少部分用于液体过滤。目前，针刺无纺滤布已成为袋式除尘器滤料的主流部件之一，具备过滤效率高、微细颗粒控制好且具备较高强度等特点，应用领域不仅包括常温空气过滤，还包括燃煤电厂、钢铁冶金、水泥窑炉、垃圾焚烧、石油化工等高温、腐蚀、氧化等严苛场合，也被用于化工、油漆、染料、颜料、石油陶瓷、制糖和食品等工业液体过滤。

近年来，国家加大了大气环境整治的力度，2017年工业行业的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再次修订，工业废气超低排放日渐常态化。袋式除尘具有高效净化细颗粒物、处理风量范围广、粉尘性质影响小等特点，已成为当前主流除尘设备，针刺无纺除尘袋作为袋式除尘器的核心，未来市场前景可期。

3、纺织过滤材料细分——机织过滤材料应用及行业简况

目前，机织滤布主要以强力较高的合成纤维为主要材料，按材质主要分为涤纶滤布、丙纶滤布、维纶滤布、芳纶滤布、含氟纤维滤布、玻璃纤维滤布等。机织滤布具有工艺成熟、强力高、尺寸稳定性好、可再生性好等特点，作为过滤设备或生产设备部件，广泛用作工业环保及生产用液体过滤材料，下游应用较为典型行业包括采矿、冶金、化工、食品和制药等行业，是我国产业用最主要的过滤材料之一。具体应用场景如下：

①采矿行业：机织滤布用于过滤采矿过程中洗选加工用水，是保证洗选用水达到循环使用或排放标准的重要步骤之一，例如洗煤过程的水过滤程序，是节约用水的重要环节，也回收了部分可回收物质。

②冶金行业：冶金业主要是用机织滤布进行生产提炼、污水处理、脱泥等，例如，作为用水大户的钢铁行业的污水处理过滤材料，氧化铝的排盐苛化、赤泥过滤等工序。

③化工行业：化工行业包括子行业种类繁多，滤布应用场景和情况复杂，例如，炼油过程杂质过滤，石膏、铀浸出液、各种催化剂、碳酸钙、磷酸提纯、碳酸钠、氟化铝、氧化铝、树脂、柠檬酸、纸浆、陶瓷生产等行业杂质过滤或液体提纯等。

④食品行业：食品业主要是用机织滤布进行液体纯化、物质提取及污水处理。例如在制糖业使用丙纶滤布过滤杂质，部分食品和饮料生产过程利用滤布进行脱水处理和污水过滤处理。

（三）下游市场需求情况

1、宏观经济持续增长，环保政策环境推动环保行业持续增长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政府、企业和居民的环保意识不断增强，我国已将环境保护确立为一项基本国策，是关系到国家现代化建设的全局和长远

发展的事业。党的十九大对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要求、新目标、新部署，明确要求推进绿色发展、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改革生态环境监管体制，并把“壮大环保产业”作为推进绿色发展的重要抓手。

我国环保产业近年来高速发展，根据《中国环保产业分析报告（2018）》（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和生态环境部规划院编），我国环保产业营业收入持续增加，由2004年的606亿元增加到2017年的1.35万亿元，年平均增长率为27.3%，其中，水污染防治、固废处理与资源化、大气污染防治3个领域企业的环保业务营业收入占比位居前列，2017年，3个领域企业环保业务营业收入之和占比高达87.4%。

随着国务院及各部委“7+4”行动方案（即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七场标志性重大战役和落实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等四个专项行动）的不断推进，环保产业的市场将进一步释放。根据《中国环保产业分析报告（2018）》，打赢蓝天保卫战、打好碧水保卫战、推进净土保卫战，实施七大标志性战役和土壤污染治理环保投资总需求约为4.3万亿元，投资直接用于购买环保产业的产品和服务约1.7万亿元，间接带动环保产业增加值约4,000亿元，预计到2020年环保产业发展规模在1.5-2.2万亿之间，对应的年增长率区间为12.9%至20%。

2、下游工业除尘市场及水过滤市场需求持续增长，空间广阔

公司主营产品过滤布和过滤袋是工业除尘或液体过滤设备的关键部件，直接决定过滤设备性能的发挥和过滤效果的好坏，被称为过滤设备的“心脏”，甚至关系到企业因环保不达标而停产，是企业生产运营不可或缺的配件，同时过滤布和袋又属于耗材，需要定期更换以保证过滤效果的稳定性，因此同一客户将产生对过滤布和袋的持续性需求。当前，随着国家对节能环保日益重视和企业环保责任感的不断增强，环保过滤材料的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公司产品面临广阔的下游市场空间。

（1）工业除尘市场

①国务院及各部委大气污染防治政策及规划推动工业除尘市场增长

当前我国工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也给空气质量造成了很大压力，其中工业烟粉尘中大量微细粒子是导致我国大气质量恶化的重要因素之一，根据全国环境统计公报，钢铁冶金、燃煤电厂、水泥建材、石油化工等重工业均是烟气粉尘的主要排放源。

2013年9月10日，国务院颁布《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提出经过五年努力，全国空气质量总体改善，重污染天气较大幅度减少；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空气质量明显好转。力争再用五年或更长时间，逐步消除重污染天气，全国空气质量明显改善。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区域等“三区十群”中的47个城市，新建火电、钢铁、石化、水泥、有色、化工等企业以及燃煤锅炉项目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018年6月27日，国务院印发了《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提出了经过3年努力，大幅减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协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进一步明显降低细颗粒物浓度，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明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等的行动目标，并提出到2020年，PM_{2.5}未达标地级及以上城市浓度比2015年下降18%以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比2015年下降15%以上等具体指标。

同时，为深入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打赢蓝天保卫战”“提高污染排放标准”的要求，原环境保护部印发了《关于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要求自2018年3月1日起，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即“2+26”城市）开始执行特别排放限值。涉及的行业有火电、钢铁、石化、化工、有色、水泥、工业锅炉、焦化、平板玻璃、陶瓷、砖瓦等等，逾期不能满足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的将限制生产或停产整治，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此外，诸多地方省市出台政策启动了重点行业实施超低排放改造，以深入推进大气污染治理。

随着国家对环境污染问题重视程度的提高，各地区、各行业排放控制标准日趋严格，特殊排放和超低排放已常态化，同时，环保督查及企业环保责任感的增强，都将推动工业除尘行业进一步快速发展。

②主要下游行业的需求情况

当前我国主流除尘技术是电除尘和袋除尘，或电袋结合除尘。电除尘在我国的应用较早，相关技术已经发展成熟，目前仍为燃煤电厂的主流除尘设备。与电除尘相比，袋除尘具备除尘效率和分级效率更高、结构简单、使用灵活等优势。近年来，针刺无纺过滤材料特别是高温过滤材料生产技术的发展使滤布的强度、耐高温、耐腐、耐磨等方面有较大提高，克服了除尘袋易破损、不易清灰等缺陷，为袋式除尘器在我国的进一步推广应用奠定了基础。

随着我国烟尘排放标准的日益严格，袋式除尘以其高效、可靠、运行能耗低、维护简单等优异性能，在电力、水泥、钢铁、有色金属、垃圾焚烧、机械、化工、市政等 20 多个领域的应用呈现高速发展态势。袋式除尘主要运用领域基本情况如下：

A、火电行业

火电行业燃煤锅炉应用集中，是工业烟（粉）尘排放最大的行业之一。我国对火电厂烟粉尘排放标准日趋严格，排放标准《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经历了 1991 年、1996 年、2003 年、2011 年四个版本，每一个版本都进一步规定了更加严格的烟尘排放控制限值。2003 版本规定，1997 年 1 月 1 日起至该标准实施前通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的新建、扩建、改建火电厂建设项目，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烟尘允许排放浓度由原标准的 $200\text{mg}/\text{m}^3$ 降低到 $50\text{mg}/\text{m}^3$ ；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通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的新建、扩建、改建火电厂建设项目，亦执行 $50\text{mg}/\text{m}^3$ 的标准；2011 版本提出了更严的排放控制要求，新建火力发电厂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电厂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烟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为 $30\text{mg}/\text{m}^3$ ，重点地区为 $20\text{mg}/\text{m}^3$ 。

我国针刺无纺除尘材料企业选用 PPS 和 PTFE 纤维及其混纺材料，很好的适应了我国火电厂烟尘种类复杂、含硫量高等严苛条件，在污染物排放标准的不断提高的政策背景下，火电行业对过滤精度相对较高的袋式除尘设备和材料需求大幅增长。

B、钢铁行业

钢铁行业亦为工业粉尘排放的主要行业，工业粉尘来源主要包括：1）生产工艺过程中化学反应排放的废气中含有烟（粉）尘，如炼焦、烧结、球团等；2）

各种燃料在窑炉中燃烧产生的废气中的烟（粉）尘；3）原/燃料的运输、装卸和加工等过程中无组织散发的粉尘等。

2012年，我国发布一系列钢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包括《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3-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铁合金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6-2012）、《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等，将钢铁行业大气颗粒物污染排放限值普遍加严到 $30\text{mg}/\text{m}^3$ 和 $15\text{mg}/\text{m}^3$ 。

行业排放标准的趋严促进了袋式除尘在钢铁行业的应用，袋式除尘器以其除尘效率高、性能稳定、维护方便等优点，在钢铁行业的矿石破碎、筛分、皮带转运，到焦化、耐火材料、铁合金、炼铁、炼钢等各道工序均得以广泛应用。根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出具的《过滤与分离用纺织品市场报告》钢铁行业除尘中袋除尘占95%以上的份额，除尘器过滤材料的存量更换（约3年/次）和为达到更严排放标准而产生的增量需求，将对除尘滤袋需求形成有力拉动。

③水泥行业

水泥工业颗粒物排放主要是由于水泥生产过程中物料的破碎、烘干、粉磨、煅烧等工序以及原料和成品储运产生的废气排放或外逸引起的。我国对水泥行业（粉）尘排放标准不断提高，GB4915《水泥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分别于1985年、1996年、2004年和2013年修订。2004年版规定，2006年7月1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热力设备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为 $100\text{mg}/\text{m}^3$ ；自2010年1月1日起，不论新建或现有生产线一律执行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由原来 $50\text{mg}/\text{m}^3$ （通风设备）和 $100\text{mg}/\text{m}^3$ （热力设备）加严到 $30\text{mg}/\text{m}^3$ （通风设备）和 $50\text{mg}/\text{m}^3$ （热力设备）。2013年版进一步加严到 $20\text{mg}/\text{m}^3$ （通风设备）和 $30\text{mg}/\text{m}^3$ （热力设备）。

在排放标准不断提升的政策背景下，未来水泥行业除尘袋的存量更换和新增需求，将为针刺无纺除尘材料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④垃圾焚烧行业

随着我国城镇化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城镇生活垃圾清运量快速增长，焚烧无害化处理成为城市垃圾处理的重要手段。《“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便提出，对于经济发达地区和土地资源短缺、人口基数大的城市，优先采用焚烧处理技术，减少原生垃圾填埋量。“十三五”期间全国规划新增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 50.97 万吨/日，拟封场处理能力为 16.31 万吨/日，到 2020 年底，处理能力达到 110.49 万吨/日，其中填埋 47.71 万吨/日，焚烧 59.14 万吨/日，其它 3.64 万吨/日，设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无害化处理总能力的 50% 以上，其中东部地区达到 60% 以上。

垃圾焚烧烟气中污染物成分复杂，且含有重金属、二噁英等有毒有害物质，CJJ90-2009《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生活垃圾焚烧烟气净化系统必须设置袋式除尘器，为袋式除尘的推广应用提供了市场空间和政策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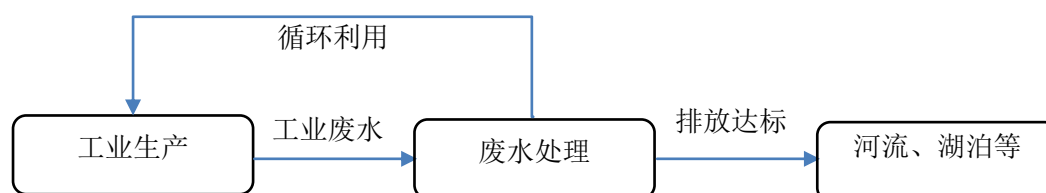
尽管我国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近年来已相继提高，但对比其他发达国家现行标准仍有一定的差距，随着未来我国环保要求的继续提高、执行力度的加强，袋式除尘有望持续发展，作为袋式除尘器运行过程中关键部件的滤袋亦将取得进一步的发展。

（2）废水过滤处理市场

我国水资源相对紧缺且分布不均，被联合国列为 13 个贫水国之一，水资源作为一种战略资源受到国家的高度重视，节约用水及水污染治理相关的环境保护产业更是上升到国家七大战略产业之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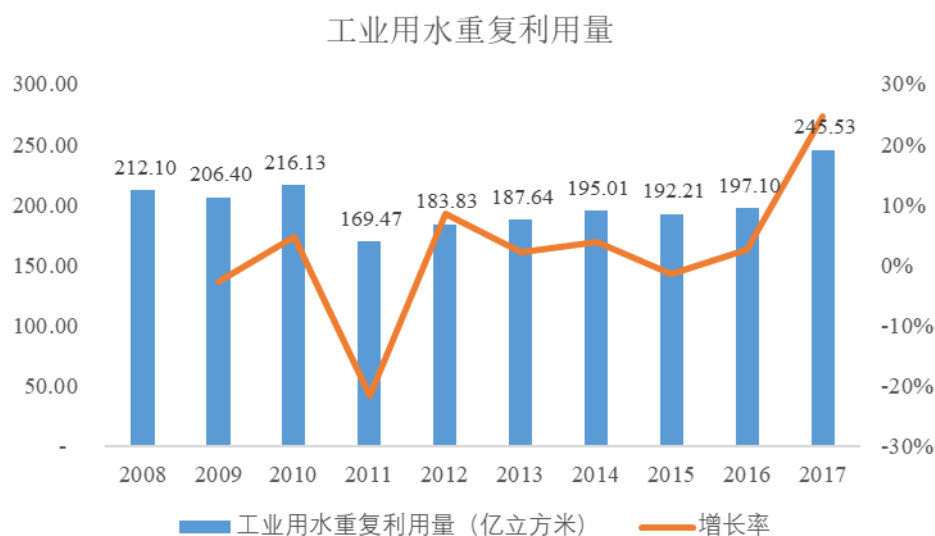
①工业用水处理

工业废水经处理后，分为循环利用和达标排放两种输出路径：



为提高工业企业用水效率，减少废水排放和污染，改变我国工业企业用水量大与水资源短缺的矛盾，我国政府不断引导企业提升经处理废水的循环使用率和提高污水排放标准。近年来，我国经济总量持续增长，根据《中国水资源公报》，

工业用水量在我国节水和治污的政策背景下呈下降趋势，而工业用水重复利用量呈上升趋势，近年来我国工业用水重复量情况如下：



资料来源：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17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

以过滤材料对颗粒进行过滤是工业废水得以循环利用的重要环节，工业用水循环利用量的不断增长以及循环用水标准的持续提升，为过滤材料提供了广阔的存量和增量市场空间。另一方面，虽然我国工业废水排放量呈逐年下降趋势，但排放总量依然较高，2015年排放量达199.5亿吨（环保部《全国环境统计公报》），排放处理过程也产生对固液分离材料的巨大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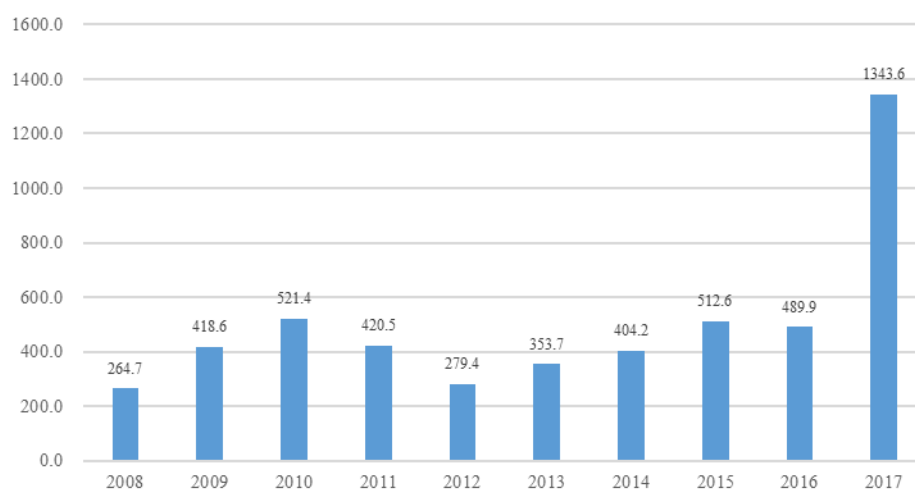
随着新《环保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十条”）等国家环保政策法规的相继推出，政府积极发展清洁生产，大力推动绿色发展，进一步促进水污染深度治理和水资源的再生利用。近年来，我国制造业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总体呈持续增长趋势，在当前我国节约环保政策趋严的大背景下，钢铁、化工、火电、冶金、矿山和食品等众多用水量和排放量均相对较大的行业将被更加严格要求，存量更换及增量需求将对过滤材料产生持续大量采购需求，过滤材料将面临广阔市场空间。

此外，机织过滤材料在部分行业如食品、医药等行业也作为提取固体、提纯液体或过滤回收可回收物的过滤材料，该等行业生产过程的过滤需求是机织过滤材料又一广阔市场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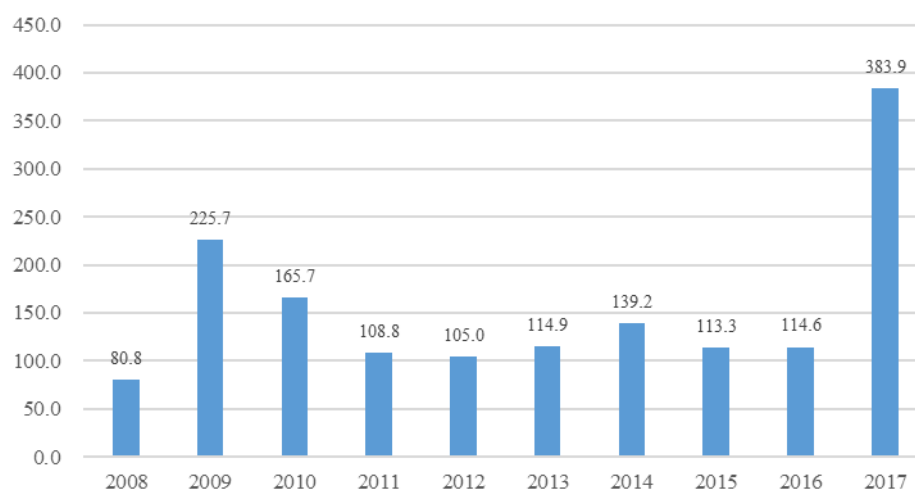
②生活污水处理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生活污水排放量整体呈上升趋势，根据《2017年城乡建设统计公报》，我国城市污水排放量由2008年的364.88亿立方米增长至2017年的492.39亿立方米，县城污水排放量由2008年为62.29亿立方米增长至2017年的95.07亿立方米，与生活污水排放增长相应，我国城市市政公用设施中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的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自2008年的264.7亿元上升至2017年的1,343.6亿元，其中城市污水处理厂自2008年的1,018座增长至2017年的2,209座，县城投资金额自2001年的80.8亿元上升至2017年的383.9亿元，其中县城污水处理厂自2000年的427座增长至2017年的1,572座，污水处理投资额具体情况如下：

城市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固定资产投资金额（亿元）



县城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固定资产投资金额（亿元）



数据来源：《2017年城乡建设统计公报》

同时，我国城镇污水排放标准亦在逐步提高，重点流域、区域的城镇污水处

理厂出水普遍要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部分地区（如北京）对出水有机物、TN、TP 以及 SS 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排放标准的提高对深度处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机织过滤材料具备较高的强度和可再生性以及耐油、耐酸碱、耐微生物和抗腐蚀等特性，能有效降低水中的 SS 及部分有机物，并协同去除 TP 和 TN，是近年来污水处理厂污水过滤处理环节的必备材料之一，在采用以过滤为核心的深度处理工艺的污水处理厂中被广泛运用，随着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需求和投资的不断增长，固液分离滤布的需求空间进一步扩大。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技术壁垒

过滤材料应用范围较广，不同行业的下游客户对过滤材料的需求呈差异化、非标准化等特点，本行业企业需要针对客户不同工况环境以及不同过滤效果要求综合考虑和设计过滤解决方案，并对产品的用料、规格、型号进行定制，对滤料生产企业的研发实力、工程实践经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以及对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提出了较高要求；另一方面，过滤材料和部件直接影响过滤设备运行效率，关系到客户环保处理能力及产品质量等，客户对过滤材料的质量及其稳定性提出了较高要求，需要生产企业在原材料的选择、设备的改造、生产工艺的优化、质量控制等方面长时间的积累及优化。

2、规模壁垒

随着工业精细化专业分工程度的不断提升，客户对纺织过滤材料需求的差异化、精细化程度不断提升，具备规模的行业企业在技术研发、工艺改进、产品品种丰富程度、设备投入、人才吸引及培养、客户精细服务等各方面都拥有相对明显的竞争优势，规模企业在行业和客户覆盖，提高交期效率，降低生产成本，维持较高的利润率方面更容易保持良性循环态势，这对于中小规模企业和新进入企业构成了较高的规模壁垒。

3、客户及品牌壁垒

过滤材料和部件被称作过滤设备的“心脏”，对过滤设备的高效运行和过滤效果起直接决定作用，还对客户降低能耗、提高产品质量和成本节约起着重要作

用，甚至如果过滤材料选用不当或质量不过关，将导致客户环保不达标而遭致损失甚至导致停工和重大经济损失，因此下游行业的大型客户对产品的质量要求高，倾向于选择具备技术实力和生产经验丰富的供应商，部分国内大型终端客户在过滤设备的招投标过程中会列出相应的滤料技术指标并指定达标滤料供应商作为候选；国外客户在引入供应商时要进行严格的审核程序，包括前期咨询、现场调研、小批量试货再至大规模采购等流程，认证周期较长，然而一旦达成合作，往往能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因此，企业需要较长时间积累品牌影响力才能拥有稳定的客户群，新进企业在短时间内与具有品牌和客户优势的企业争夺客户将处于不利地位。

4、人才壁垒

滤料行业应用技术要求较高，需要企业在工艺技术和设计研发能力方面持续积累经验，专业的生产、技术团队对企业的竞争力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为满足不同行业客户对产品过滤效果和不同适用工况环境的要求，企业需要较多的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人才以维持和不断提升企业的研发、技术和定制化生产能力，人才培养和积累亦会对新进企业形成一定的壁垒。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和产业政策文件，为环保产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2013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将环保产业地位从“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升为“支柱产业”；201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新修订）》的颁布将保护环境作为国家的基本国策，同时加大了污染环境的违法成本；2016年颁布的《“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提到生态文明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同时，《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和《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具体行动规划相继发布，同时配合燃煤发电、钢铁、水泥、有色、焦化、铁合金、石油化工等重点污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日趋严格，为支持环保行业构建了完善了法律和产业政策环境。

其次，《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按日连

续处罚办法》等加强环境监管执法规定的实施以及企业和社会公众环保意识不断增强，都大大促进了全社会加强环保投入，进一步推动环保行业良性健康发展。

再次，《中国制造 2025》、《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等指导规划和意见的发布，重点鼓励和引导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促进产业迈向中高端，将进一步促进纺织过滤材料的快速发展。

（2）下游市场需求前景广阔

随着我国对空气质量和节约用水、污水处理日益重视，环保标准的提高以及环保监督和执行力度的加强，特殊排放和超低排放更加常态化，下游客户对过滤材料的需求将进一步增长，另一方面，随着机织和无纺过滤材料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性能的不断提高，新的应用领域被不断开发，如作为声学器件、传感器等接触流体但易损器件的保护材料，过滤材料新领域的增量需求不断增长。

（3）高性能合成纤维的国产化进一步推动了高温滤料的发展

当前过滤材料主要以丙纶、涤纶、锦纶、芳纶、PPS、PTFE 等纤维为原材料。近年来我国化纤行业快速发展，在耐高温、耐腐蚀材料如芳纶、PPS、PTFE 等材料的研发和生产上取得突破，产业化水平和产品质量的不断提升，改变了之前部分材料主要依赖进口的状况。《化纤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进一步提出实现高性能纤维产业化，包括扩大单线产能、优化控制过程，实现芳纶、PPS 等高性能纤维的批量化和低成本生产，强化产品质量标准的制定和执行，全面提高产品质量的稳定性，进一步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高性能化学纤维的国产化和低成本化生产，有效降低了我国高温滤料原材料的进口依赖，有利于过滤材料企业降低生产成本和进一步保障交货期，对我国对滤料行业，尤其是高温滤料等产品有较大支持作用。

2、不利因素

（1）中小规模企业较多，行业集中度整体较低

当前，滤料行业内企业中小型企业众多，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中小型企业技术、资金实力不足，缺乏持续研发投入和产品创新的能力和意愿，存在一定低

价竞争情况，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国内滤料行业的有序发展。伴随着废气、废水环保标准的提高以及环保监督力度的加强，下游企业特别是大型客户对过滤材料以及全面综合过滤服务的需求提升，使得行业内资金、技术、工艺、产品质量、服务等方面有优势的企业发展迅速，资金实力、自主研发能力等较弱的中小企业将面临着较为严峻的竞争形势和被淘汰的风险，行业集中度有望提高。

（2）贸易摩擦限制了海外市场拓展

美国是我国过滤材料行业海外最大的需求市场之一，近年来，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来自国际贸易摩擦的压力日益凸显，增加了企业产品出口海外市场的成本，降低了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价格竞争力。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二、经营风险”之“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外销业务的风险”。

（六）行业的经营模式和行业特征

1、行业的经营模式

（1）定制化生产的模式

机织和无纺过滤材料最终主要作为过滤设备的关键部件用作火电、水泥、化工、冶金、采矿、钢铁、垃圾焚烧、食品、医药、环境保护等行业除尘、废水处理或生产过滤纯化等，下游应用的行业广泛，应用方式众多，过滤材料产品需要根据客户的要求、过滤效果、使用的工况环境等进行定制化生产，行业普遍采用定制化生产的运营模式。

（2）以直销为主、略辅以经销或贸易的销售模式

过滤材料产品客户定制化程度较高，行业内企业普遍采用以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直接销售给燃煤火电、水泥、钢铁、垃圾焚烧、化工、金属等领域的客户，或者直接销售给过滤设备厂商及过滤材料二次加工商。同时，因过滤材料产品应用行业范围广泛，客户类型众多，为尽可能覆盖更多行业客户和节省营销和管理成本，行业内部分企业也适当采用经销或贸易模式，通过经销商或贸易商扩大产品营销覆盖的地区和行业范围，有效推动销售增长。

2、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特征

目前，机织滤布和针刺无纺布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主要包括电力、水泥、精细化工、燃料化工、有色金属冶炼、污水处理、石油、食品、医药等领域，需求较为刚性，过滤材料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因一季度春节放假、客户年底更换及备货需求相对集中等因素的影响，行业存在一季度收入相对较低、四季度收入相对较高的情况。随着我国环保标准的提高和环保整治力度的加强，长期来看，过滤材料行业产品整体需求呈现稳定增长趋势。

（2）区域性特征

我国的环保用纺织滤料产业呈现区域相对集中的特点，重点区域分布状况呈“南有浙江天台，北有辽宁抚顺，东有江苏阜宁，西有河北泊头”的特点。

（七）上下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和对本行业发展的影响

本行业的上游企业为丙纶、涤纶、锦纶、芳纶、PPS、PTFE 等化学纤维行业。过滤材料生产消耗的化纤材料占其生产成本的 80%左右，因此化纤行业的产品质量和价格波动对本行业产品性能、定价和盈利水平等产生重要影响。通常情况下，本行业企业会根据自身产销情况，结合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适当储备适量原材料。

本行业的下游为有工业除尘、污水处理、固体或液体提取等过滤需求的企业，主要包括电力、水泥、化工、冶金、垃圾焚烧、食品等行业。下游行业的发展直接影响本行业产品的需求，近年来随着国家环保政策趋严，下游行业特别是烟气除尘及污水处理等领域对本行业产品的需求增加，促进了本行业快速发展。

（八）主要进口国（地区）的相关政策及其影响

目前全球各大经济主体对于过滤材料和部件的进出口并未在贸易政策上采取限制。欧盟、美国等经济体对进口产品实施严格的《产品责任法》，同时，欧美地区的客户通常对环保滤料的性能、质量稳定性等要求较高，从而对我国机织和无纺过滤材料产品出口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壁垒。亚太地区的贸易政策则相对宽松。

中国是世界过滤材料行业的主要制造中心之一，随着国际竞争的加剧，对国内过滤材料企业出口业务造成一定影响。尤其近年来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加剧，滤料出口行业受到一定负面影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二、

经营风险”之“（四）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外销业务的风险”。

三、行业竞争状况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就全球滤料市场而言，大型先进滤料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欧美，具有先进的技术、丰富的生产经验，竞争优势明显。就我国滤料市场而言，滤料产品种类多、运用范围广，行业内中小规模的企业较多，行业集中度整体不高。经过多年的发展，已逐渐向区域集中度高、产业集群化的方向发展。

滤料虽本身价值占下游客户整体生产经营成本的比重较低，但却能够对客户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甚至导致停工停产而带来较大经济损失，因此下游客户对过滤材料的质量、性能、稳定性等要求较高。中小型企业资金、技术实力相对不足，持续研发投入和产品创新能力较弱，面临严峻的竞争形势；而行业内在规模、资金、技术、工艺、产品质量等方面有优势的企业发展迅速，凭借其对于客户需求的个性化研究，对产品技术和生产工艺的不断挖掘，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影响力，优势企业的进一步发展亦有利于行业的进一步整合，行业集中度有望提高。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过滤材料和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行业内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和生产经验、覆盖多领域的客户资源以及良好的口碑。公司目前拥有多条针刺无纺布生产线，百余台织机，能够实现规模化生产，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多年来通过技术研发、设备引进和改造、人才培养，发展了多种应用于机织滤料和针刺无纺滤料生产的核心技术，公司共有 3 项发明专利，20 项实用新型专利，目前公司还正在与浙江大学等机构合作研发运用于垃圾焚烧领域的除尘袋技术，以继续扩宽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实现进一步的发展。公司培养了一支对行业、市场以及产品有充分理解的营销团队，积累了覆盖全国各地、美国、巴西、德国、西班牙、南非、马来西亚、英国、加拿大等多个国家以及燃煤发电、水泥、化工、金属冶炼、钢铁、垃圾焚烧、食品、污水处理等多个行业的稳定的客户资源。近年来，受环保政策推动，公司的下游市场空间进一步扩大，公司积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在保证原有海外市场销售稳步增长的同时，进一步

加强了国内市场的开拓，特别是无纺除尘袋和机织滤袋等产品在燃煤电厂、水泥、化工、钢铁等领域最终用户及过滤设备厂商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国内销售规模不断提升，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公司近年所获得的部分荣誉如下表所示：

序号	荣誉	年份	颁发单位
1	浙江省著名商标	2017年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	浙江出口名牌	2018年至2020年	浙江省商务厅
3	浙江名牌产品	2017年12月-2020年12月	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4	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	2016年	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浙江省财政厅、杭州海关
5	浙江省“隐形冠军”企业	2017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6	浙江省 AAA 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18年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7	浙江省创新型示范中小企业	2016年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8	浙江省知名商号	2019年1月至2025年1月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9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2018年12月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三）行业内主要企业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国内外市场积累了一批稳定的客户，在机织滤料和针刺无纺滤料领域有一定市场地位，作为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国内和国际企业主要包括：

1、作为主要竞争对手的国内企业：

（1）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丝”，股票代码 300056）是国内第一家高温除尘过滤材料上市公司，滤料相关产品主要包括“普耐”牌聚苯硫醚针刺毡（PPS）、聚酰亚胺针刺毡（PI）、聚四氟乙烯针刺毡（PTFE）和偏芳族聚酰胺针刺毡（MX）等滤料系列，广泛应用于电力、水泥、垃圾焚烧、钢铁、冶炼、粮食等行业，是高温除尘滤料行业主导品牌之一。

近年来，三维丝进行业务转型，并行推动烟气岛综合治理、清洁能源投资运

营、散物料输储系统、危废固废处理以及搭建大供应链贸易金融平台业务。三维丝 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78,649.16 万元，其中滤料系列产品的营业收入为 31,761.69 万元。

（2）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科技”，股票代码：002080）主要从事特种纤维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制造与销售，并面向行业提供技术与装备服务。主要产品为风电叶片、高压复合气瓶、高温过滤材料、玻璃微纤维纸、高强玻璃纤维及制品等，并从事万吨级玻璃纤维池窑拉丝工程和大型非矿工程的设计、关键装备制造及技术服务。

中材科技主要产品包括空气粉尘除尘、净化过滤材料、蓄电池隔膜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内水泥、钢铁、炭黑、电力等行业，并销往美国、德国、韩国、中东等国家和地区。2018 年度，中材科技高温过滤材料产品的营业收入为 34,631.63 万元。

（3）南京际华三五二一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南京际华三五二一特种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际华”），是上市公司际华集团（股票代码 601718）的子公司，南京际华主营业务包括装具、环保滤材、商贸地产三大板块，环保滤材方面主要产品包括 PPS、P84（属于 PI 材料的一种）、PTFE 复合、NOMEX（属于一种间位芳纶）、玻璃纤维滤料等产品。该公司年产各类滤材能力 150 万米，产品广泛应用于火力发电、水泥、钢铁、垃圾焚烧等行业，滤袋产品先后在多家国内知名企业和印度、土耳其、马来西亚等国外多家大型企业使用。

（4）奥伯尼应用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奥伯尼应用技术（苏州）有限公司，前身是美国纽交所上市公司、国际机织巨头奥伯尼国际在华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奥伯尼应用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主要设计和生产机织、针刺毡滤料及滤袋，产品广泛用于燃煤电厂、水泥、钢铁、垃圾焚烧、氧化铝、铸造、冶炼、沥青搅拌等行业的除尘、空气过滤或产品收集，产品销往巴西、墨西哥、北美、南美、欧洲、南非等市场。

2、作为主要竞争对手的国外企业

（1）莱德尔（Lydall, Inc.）

Lydall, Inc.系美国纽交所上市公司，在全球范围提供热/声学 and 过滤分离相关产品，拥有 3,000 多名员工在北美、欧洲、亚洲等地为客户提供服务。该公司过滤相关产品主要包括非织造布和滤袋等。

（2）必达福集团（BWF Group）

必达福集团系一家历史悠久的企业，其总部位于德国，在全球范围内拥有多个生产基地和销售机构，过滤介质是该公司重要的业务版块之一。必达福集团在工业除尘过滤介质领域深耕 50 余年，为全球工业除尘、产品过滤及固液分离提供过滤介质，产品运用在电厂、垃圾焚烧厂、水泥厂以及钢铁厂多个行业。

作为必达福集团在亚洲的生产基地，必达福环境技术（无锡）有限公司引进德国全套生产设备和先进技术，专业生产各种用于固气分离和固液分离的针刺毡滤料，主要的应用领域有水泥、钢铁、垃圾焚烧、发电厂、沥青厂、冶金厂等。

（3）Sefar AG

Sefar AG 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该公司的产品被全球多个国家和各种行业的企业使用，从电子、制图、医疗、汽车、食品和制药到采矿、提炼、航空和建筑等行业。该公司在瑞士、罗马尼亚和泰国均拥有自己的织造工厂。

（4）Testori S.p.A.

Testori S.p.A.在工业过滤领域已运营 100 多年，其核心业务是设计、生产和销售用于固液分离和固气分离的纺织物。该公司总部位于意大利，其广泛的代理商网络，保证了为全球范围内的客户提供固气分离和固液分离的解决方案。

（5）美国过滤集团（Filtration Group）

美国过滤集团的总部位于美国德克萨斯州奥斯汀市，是一家滤料及过滤服务系统的供应商。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是世界范围内成长最迅速、规模最大的过滤集团之一。该公司拥有 7,000 多名员工，为全球超过 25 个国家的客户提供服务。

（6）Khosla Profil Pvt. Ltd

Khosla Profil Pvt. Ltd 系印度最大的机织滤布生产商，该公司成立于 1979 年，

拥有 800 名左右的员工，该公司的产品除供应印度本土市场外，亦销往全球多个其他国家。

（四）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1）核心技术和研发优势

公司深耕过滤材料和部件行业多年，在产品生产工艺、技术研发、设备引进和改造等方面不断投入，发展了多种应用于滤料生产的核心技术，形成了在固液和固气分离过滤材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①公司在过滤布织法和加固、后处理以及布袋制作等方面拥有较为成熟且多样化的生产工艺，如公司超细、超粗和超密纤维处理技术、基布打纬加固技术、定型技术及发泡和热油镀膜工艺，在有效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使公司产品具备较高的技术性能和性价比优势。

②公司长期跟踪过滤材料领域先进技术的发展方向，培养了一批对于技术、工艺有深入理解的研发和技术团队，成立了研发中心、成套织物和过滤实验室，公司已获得 3 项发明专利，20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与浙江大学等科研机构合作共同在废弃物焚烧处置、环保催化新材料、空气过滤技术、多污染物协同脱除技术等领域积极开展合作。公司研发团队为公司研发出多项国内领先的研发成果，同时公司研发、生产技术团队通过持续实践积累了丰富的产业化经验，面对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不同要求和复杂多样的工况环境，能够迅速提出切实可行的产品解决方案，充分满足客户需求，较好的实现研发成果的产业化。

③公司积极引进国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并对新老设备进行更新改造，使生产线或设备更加契合公司的生产工艺，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2）产品精准契合客户需求的优势

工业过滤材料下游应用行业广泛，客户要求和使用时工况环境千差万别，为客户提供最为适合的过滤产品是过滤材料企业最核心的竞争力之一。公司创始人和主要研发、技术团队在过滤材料行业有数十年研究和行业经验积累，研发人员和技术人员大多经多年生产实践逐步成长起来。公司研发和生产紧密结合，面对新

客户、新要求或新工况环境，公司销售、研发和技术人员联合现场调研、分析和测试，在对客户需求充分掌握和准确判断基础上形成产品方案、选材和生产方案，使公司产品能够精准契合客户需求，有效促进客户环保设备或其他应用设备过滤性能的充分发挥，进而有效提升客户的环保处理能力，促进其生产效率、产品质量的提高和成本节约。同时，公司针对特定行业有针对性开发专用滤布，如钛白粉行业的免拆洗滤布、火电厂专用阳极布等，满足特定行业客户个性化的同时也提升了生产效率。

（3）品牌及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主要经营团队在过滤材料行业经营多年，凭借多年对工艺技术的潜心钻研以及公司的成本优势和本土化服务，公司生产规模和产品销售范围逐步拓展，客户遍布我国国内和国际主要市场，尤其是国内市场近年来发展迅猛。经过多年的积累与发展，“严牌”品牌已在过滤材料领域成为较为知名的品牌，产品在国内和国际主要市场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建立了广泛的销售网络，客户遍布全国各地以及美国、巴西、德国、西班牙、南非、马来西亚、英国、加拿大等多个国家，涉及燃煤发电、水泥、钢铁、化工、采矿、食品、垃圾焚烧、污水处理、金属等多个行业。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新的客户，近年来，公司把握环保政策趋严的机遇，积极拓展燃煤发电、水泥、钢铁等多个领域的终端客户，例如国家电投集团、神华集团、中国中材集团、威顿水泥集团、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等，促进销售收入持续增长。

公司培养了一支对行业、市场以及产品有充分理解的营销团队。为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量，公司以行业划分组建了营销事业部，除尘领域包括垃圾焚烧事业部、水泥事业部、钢铁冶金事业部、燃煤电厂事业部、化工事业部等，水过滤领域包括选矿事业部、化工事业部、食品事业部、环境保护事业部、生命科学事业部等，以更有针对性、更有效的进行产品的推广和为客户提供更专业化的服务。

（4）全方位服务和规模经济优势

①提供全系列产品优势

大型客户通常同时存在除尘和液体过滤需求，而过滤材料又是客户生产运营和排放达标的必需品，客户通常希望在液体和气体过滤需求都能找到合格供应

商。公司的产品包含机织和针刺无纺两大系列，覆盖工业除尘领域和液体过滤领域，产品种类齐全，能够一站式满足客户的除尘和液体过滤需求，同时公司同类产品中细分明细产品类别和型号多样，能够对同一客户多个不同过滤环节提供匹配具体需求的产品，最大化满足过滤效果要求并节约客户成本。

②以客户为中心的全流程服务优势

工业过滤材料对客户生产运营至关重要，公司在为客户提供产品时，不仅仅考虑满足客户过滤效果要求，还综合考虑产品与过滤设备或所应用设备的契合度，产品售后使用的更换频率和维护成本等因素，力求为客户提供最贴合的全方位产品和服务。在产品销售前期，公司接受客户咨询并为客户提供方案建议，公司销售、研发和技术人员联合现场调研、分析和测试，充分掌握客户需求和应用环境，力求使产品具备理想的过滤精度和稳定性、可再生性和使用寿命；公司设有工程技术部、营销部门对客户需求随叫随到，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

③及时交货和规模经济优势

公司当前拥有多条针刺无纺生产线，百余台织机，具有千万平米级的针刺无纺滤布和机织滤布的产能，固液分离机织和固气分离无纺两类产品均能够实现规模化生产，使公司具备迅速组织生产、及时交货的能力，保障下游客户稳定的产品供应；另一方面，能够使公司不必频繁大幅调整设备参数，从而使部分设备保持稳定的生产某一特定类型产品，利于公司生产规模经济效益的发挥。

（5）人才和管理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凝聚了一支专注于过滤分离事业、具有高度责任心和进取心的专业团队。公司核心管理层拥有多年的滤料行业经验，对行业和市场具有敏锐洞察能力和强大的执行力，能够快速把握行业发展趋势、较好地应对市场变化，及时、合理做出专业判断并制定相关经营策略，在最大限度优化成本的基础上带领公司高速发展、取得优秀的经营业绩。

在管理层的推动下，公司建立了有竞争力的人才引进、培养、激励和晋升发展体系，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激发员工工作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每年制定员工培训计划并列入当年的经营管理计划，以提升员工专业素养，保障公司人才储备，为持续发展打下基础。

此外，公司还建立了一整套适合滤料企业的技术研发、采购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营销管理等管理制度，并建有适应公司特点和需求的 ERP 系统，加强对公司各个经营环节的管理，提升了生产经营效率。

2、竞争劣势

（1）产能和规模无法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

由于下游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公司销售持续增长，虽然公司通过银行贷款以及增资扩股筹集资金进行产能和规模扩张，但公司与国际大型竞争对手及国内其他较大规模企业相比，在大客户服务方面仍存在产能和资金不足等弱点，阻碍了公司的快速发展。

（2）融资渠道相对单一

公司现阶段处于快速发展期，一方面，需要建立新的生产基地，引入新的生产线，提高生产能力；另一方面，公司也需要进行持续的研发投入、营销网络建设、人才引入和培养，均给公司的资金投入带来了较大压力。公司资金主要依赖于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融资渠道比较单一，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

四、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主要产品产能及产销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分类机织和针刺无纺布两大系列，目前公司共有多条针刺无纺布生产线，百余台织机。

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能利用率及产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产品类别	指标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针刺无纺布	产能	538.27	902.16	683.42	683.42
	产量	470.11	803.93	646.02	467.57
	销量	469.12	805.19	670.07	454.85
	产能利用率	87.34%	89.11%	94.53%	68.42%
	产销率	99.79%	100.16%	103.72%	97.28%

产品类别	指标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机织滤布	产能	738.04	1,353.64	1,064.30	786.37
	产量	679.42	1,183.58	847.90	492.29
	销量	589.79	1,080.72	827.92	536.44
	产能利用率	92.06%	87.44%	79.67%	62.60%
	产销率	86.81%	91.31%	97.64%	108.97%

注1：公司的过滤袋主要以自产的机织布和无纺布为原料，其产能受机织布和无纺布的产量以及用于继续生产过滤袋的比例影响，故不单独统计过滤袋产品的产能。

注2：发行人拥有的无纺布生产线中有一条为专用产品产线，该类产线报告期内产销量偏低，该条生产线的产能利用率拉低了无纺布整体的产能利用率，同时剔除该条线的产能及产量后，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无纺滤布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76.50%、105.24%、95.32%和92.03%。

注3：发行人实际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损耗，但上表中的产量均为作为合格布产品及合格袋产品入库的产量；

注4：发行人的无纺布生产线可生产宽幅为1.2米至2.25米，实际生产产品多集中在2米至2.2米，本次计算无纺滤布产能选取2.1米作为计算宽幅；发行人的织机可生产最大宽幅有差异，产品规格也更加多样，因此本次计算机织滤布产能按照各台机织可生产的最大宽幅计算，但实际生产过程中公司存在根据具体接单及排单情况用较大宽幅的机器生产较小宽幅机织布的情况，会导致产能利用率偏低。

（二）主要产品销售区域的分布

单位：万元

地域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境内销售	12,104.75	59.86%	20,934.01	57.87%	14,300.65	50.18%	8,442.15	40.69%
华东地区	7,550.71	37.34%	13,254.69	36.64%	9,033.12	31.70%	4,816.05	23.21%
华南地区	1,027.78	5.08%	1,265.97	3.50%	783.89	2.75%	391.94	1.89%
华中地区	555.56	2.75%	1,294.07	3.58%	1,442.10	5.06%	444.36	2.14%
华北地区	1,787.56	8.84%	2,570.39	7.11%	1,388.75	4.87%	1,577.60	7.60%
西北地区	417.14	2.06%	1,264.57	3.50%	964.87	3.39%	818.99	3.95%
东北地区	472.12	2.33%	549.10	1.52%	294.53	1.03%	212.88	1.03%
西南地区	293.88	1.45%	735.21	2.03%	393.38	1.38%	180.34	0.87%
二、境外销售	8,116.07	40.14%	15,241.47	42.13%	14,198.43	49.82%	12,306.72	59.31%
美洲	5,036.95	24.91%	9,657.64	26.70%	9,437.25	33.11%	9,030.12	43.52%
亚洲	1,438.27	7.11%	2,861.81	7.91%	2,574.82	9.03%	1,698.75	8.19%
欧洲	1,280.71	6.33%	1,726.19	4.77%	1,169.27	4.10%	782.06	3.77%
非洲	263.08	1.30%	702.72	1.94%	732.07	2.57%	532.15	2.56%
大洋洲	97.06	0.48%	293.12	0.81%	285.02	1.00%	263.64	1.27%

地域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20,220.82	100.00%	36,175.48	100.00%	28,499.07	100.00%	20,748.87	100.00%

（三）各销售模式的规模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公司直销和经销两种销售模式的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模式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18,812.53	93.04%	34,450.87	95.23%	26,743.10	93.84%	19,723.65	95.06%
经销	1,408.29	6.96%	1,724.61	4.77%	1,755.97	6.16%	1,025.22	4.94%
合计	20,220.82	100%	36,175.48	100%	28,499.07	100%	20,748.87	100.00%

（四）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

单位：元/m²

产品种类	2019年1-6月 平均价格	2018年度 平均价格	2017年度 平均价格	2016年度 平均价格
针刺无纺系列	21.84	22.07	19.69	22.30
滤布	14.27	15.65	16.39	20.24
滤袋	46.24	46.19	35.41	33.69
机织系列	14.94	14.80	16.21	17.21
滤布	13.83	13.88	15.76	17.09
滤袋	20.25	18.78	18.67	17.71

（五）报告期向前十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年 1-6月	1、YP Brasil	1,429.15	6.89%
	2、Yanpai Deutschland		
	FLSMIDTH AIRTECH AFT DIVISION	857.24	4.13%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677.15	3.27%
	NATIONAL FILTER MEDIA Group ¹	598.13	2.89%
	1、内蒙古能源发电新丰热电有限公司 2、内蒙古能源发电金山热电有限公司 3、内蒙古能源发电准大发电有限公司	590.03	2.85%
	Cross Filtration Ltd	562.58	2.71%
TRIMACO,LLC	430.29	2.08%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南方水泥 ²	390.61	1.88%
	厦门亿纵贸易有限公司	334.16	1.6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³	283.95	1.37%
	合计	6,153.28	29.68%
2018年	1、YP Brasil 2、Yanpai Deutschland	1,747.67	4.73%
	FLSMIDTH AIRTECH AFT DIVISION	1,717.96	4.65%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062.87	2.87%
	Cross Filtration Ltd	939.91	2.54%
	SOUTHERN FILTER MEDIA, LLC	891.06	2.41%
	NATIONAL FILTER MEDIA Group ¹	867.82	2.35%
	TRIMACO,LLC	728.09	1.97%
	苏州恒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0.11	1.62%
	Crosible SA cc	593.22	1.60%
	ARVIND OG NONWOVENS PRIVATE LIMITED	557.31	1.51%
	合计	9,706.03	26.24%
2017年	1、YP Brasil 2、Yanpai Deutschland	1,769.28	6.09%
	FLSMIDTH AIRTECH AFT DIVISION	1,534.30	5.28%
	Cross Filtration Ltd	1,085.16	3.74%
	SOUTHERN FILTER MEDIA, LLC	959.74	3.30%
	NATIONAL FILTER MEDIA Group ¹	775.52	2.67%
	TRIMACO,LLC	757.05	2.61%
	Crosible SA cc	553.88	1.91%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34.62	1.84%
	1、广州市越堡水泥有限公司 2、广州市珠江水泥有限公司	473.92	1.63%
	苏州恒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6.71	1.50%
	合计	8,880.20	30.57%
2016年	FLSMIDTH AIRTECH AFT DIVISION	2,855.51	13.41%
	1、YP Brasil 2、Yanpai Deutschland	1,054.11	4.95%
	Cross Filtration Ltd	834.04	3.92%
	SOUTHERN FILTER MEDIA, LLC	733.93	3.45%
	TRIMACO,LLC	710.19	3.34%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河北环科除尘设备有限公司	626.52	2.94%
	NATIONAL FILTER MEDIA Group ¹	541.26	2.54%
	天台县西南滤布厂	463.21	2.18%
	Crosible SA cc	443.96	2.09%
	1、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2、无锡中核华原钛白有限公司	414.79	1.95%
	合计	8,677.52	40.76%

注 1：公司与 NATIONAL FILTER MEDIA Group 旗下公司的具体交易对象为 NATIONAL FILTER MEDIA-UT、National Filter Media-MS、NATIONAL FILTER MEDIA-CT、National Filter Media-ME、FILTERFAB-ON、FILTER FAB-QC、Fabricated Filters-NFM LA 等公司。

注 2：公司与南方水泥旗下公司的具体交易对象为湖州小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安徽郎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德清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江苏溧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湖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江苏新街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安徽广德洪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湖州白岙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建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江西泰和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江西永丰南方水泥有限公司等公司。

注 3：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公司的具体交易对象为包括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抚顺石化分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中石油克拉玛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山子石化分公司等公司。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西南滤布厂 2016 年与公司的交易主要因其履行之前与客户签订的少部分尚未履行的销售合同而产生。除西南滤布厂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YP Brasil 和 Yanpai Deutschland 为公司在巴西和德国的经销商，两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YP Brasil

公司名称	YP do Brasil Ltda Epp
设立日期	2011 年 6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200,000.00 (R\$)
注册地址	Av. Atibaia 3464/ 3470, Vila Nova Trieste Jarinu – SP Brazil
主营业务	销售过滤布、滤袋等产品

股权结构：

姓名	国籍	出资额（R\$）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Rui Patrick Konrad Mendes	巴西	80,000.00	80.00	40.00%
Jorge Manuel Konrad Mendes	巴西	20,000.00	20.00	10.00%
Kiana Weltzien	美国	100,000.00	100.00	5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	100.00%

YP Brasil 注册资本为 20 万雷亚尔，股本为 200 股。其中，Jorge Manuel Konrad Mendes 与 Rui Patrick Konrad Mendes 是兄弟关系。

2、Yanpai Deutschland

公司名称	Yanpai Deutschland Technische Textilien GMBH
设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25,000（欧元）
注册地址	Nordstr. 102 52353 Düren North Rhine-Westphalia Germany
主营业务	销售工业用固液和固气分离过滤材料

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国籍	出资额（欧元）	持股比例
Rui Patrick Konrad Mendes	巴西	3,750.00	15.00%
Carlos Graf von Ysenburg Philippseich	德国	2,500.00	10.00%
Falk Weltzien	美国	18,750.00	75.00%
合计		25,000.00	100.00%

Falk Weltzien 与 YP Brasil 股东 Kiana Weltzien 是父女关系。

西南滤布厂经营滤布/袋产品多年，在国内外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美国人 Falk Weltzien 对产品质量高度认可，与 Rui Patrick Konrad Mendes 于 2011 年在巴西设立 YP Brasil，主要代理销售“严牌”品牌过滤产品，并帮助西南滤布厂开拓巴西市场；鉴于“严牌”品牌产品市场反应良好，两人于 2014 年在德国设立 Yanpai Deutschland，并吸引德国人 Carlos Graf von Ysenburg Philippseich 加入，继续主要代理销售“严牌”品牌滤布产品和帮助开拓欧洲市场。因 Falk Weltzien 与西南滤布厂合作多年，其设立的公司主要销售“严牌”品牌过滤产品并帮助拓展巴西及欧洲市场，采购量较大且信誉良好，西南滤布厂允许两公司免费使用“yanpai”商标和在名称中使用“yanpai”/“YP”字样商号。公司设立后，两公司继续与公司合作，代理销售公司产品并继续在巴西和德国开拓市场，公司

与两公司分别签订了《商号、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明确约定了两公司可以继续免费使用公司的商标及严牌商号。

经查阅两公司的登记注册文件等，对公司两公司股东进行访谈并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进行访谈，取得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声明等文件，经核查，YP Brasil 和 Yanpai Deutschland 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主要产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整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直接采购	10,524.34	84.91%	17,072.43	81.23%	12,851.74	87.53%	10,880.59	86.51%
委托加工费	265.94	2.15%	523.13	2.49%	129.64	0.88%	241.52	1.92%
配件	305.23	2.46%	727.45	3.46%	290.37	1.98%	0.56	-
外购半成品	318.90	2.57%	896.11	4.26%	320.09	2.18%	268.04	2.13%
外购成品	546.33	4.41%	1,033.38	4.92%	511.56	3.48%	653.99	5.20%
能源	433.91	3.50%	763.69	3.63%	578.87	3.94%	532.08	4.23%
合计	12,394.65	100%	21,016.18	100.00%	14,682.27	100.00%	12,576.79	100.00%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涤纶、丙纶、锦纶、芳纶和 PPS 等丝线或纤维，公司主要向境内供应商进行采购，部分芳纶、PPS 等材料存在向境外采购的情况。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互信的合作关系，并持续开发质量过硬、供货及时、价格合理的供应商，报告期内原材料供应稳定及时。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外购半成品的情况，主要包括外购未经后处理工序的无纺布、机织布、丝线（原料丝线经合股工序或合股及加捻工序）、干网和筛网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外购成品的情况，主要包括外购成品过滤布/袋以及袋笼、荧光粉等，其中公司外购成品过滤布/袋主要系公司应客户要求需要配套出售自身无法生产的品种或者公司临时出现产能不足的情况需要外购，公司外购袋笼和荧光粉等主要系配套除尘袋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委外加工的情况，主要包括：在公司产能不足的情况下，

生产针刺无纺布所使用的基布（网筋）以及将滤布进一步加工为滤袋的生产环节存在委外加工的情况；同时公司销售的漏斗、防护服、汽车罩、网类、编织布等产品也为委外加工模式。公司委外加工由采购部门统一管理，在委外加工模式下，产品所用的原材料亦为公司统一采购，受托加工厂商仅收取加工费等。

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主要能源是电和天然气，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均从公司所在地自来水公司、供电公司以及燃气公司等公用事业单位购买。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丙纶丝线	3,092.34	29.38%	5,676.41	33.25%	3,950.08	30.74%	2,722.30	25.02%
涤纶丝线	704.62	6.70%	1,572.81	9.21%	1,287.92	10.02%	876.15	8.05%
芳纶丝线	563.51	5.35%	135.81	0.80%	287.13	2.23%	412.33	3.79%
锦纶丝线	520.41	4.94%	790.97	4.63%	948.40	7.38%	437.66	4.02%
PTFE 丝线	83.28	0.79%	138.29	0.81%	79.35	0.62%	80.35	0.74%
PPS 纤维	1,529.52	14.53%	2,392.19	14.01%	1,399.63	10.89%	1,805.78	16.60%
涤纶纤维	1,213.23	11.53%	2,279.34	13.35%	1,339.61	10.42%	928.33	8.53%
芳纶纤维	621.31	5.90%	594.90	3.48%	1,538.66	11.97%	1,733.13	15.93%
PI 纤维	236.37	2.25%	70.26	0.41%	230.77	1.80%	128.21	1.18%
PTFE 纤维	198.80	1.89%	337.80	1.98%	85.64	0.67%	24.98	0.23%
丙纶纤维	195.95	1.86%	387.71	2.27%	299.67	2.33%	262.28	2.41%
腈纶纤维	156.36	1.49%	157.38	0.92%	91.82	0.71%	79.90	0.73%
PTFE 基布（网筋）	436.60	4.15%	780.39	4.57%	184.38	1.43%	79.78	0.73%
合计	9,552.30	90.76%	15,314.26	89.69%	11,723.06	91.21%	9,571.18	87.96%

注：丝线材料主要为机织系列产品的原材料，纤维材料和基布（网筋）材料主要为无纺布系列产品的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kg

类别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丙纶丝线	11.41	11.87	10.89	10.00
涤纶丝线	10.93	11.10	10.24	8.59
芳纶丝线	114.92	93.02	77.85	69.72
锦纶丝线	17.78	20.65	21.76	17.96
PTFE 丝线	136.76	148.82	131.42	131.48
PPS 纤维	50.65	50.68	54.80	66.32
涤纶纤维	7.40	8.12	7.08	5.63
芳纶纤维	93.24	92.95	56.12	55.54
PI 纤维	182.64	140.52	115.38	128.21
PTFE 纤维	64.12	75.07	71.37	49.95
丙纶纤维	9.38	9.78	8.81	7.69
腈纶纤维	14.86	15.88	13.89	11.29
PTFE 基布（网筋）	113.26	118.37	120.50	95.61

2、主要能源的采购情况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和天然气。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消耗量较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平均单价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金额	平均单价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金额	平均单价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单价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电	373.65	0.63	3.01%	658.42	0.63	3.13%	511.49	0.65	3.48%	451.53	0.67	3.59%
天然气	54.49	3.88	0.44%	99.20	3.73	0.47%	65.18	3.60	0.44%	76.46	3.97	0.61%
水	5.77	1.82	0.05%	6.08	1.80	0.03%	2.20	1.70	0.01%	4.09	1.70	0.03%
合计	433.91	-	3.50%	763.69	-	3.63%	578.87	-	3.94%	532.08	-	4.23%

（二）报告期向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9年1-6月	绍兴裕辰新材料有限公司	1,249.85	11.88%
	上海坤银纺织原料有限公司	1,066.38	10.13%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商丘市天宏化纤有限公司	942.76	8.96%
	超美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2.19	7.62%
	上海依石实业有限公司	650.09	6.18%
	合计	4,711.26	44.77%
2018 年度	商丘市天宏化纤有限公司	2,205.33	12.92%
	上海坤银纺织原料有限公司	2,142.32	12.55%
	上海依石实业有限公司	1,464.01	8.58%
	HUVIS Corporation	1,291.79	7.57%
	金华黎裕纺织有限公司	885.01	5.18%
	合计	7,988.46	46.79%
2017 年度	商丘市天宏化纤有限公司	1,856.19	14.44%
	上海坤银纺织原料有限公司	1,116.19	8.69%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	928.38	7.22%
	超美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96.11	6.97%
	四川安费尔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78.62	6.84%
	合计	5,675.48	44.16%
2016 年度	商丘市天宏化纤有限公司	1,457.77	13.40%
	四川安费尔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71.34	12.60%
	1、超美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圣欧芳纶（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超美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圣欧芳纶（淮安）有限公司（已更名为超美斯新材料（淮安）有限公司	1,351.19	12.42%
	HUVIS Corporation	544.01	5.00%
	浙江天台正灿棉纺织厂	470.83	4.33%
	合计	5,195.14	47.75%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7.75%、44.16%、46.79% 和 44.77%。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总采购金额的比例超过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六、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关资质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017.74	1,197.57	5,820.17	82.94%
机器设备	5,908.16	2,017.77	3,890.39	65.85%
运输设备	209.75	118.63	91.13	43.44%
通用设备	43.80	34.54	9.26	21.14%
合计	13,179.45	3,368.51	9,810.95	74.44%

注：成新率=账面净值/账面原值×100%，下同。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单台设备账面原值 5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使用车间
1	无纺布生产线 2 号	1	179.82	171.10	95.15%	研发技术一中心
2	无纺布生产线 3 号	1	166.17	80.23	48.28%	二分厂前纺车间
3	无纺布生产线 4 号	1	210.80	101.78	48.28%	二分厂前纺车间
4	无纺布生产线 5 号	1	112.82	59.32	52.58%	二分厂前纺车间
5	无纺布生产线 6 号	1	883.24	790.42	89.49%	二分厂前纺车间
6	无纺布生产线 7 号	1	68.27	59.44	87.07%	研发技术一中心
7	多尼尔织机 (PTS 2/S C16)	16	930.45	446.21	47.96%	一分厂织造车间
8	多尼尔剑杆织机 (PTV2/S D16)	2	111.16	53.31	47.96%	一分厂织造车间
9	德国多尼尔剑杆织机 (PTS 2/S C16)	10	738.20	468.20	63.42%	一分厂织造车间
10	德国多尼尔剑杆织机 (PTV2/S D16)	2	227.03	121.26	53.41%	研发技术一中心

3、房屋建筑物

（1）自有房屋建筑物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自有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不动产权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 权利
1	浙（2019）天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4382 号	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 1 号	12,689.19	厂房	抵押
			8,652.88		
			11,912.63		
			9,139.76		
			8,269.98		
2	浙（2017）天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7830 号	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 3 号	4,010.56	厂房	抵押
			1,288.03		
3	浙（2018）天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0934 号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平门公路 2 号	929.67	厂房	抵押
4	浙（2018）天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0935 号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平门公路 2 号	9,473.45	厂房	抵押
			5,988.92		
5	浙（2018）天台县不动产权第 0000951 号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平门公路 2 号	1,586.83	厂房	抵押
			870.75		
			936		
			893.25		

（2）租赁房屋建筑物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租赁的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m ² ）	租赁期限（年/月/日）	用途	租金
1	浙江严牌	北京爱家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29 号兴隆家园 16 号楼 26E	126.51	2019/4/5-2020/4/4	居住	10,000.00 元/月
2	浙江严牌	易欣	北京市海淀区人济山庄 B 座 1501 室	170.21	2019/5/22-2021/5/21	居住及办公	首年 23,000.00 元/月 次年 24,000.00 元/月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m ²)	租赁期限(年/月/日)	用途	租金
3	浙江严牌	魏级明 孔霞	济南市槐荫区恒大翡翠华庭 17 号楼 2 单元 2302 室	165.67	2019/11/8-2020/11/7	居住	3,800.00 元/月
4	上海严牌	叶晓红	上海市共和新路 4995 号 2515-2516 室	172.13	2019/1/1-2020/12/31	办公	18,000.00 元/月
5	浙江严牌	隗京红	西安市未央区太元路 369 号 4 栋 1 单元 1304 室	119.99	2018/6/22-2021/6/21	办公	3,100.00 元/月
6	浙江严牌	河北知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沧州市献县城东开发区河北知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二楼西侧办公室	90	2019/3/1-2020/2/28	办公	1,250.00/月
7	浙江严牌	孙艺轩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玉凤路大观国际 8 号楼二单元 603 号	131.85	2019/3/16-2020/3/15	办公	4,500.00 元/月
8	浙江严牌	西南工艺品厂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	2,370.96	2018/5/1-2019/12/31	厂房	30,822.48 元/月
9	浙江严牌	湖南省约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东路二段 169 号 8 栋 403	296	2019/12/1-2020/11/30	办公	12,500.00 元/月
10	中大西洋	BROWNING ROAD ASSOCIATES, LLC	7854 Browning Road, Pennsauken, NJ	362.32	2018/12/1-2021/11/30	办公 仓储	2018/12/1-2019/11/30: 37383.12 美元; 2019/12/1-2020/11/30: 37968 美元; 2020/12/1-2021/11/30: 38553.12 美元
11	中大西洋	American Supply Co., Inc.	2411 N. American Street, Philadelphia, PA	按实际使用情况确定	2019/4/16-2020/4/15	仓储	每月按实际使用情况收费, 具体根据约定费率清单计算

报告期内, 发行人承租西南工艺品厂的上述土地为集体土地, 具体情况如下:

1994 年 9 月,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村委会与西南滤布厂签订《天台县国家集体建设征(使)用土地协议书》, 并按协议规定支付补偿费用, 后经天台县人民

政府、台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后，将前述集体建设用地拨予西南滤布厂使用。经不动产换证手续，相关《集体土地使用权证》及相关房屋所有权证合并换发为“浙（2017）天台县不动产权第 0014899 号”《不动产权证书》，西南工艺品厂为租赁标的集体土地的合法权利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 年修正）第六十三条规定：“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使用权不得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但是，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并依法取得建设用地的企业，因破产、兼并等情形致使土地使用权依法发生转移的除外。”

根据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生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修正）第六十三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确定为工业、商业等经营性用途，并经依法登记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土地所有权人可以通过出让、出租等方式交由单位或者个人使用。”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2013 年 11 月）的规定：“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前提下，允许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租赁、入股，实行与国有土地同等入市、同权同价”，“完善土地租赁、转让、抵押二级市场”。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2016 年 12 月）的规定：“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统筹协调推进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

根据《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为推进农村土地流转和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提供司法保障的意见》（浙高法[2009]250 号）的规定：“在符合土地利用规划的前提下，依法确认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与国有土地享有平等权利，促进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的形成。目前，在城镇工矿建设规模范围外，除宅基地、集体公益事业建设用地，凡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依法取得并已经确权为经营性的集体建设用地，采取出让、转让等方式有偿使用和流转的，应认定有效。”

2019 年 11 月 21 日，天台县平桥镇后村村委会出具《确认函》，确认西南工艺品厂合法取得集体土地的使用权，就其土地对外租赁无任何异议。同日，天台县平桥镇人民政府对上述《确认函》内容予以确认。

2019年11月21日，天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证明》，确认西南工艺品厂作为天台集用(2012)字第01255号(现浙(2017)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14899号)集体土地的合法权利人，西南工艺品厂将其对外出租，从事工业、商业等经营性用途，符合该区域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对其对外出租事宜无异议。西南工艺品厂自设立至今，合法合规经营，遵守国家级地方土地管理方面的有关规定，未受到行政处罚。

同时，发行人拥有的土地所有权面积为107,171.57m²、自有房屋建筑物面积为76,641.90m²，上述租赁土地面积为3,071.60m²、房产面积为2,370.96m²，主要用于发行人机织系列产品的部分生产厂房、仓库、通道等，占发行人经营用地、用房面积的比例极小。

2019年12月3日，西南工艺品厂取得换发的“浙(2019)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20484号”《不动产权证书》，前述土地权利类型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权利性质变更为“出让”，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涉及租赁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其地上房屋建筑物等资产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西南工艺品厂依法取得了该宗土地的使用权，其对外租赁的行为已经取得相关部门的认可，同时，租赁标的占发行人经营用地和用房面积的比例极小；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土地的土地权利类型已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权利性质已变更为出让，西南工艺品厂已取得变更后的不动产权证书，上述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因此，发行人向西南工艺品厂租赁房屋建筑物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稳定性及合规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上市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682.38	163.37	2,519.00
软件著作权	121.49	41.30	80.19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合计	2,803.87	204.67	2,599.20

2、商标

（1）境内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境内商标权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6110422	24	2010/3/28-2020/3/27（已续展至2030年3月27日）	继受取得	—
2		3969154	24	2017/10/14-2027/10/13	继受取得	—
3		3969155	23	2017/10/14-2027/10/13	继受取得	—
4		8653600	24	2011/9/28-2021/9/27	继受取得	—
5		1268232	24	2019/4/28-2029/4/27	继受取得	—
6	YANPAI	21522422	24	2017/11/28-2027/11/27	原始取得	—
7		19620174	24	2017/5/28-2027/5/27	原始取得	—

注：发行人持有的第 1-5 项境内商标系继受取得自西南工艺品厂。

（2）境外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境外商标权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马德里指定澳大利亚、欧盟、日本、韩国、新加坡、美国、俄罗斯联邦	1090841	24	2011/3/10-2021/3/10	继受取得	—
2		马德里指定澳大利亚、欧盟、日本、韩国、新加坡、美国、俄罗斯联邦	1071638	24	2011/2/24-2021/2/24	继受取得	—

注：发行人持有的上述境外商标系继受取得自西南工艺品厂。

3、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一种除尘布袋的卡扣	实用新型	2018203327822	2018/03/12	原始取得
2	高效超滤脱泥复丝滤布	实用新型	2018201617229	2018/01/31	原始取得
3	基于双组份纤维的耐磨针刺毡	实用新型	2018201623450	2018/01/31	原始取得
4	用于烟气过滤筒的高温滤料	实用新型	2018201705272	2018/01/31	原始取得
5	具有高效过滤和高强度的涤纶针刺过滤毡	实用新型	2017206223695	2017/05/31	原始取得
6	高强度涤纶单丝滤布	实用新型	2017206223765	2017/05/31	原始取得
7	耐高温防静电层式复合过滤布	实用新型	2017206224537	2017/05/31	原始取得
8	高模低缩型涤纶超细纤维机织滤布	实用新型	2017206247257	2017/05/31	原始取得
9	一种板框压滤机用高硬度滤布	实用新型	2016212072857	2016/11/09	原始取得
10	一种聚四氟乙烯覆膜滤料	实用新型	2016212094057	2016/11/09	原始取得
11	一种复合非织造过滤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04545707	2016/06/20	原始取得
12	高效捕集尘粒的碳纤维布	实用新型	2016204790189	2016/05/24	原始取得
13	经硅氧烷处理的膨体玻璃纤维布	实用新型	2016204863086	2016/05/24	原始取得
14	一种单丝机织滤布的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00719748	2016/02/02	原始取得
15	高效耐磨抗堵塞丙纶过滤布	实用新型	2015207742337	2015/10/07	原始取得
16	立体结构单丝滤布	实用新型	2015207747877	2015/10/07	原始取得
17	一种具有高效高强度的复合斜纹过滤布	实用新型	2014204654768	2014/08/18	原始取得
18	布匹生产动态称重仪	实用新型	2014203950213	2014/07/17	原始取得
19	布料定型设备	实用新型	2014202555429	2014/05/19	继受取得
20	一种新型高效抗折皱过滤布	实用新型	2014200794317	2014/02/24	继受取得
21	一种新型抗拉高模滤布	实用新型	2014200795682	2014/02/24	继受取得
22	一种剑杆织机	发明专利	2011104591469	2011/12/31	继受取得
23	一种剑杆织机	实用新型	2011205751653	2011/12/31	继受取得

注：发行人持有的第 19-23 项专利权系继受取得自西南工艺品厂。

4、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人	取得方式
1	严牌过滤布工艺控制管理系统 V1.0	2015SR109730	软著登字第0996816号	未发表	发行人	原始取得

5、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不动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面积（m ² ）	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
1	浙（2019）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382号	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1号	工业	28,359.03	2057.12.30	出让	抵押
2	浙（2017）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7830号	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3号	工业	17,287.00	2057.12.29	出让	抵押
3	浙（2018）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0934号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平门公路2号	工业	2,015.69	2051.7.30	出让	抵押
4	浙（2018）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0935号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平门公路2号	工业	10,037.17	2056.11.5	出让	抵押
5	浙（2018）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0951号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平门公路2号	工业	6,020.68	2051.7.30	出让	抵押
6	浙（2019）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11110号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	工业	43,452.00	2069.8.29	出让	—

（三）相关资质情况

证书名称	授予机构	发证日期	证书编号（注册号）	有效期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2018年11月30日	GR201833003587	三年
排污许可证	天台县行政审批局	2016年9月23日	浙JH2016B0365	至2019年9月22日
排污许可证	天台县行政审批局	2016年10月28日	浙JH2016B0391	至2021年10月27日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	03398578	-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台州海关	2015年6月3日	33119668J2	长期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	2018年7月21日	03418E30488R1M	至2021年7月20日

证书名称	授予机构	发证日期	证书编号(注册号)	有效期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	2018 年 7 月 21 日	03418Q51344R1M	至 2021 年 7 月 20 日
OHSAS 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	2018 年 7 月 21 日	03418S20412R1M	至 2021 年 3 月 11 日

注：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后村厂区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发行人所在的天台县暂未开展《排污许可证》的更新办理工作。根据天台县行政审批局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出具《关于排污许可证发放时间的说明》，《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环境保护部按行业制订并公布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分批分步骤推进排污许可证管理，排污单位应当在名录规定的时限内持证排污，禁止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的相关内容，发行人排污许可证的发放年限在 2020 年。原浙江版排污许可证停止发放。

（四）其他对公司经营发生作用的资源要素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授权他人使用自己所拥有的资源要素或他人许可使用他人所拥有的资源要素的情况。

七、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无特许经营制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八、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一）主要产品核心技术情况

1、产品工艺核心技术

自成立以来，公司积极培育和扩充自身的研发技术团队，始终专注于生产工艺的持续改进、生产设备的不断改良、新材料的运用和新产品的开发，以不断扩充产品品种，提高产品质量及稳定性，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

经过多年研发项目积累和技术实践，公司目前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充分掌握了固液分离产品和固气分离产品的核心技术，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新材料的运用、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三个方面，具体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对应专利	应用产品
超细丙纶纤维双面对称斜纹滤布	采用超细纤维作为经向材料，正反两面正斜纹一致，利于脱料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超细丙纶纤维双面对称斜纹滤布	压滤机过滤布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对应专利	应用产品
一种新型抗拉高模滤布	经纬采用高强度低收缩的丙纶线，织物结构稳定，使用过程中不易拉长、收缩。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一种新型抗拉高模滤布	压滤机输送带
一种新型高效抗折皱过滤布	一面为过滤面，一面为支撑层，组成上下两部分，织物结构稳定，单滤面过滤效果好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一种新型高效抗折皱过滤布	压滤机过滤布
油热定型生产工艺	油温均匀稳定，使机织布在后处理的过程中，收缩均匀。使滤袋在使用过程中不会收缩和拉伸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布料定型设备	压滤机过滤布
立体结构单丝滤布	自主研发品字型结构滤布，漏斗型过滤面，提高过滤效率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立体结构单丝滤布	压滤机过滤布
高效耐磨抗堵塞丙纶过滤布	自主研发经向双根并列，纬向采用加粗单丝，提高经纬向强度和厚度，过滤速度快，堵塞少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高效耐磨抗堵塞丙纶过滤布	压滤机过滤布
高温烟气过滤针刺无纺布生产工艺	通过针刺流水线及多种后处理加工工艺，制备适应多种工况环境的高温烟气过滤布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经硅氧烷处理的膨体玻璃纤维布 发明专利：一种复合非织造过滤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高温无纺布
透气层布生产工艺	独特的打纬技术使布更加厚实牢固，耐磨性及透气性能突出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发明专利：一种剑杆织机 实用新型：三维立体结构高效抗阻输送带	透气层布
板框用无纺布过滤布生产技术	无纺布材料中加入低熔点纤维，经后处理工艺等，使产品具备一定的硬挺度，增加产品强度	合作研发	商业化	发明专利：一种板框压滤机用高硬度滤布及其制备方法（申请中，尚未授权） 实用新型：一种板框压滤机用高硬度滤布	板框用无纺过滤布
高温滤筒用过滤布生产工艺	后整理时采用发泡技术，使增硬剂均匀附着在纤维表面，减少试剂对滤料过滤效果的影响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用于烟气过滤筒的高温滤料	高温无纺布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对应专利	应用产品
防静电烟气针刺过滤布生产工艺	在无纺织加入导电丝，使产品本身具备导电性能，在有防爆要求的特殊场合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耐高温防静电层式复合过滤布 实用新型：高效捕集尘粒的碳纤维布	防静电无纺布
PTFE 乳液发泡涂层工艺	泡沫涂层是一种将空气或者二氧化碳加入到涂层浆液中，再经过发泡设备进行搅拌处理，使发泡剂充分发泡，形成均一、稳定、细腻的泡沫，再将其涂覆在纤维材料后，经过烘干、轧光、干燥固化成膜后粘附于纤维表面的一种涂层加工方法。由于该微孔层是通过涂层发泡工艺粘附于滤料表面和浅层，微孔层中的 PTFE 将其中的纤维完全包覆，其粘附牢度大大提高，滤料的使用寿命也会相应提高。	与东华大学合作研发	商业化	一种 PTFE 乳液发泡涂层微孔过滤袋（申请中，尚未授权）	高温无纺布
聚四氟乙烯覆膜滤料	聚四氟乙烯覆膜滤料包括依次复合的 PTFE 微孔膜、含氟聚合物粘合层及针刺毡底层。将 PTFE 微孔膜覆在针刺滤料表面，得到 PTFE 膜粘附牢度高的覆膜过滤材料，实现高效、低阻、长寿命的过滤效果。	与东华大学合作研发	商业化	发明专利：一种聚四氟乙烯覆膜滤料及其制备方法（申请中，尚未授权） 实用新型：一种聚四氟乙烯覆膜滤料	PTFE 覆膜无纺布
耐磨针刺滤料	利用双组分材料不同熔点的特性，纤维表皮加热熔融相互粘合，提升纤维层牢固度，进而提升滤料的耐磨特性。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基于双组份纤维的耐磨针刺毡	涤纶无纺布
具有高效过滤和高强度的涤纶针刺过滤毡	采用梯度复合技术，不同细度的纤维层附着在高强度低缩的基布上，再同过后整理技术，形成高效低阻的滤料产品。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具有高效过滤和高强度的涤纶针刺过滤毡	涤纶无纺布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对应专利	应用产品
聚四氟乙烯（PTFE）单丝机织滤布	采用抗静电剂处理的PTFE单丝，利用剑杆织机采用低速织造，定型和轧光处理，制造具有稳定结构的PTFE单丝机织滤布，兼具聚PTFE覆膜、针刺毡的性能特点，还具备过滤效率高，孔隙单纯、滤阻小、堵塞性最小、易清洗和最佳卸渣性能，耐磨损，使用寿命长等优势，适用在垃圾焚烧炉和煤锅炉用等不同高温以及酸碱性场合应用。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发明专利：一种单丝机织滤布的制造方法	PTFE机织布
功能复合高强低伸涤纶单丝滤布产品的研发	双面涤纶单丝滤布，抗拉伸、结构稳定、过滤效率及脱饼率高等多功能于一体，较涤纶复丝滤布性能大幅度提升。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高强度涤纶单丝滤布	压滤机涤纶输送带
涤纶超细纤维机织布的研发	高模低缩超细纤维滤布具备抗拉伸、结构稳定及过滤效率等多功能于一体，较普通涤纶滤布性能大幅度提升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高模低缩型涤纶超细纤维机织滤布	压滤机涤纶复丝过滤布
高效超滤脱泥复丝布的研发	通过优化组合原料，较之类似产品，此产品的过滤精度大幅度的提高，过滤效果明显增加	自主研发	商业化	实用新型：高效超滤脱泥复丝滤布	压滤机过滤布丙纶复丝机织布
耐磨抗拉伸芳纶机织布的研发	后处理上采用高稳定拉幅定型，反超纬，使定型好的滤布不存在拉伸的情况，作为高温除尘过滤袋使用时尺寸稳定不易变形	自主研发	商业化	-	高温除尘滤袋用芳纶机织布

3、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产品都会应用到部分核心技术，按照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计算，报告期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7.46%、98.11%、97.81%和97.53%。

（二）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新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应用，在发展过程中不断加大技术和研发方面的投入以保证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773.33	1,326.45	934.31	718.40
营业收入（万元）	20,732.03	36,984.24	29,049.54	21,290.5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3%	3.59%	3.22%	3.37%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员工薪酬	304.21	612.90	395.86	143.71
直接消耗的材料	239.14	554.52	447.54	452.57
燃动和动力费用	42.44	73.06	33.70	27.54
折旧与摊销费	42.06	74.92	44.33	81.53
其他相关费用	145.48	11.06	12.88	13.04
合计	773.33	1,326.45	934.31	718.40

（三）合作研发及委托研发情况

1、报告期内与东华大学的合作研发及委托研发

2016年1月，公司与东华大学签订《经硅氧烷处理的膨体玻纤机织布的研制》的技术服务合同，该合同有效时限为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根据合同约定，东华大学需提供信息资源、检测与标准资源、大型仪器资源、大型实验室设备资源等系统服务，为合作开发的硅氧烷处理的膨体玻纤机织布高温过滤材料的开发项目提供支持；采用东华大学在过滤材料技术领域的研究成果，将国外技术与国内技术有机结合，进行硅氧烷处理的膨体玻纤机织布的实验室开发和产品中试，重点研究后整理剂配方、涂覆工艺和热定型工艺对滤料耐高温和耐腐蚀性能的影响，解决滤料使用寿命低、适应工况窄等问题，为产品工业化生产线提供前期工艺技术与参数依据等。双方合作期共同开发所取得的技术成果由双方共享，未经公司许可不得转让他人。

2016年6月，公司与东华大学签订《过滤用纺织品开发》的技术服务合同，该合同有效时限为三年。根据合同约定，东华大学与公司进行过滤用纺织品开发，共同解决产品生产工艺工程中的技术难题；协助公司进行技术中心建设等工作。双方合作期间共同开发所取得技术成果由双方共享并对项目相关的研究数据、报告等资料成果负有保密义务。

2017年1月，公司与东华大学签订《高效超滤脱泥复丝布的研发》技术服务合同，合同有效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东华大学需为公司研发的高效超滤脱泥复丝布提供生产工艺工程中的技术咨询，包括原料筛选与性能评价，复丝布生产最优化设计以及产品性能评价，协助进行技术中心建设等。双方合作期共同开发所取得的技术成果由双方共享，未经许可不得转让他人。

2017年7月，公司与东华大学签订《基于双组分材料的耐磨针刺毡的开发》技术服务合同，合同有效期为2017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东华大学需提供信息资源、检测与标准资源、大型仪器资源、大型实验室设备资源等，为“基于双组分材料的耐磨针刺毡的开发”项目提供对比样品性能分析检测等技术服务；通过实验室开发和产品小试，为公司提供纤维原料预处理、纤维配比、针刺工艺和定型工艺等工艺技术参数和样品检验检测方法，解决公司现有针刺毡滤料耐磨性差等问题，为产品的规模化生产提供前期工艺技术与参数依据等。双方合作期共同开发所取得的技术成果由双方共享，未经许可不得转让他人。

2018年1月，公司与东华大学签订了《PTFE乳液发泡涂层微孔过滤材料的研发》技术服务合同，合同有效时限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东华大学需为公司研发的PTFE乳液发泡涂层微孔过滤材料，提供生产工艺工程中的技术咨询，包括原料筛选与性能评价，复丝布生产最优化设计以及产品性能评价，协助进行技术中心建设等。双方合作期共同开发所取得的技术成果由双方共享，未经许可不得转让他人。

2018年6月，公司与东华大学签订《输送带用高强度无纺布工艺技术研究》技术服务合同，合同有效时限为2018年7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东华大学需提供信息资源、检测与标准资源、大型仪器资源、大型实验室设备资源等系统服务，为双方合作开发的输送带用高强度无纺布工艺技术研究开发项目提供支持；重点研究高强机织布选型、短纤维梳理铺网、针刺规格型号、针刺工艺优化，

以及热定型后整理工艺技术；对产品进行性能评价，形成新产品质量指标和检测方法标准等。

2、报告期内与浙江大学台州研究院的合作研发及委托研发

2019年3月，公司与浙江大学台州研究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在废弃物焚烧处置、环保催化新材料、空气过滤技术、多污染物协同脱除技术等领域积极开展合作。

2019年3月，公司与浙江大学台州研究院签订《垃圾焚烧烟气除尘滤袋关键技术及应用研究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技术目标是研究公司产品在垃圾焚烧烟气除尘领域使用效果，通过技术研究提升除尘性能，计划于2022年完成项目。双方保留各自已有研发成果的全部知识产权，经由本项目实施新产生的相关知识产权（包括专利申请权等）归公司所有。

2019年3月，公司与浙江大学台州研究院签订《催化过滤技术开发及应用研究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技术目标是双方合作完成具有良好二噁英降解效果和粉尘控制效果的催化过滤产品开发，要求粉尘排放浓度低于 $5\text{mg}/\text{Nm}^3$ ，二噁英排放浓度低于 $0.05\text{ngTEQ}/\text{Nm}^3$ ，计划于2022年完成项目。双方保留各自已有研发成果的全部知识产权，经由本项目实施新产生的相关知识产权（包括专利申请权等）归公司所有。

（四）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和进展情况

通过深入滤料市场，跟踪行业趋势及客户需求，公司制定了一系列旨在丰富产品品种、提升产品性能、改善产品质量和拓展产品市场的研发计划，不断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更好的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目前，公司正在研究开发的产品项具体如下：

类别	在研项目	内容或目标	进展情况
无纺布产品	超细纤维针刺毡的开发	开发纤维组成在1.5D以下的针刺毡，包括常规涤纶毡和高温料PPS毡及芳纶毡。	产品小试阶段
	垃圾焚烧烟气除尘滤袋	利用PTFE纤维的耐高温、耐腐蚀特性，开发应用于垃圾焚烧的除尘过滤袋。	市场调研阶段
	催化过滤技术开发及应用	利用生物催化结束结合自身制袋工艺，研发具有吸附并去除垃圾焚烧过程产生的二噁英有毒有害气体的滤料。	市场调研阶段
	高效低阻耐高	利用滤料折叠技术，增加除尘袋表面过滤面积。	产品中试

类别	在研项目	内容或目标	进展情况
	温除尘袋的研发	降低除尘器的压差，提升过滤效率。	阶段
	经撒粉涂层处理的耐高温滤料的研发	在滤料表面喷撒细颗粒物，经加热使附着物固化在纤维表面，减少过滤孔径。最终提高滤料的过滤精度。	市场调研阶段
	改性聚苯硫醚针刺滤料的研发	利用改性聚苯硫醚纤维（PASO 纤维）卓越的耐高温及耐酸碱特性，研制高性能耐腐蚀的耐高温滤料毡，保障在一些复杂的工矿环境下除尘袋能正常的运作。	产品小试阶段
机织滤布产品	滤料焊接工艺的开发	开发橡胶袖套代替原先的滤布制作的袖套	产品小试阶段
	机织输送带质量提升与改进	通过改进整经工艺、织造工艺、特别是后处理工艺等，提高输送带布面的平整度和透气均匀度，减小输送带在使用过程中的拉伸，减少输送带打折、跑偏、以及与传动轴间松弛打滑的情况，提高输送带使用效果、使用寿命和质量。	跟踪客户使用效果，继续改进优化
	阻燃阳极布阻燃特性提升	优化工艺设计、原材料选型、织造前处理、后处理方式和工艺，提高现有阻燃阳极布的阻燃特性	跟踪客户使用效果，继续改进优化
	片梭织机的产品适应性	引进片梭织机，利用其大宽幅、打纬力强、上机张力大等特性，选择生产相应品种的机织布，满足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	安装调试
	高透气耐酸碱丙纶复丝机织布的研发	根据设计需求选型特殊的丙纶复丝，在保证密度、强力均匀的前提下，使产品透气率大，表面刚性好、较硬挺、不易蠕变，提高除尘过滤效率。	跟踪客户使用效果，继续改进优化
	高强度低摩擦抗形变复合材料机织布的研发	经向和纬向都选用涤纶复丝和锦纶单丝交替织造，保证机织布的强度、弹性和耐磨性	跟踪客户使用效果，继续改进优化
	耐磨抗腐蚀高过滤精度丙纶复丝机织布的研发	利用丙纶复丝设计开发的一种双层复丝结果滤布，增加耐磨度，并优化后处理工艺，使产品做到空隙小、过滤精度高、截留能力好	跟踪客户使用效果，继续改进优化

（五）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人员情况

经过多年实践积累，公司在环保过滤材料领域内建立起了一支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团队。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直接从事技术工作的研发人员有 97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分别为 11.63%。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具有大专或本科以上学历，研发骨干成员均具有丰富的水刺非织造布生产工艺开发及设备调试经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教育背景	专业资质、重要科研成果、获得的奖项
夏朝阳	董事	大专	发明：《一种单丝机织滤布的制造方法》 实用新型：《一种板框压滤机用高硬度滤布》、《高模低缩型涤纶超细纤维机织滤布》、《布匹生产动态称重仪》、《立体结构单丝滤布》、《高强度涤纶单丝滤布》、《经硅氧烷处理的膨体玻璃纤维布》、《高效耐磨抗堵塞丙纶过滤布》
李越徽	一分厂生产经理	本科	发明：《一种单丝机织滤布的制造方法》、一种复合非织造过滤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实用新型：《一种板框压滤机用高硬度滤布》、《高模低缩型涤纶超细纤维机织滤布》、《布匹生产动态称重仪》、《立体结构单丝滤布》、《高强度涤纶单丝滤布》、《经硅氧烷处理的膨体玻璃纤维布》、《高效耐磨抗堵塞丙纶过滤布》
裘春湖	二分厂研发中心主任	本科	发明：《一种单丝机织滤布的制造方法》、一种复合非织造过滤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实用新型：《基于双组份纤维的耐磨针刺毡》、《一种聚四氟乙烯覆膜滤料》、《具有高效过滤和高强度的涤纶针刺过滤毡》、《一种板框压滤机用高硬度滤布》、《耐高温防静电层式复合过滤布》、《用于烟气过滤筒的高温滤料》、《高效超滤脱泥复丝滤布》、《高效捕集尘粒的碳纤维布》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九、境外生产经营和资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中大西洋一家海外子公司，公司于2017年收购中大西洋。中大西洋主要从事机织滤布和针刺无纺布在北美的销售业务。中大西洋的详细经营情况及资产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十、发行人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规划

公司将以“一经一纬共创碧水蓝天”为企业使命，秉承“严谨出质量，科技树品牌”的质量方针，以“专注、专业、专家”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价值观，即专注于过滤与分离事业，建立拥有专业管理、专业人才、专业技术的组织团队，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过滤与分离技术专家。

公司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规范企业管理，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在充分利用公司现有优势的基础上加大研发投入、扩大产能规模、提高产品质量、大力拓展海内外市场，为客户提供先进科学的滤料解决方案并快速、有效的满足客户多样化、个性化的用料需求，致力于成为提供固气和固液分离产品的

世界级龙头企业。

（二）发展计划及措施

1、具体发展计划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目标，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快速增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本公司制订了以下发展计划：

（1）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深耕滤料行业多年，通过不断积累客户和开拓市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公司的客户遍布全国各地以及美国、巴西、德国、西班牙、南非、马来西亚、英国、加拿大等多个国家。未来公司将继续以国内市场与海外市场并重的模式进行客户维护和市场开拓。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将把握环保政策趋严，环保整改加速的机遇，积极拓展燃煤电厂、水泥、钢铁、垃圾焚烧、污水处理等多个领域的终端客户，公司以行业划分组建了营销事业部，除尘领域包括垃圾焚烧事业部、水泥事业部、钢铁冶金事业部、燃煤电厂事业部、化工事业部等，水过滤领域包括选矿事业部、化工事业部、食品事业部、环境保护事业部、生命科学事业部等，公司将更有针对性、更有效的进行产品的推广，并为客户提供更专业化的服务，以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提高公司产品在终端的市场占用率。

海外市场方面，公司将继续以子公司美国中大西洋为中心维护北美市场，并通过在欧洲的经销商或与欧洲企业战略合作的模式深度挖掘欧洲市场。同时，利用自身的产品质量优势以及与欧美滤料生产厂家相比的价格优势进一步开拓东南亚市场。公司将继续加强海外营销网络和营销团队的建设，深化与海外客户的沟通，及时获取海外客户的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海外的销售。

（2）产品创新与技术研发计划

公司自成立以来建立了相对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公司依靠产品技术方面的持续投入以及生产工艺的不断改进在过滤材料领域建立了较好口碑。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于“过滤分离”领域，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竞争力，公司计划通过采取

以下几项具体措施增强公司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水平，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1) 持续不断的对生产设备、生产工艺进行研究、改进，持续优化公司产品的过滤性能、质量稳定性以及生产效率，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2) 成立大气治理研究中心，采用与高校、研究院合作及自主引进研发人才相结合的方式研究开发适用于垃圾焚烧、钢铁、水泥等领域大气综合治理产品，即利用除尘布袋在去除气体中的粉尘的同时亦能去除大气中的有害气体；

3) 密切跟踪和研究国内、国际产业用纺织品相关技术的发展趋势，加强对国外高品质产品和先进技术的学习，围绕现有产品和现有工艺做适度新产品的延伸，推出更多符合政策引导方向和市场消费需求的新产品，例如造纸干网、汽车用无纺布等。

(3) 产能扩张计划

伴随着国家对环保的日益重视、环保排放标准趋严以及监管力度的加强，公司下游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公司依托行业内的好口碑和过硬的产品质量，在维护原有客户的同时，大力拓展除尘袋和机织滤袋等产品的应用领域和终端客户。当前公司无纺系列产品和机织系列产品总体供不应求，产能不足使得公司对客户的交货期有所延长，同时无法全力进行市场的深度挖掘，限制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因此，公司将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新的生产厂房，扩充生产线，同时提升公司在机织滤料和针刺无纺滤料的产能，解决产能限制，为公司进一步的市场开拓奠定基础，更好更快的满足客户需求，从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4) 产业并购计划

欧美的滤料市场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形成行业高度集中，大型滤料企业具有明显优势的局面。当前，我国滤料市场较为分散，中小规模的企业居多，行业集中度整体不高。在前客户对高性能过滤材料需求增长的背景下，规模较大的企业在技术实力、产品质量及提供多样化产品和综合服务能力等方面相对于中小企业有明显优势，行业有望得到进一步的整合。

公司在行业内经营多年，逐步在技术、规模、产品、销售网络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品牌形象，为在巩固现有优势和实现进一步的发展，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适时实施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产业并购，以快速有效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推动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

（5）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对公司的人才和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继续建立健全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优化人员结构，提高人员素质，坚持人才发展战略，将人才培养建设作为核心工作之一，建立拥有专业管理、专业人才、专业技术的组织团队，为公司巩固和增强竞争优势提供人才保障。一方面，公司将不断修正和完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需求的人才引进计划和标准，为公司的发展注入新生力量；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强和完善员工内部技术培训机制以及员工职业培训体系，完善岗位职责、绩效评价、薪酬分配等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持续提高员工的能力和素质，以实现人力资源优化配置，确保人才储备和发展规划与业务规模增长速度相匹配。

（6）融资计划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如能顺利实施，公司将尽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巩固公司技术研发实力，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同时，公司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自身需求，通过不同渠道融入长短期资金，促进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2、实施上述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1）实施上述计划依据的假设条件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本公司管理层基于对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国家及产业政策、行业发展动态以及本公司现有业务条件、市场地位和发展趋势的判断作出的规划，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1) 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不会发生对公司业务构成重大影响的改变；

2) 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财经、产业政策不会出现

重大调整或其他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所处的环保过滤材料行业处于正常发展状态，国内外市场需求无重大不利变化；

- 3) 公司管理层和核心员工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无重大经营决策失误；
- 4) 本次发行能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够及时足额到位；
- 5) 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1) 资金瓶颈

本公司未来发展计划的实现，需要相应资金投入作保障，如果维持公司快速发展所需的资金来源得不到充分保障，将影响到上述目标的实现。

2) 管理能力的制约

现阶段本公司净资产规模相对较小，管理架构相对简单，如果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成功，募集资金运用和经营规模的迅速扩大将对公司经营管理、组织设计、财务规划以及人力资源配置等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在战略规划、运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能力将面临更大挑战。

（三）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现有业务是发展计划的基础和保证。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已在环保过滤材料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营经验、研发生产管理团队以及遍布海内外的客户群体，为实施上述业务发展规划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是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业务的实际情况、公司的竞争地位及优势资源，综合分析国内外过滤材料行业现状和发展前景的基础上拟定的，有助于公司继续在过滤材料行业深度发展，拓宽市场，扩大经营规模，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并提高行业地位，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最终有助于公司实现持续发展。

（四）声明

本公司声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公司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

本部分所述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是公司管理层基于对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国家及产业政策、行业发展动态、市场形势以及公司目前发展情况的判断作出的规划，其中涉及较多不确定性因素。公司不排除在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对未来发展规划进行修正、调整或完善。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及独立经营能力

公司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

发行人具备与生存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公司独立运营，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违规占用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为股东或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2、人员独立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条件和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个人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按照业务要求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发行人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

人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发行人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4、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和监督执行机构，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经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资产完整，在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上述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环保用“过滤分离”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西南投资，实际控制人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除本公司外，孙世严、孙尚泽父子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时间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西南投资	500.00	2014.05.21	孙世严持股 75% 孙尚泽持股 25%	投资管理、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
友凤投资	200.00	2014.05.21	孙世严持股 75% 孙尚泽持股 25%	投资咨询、商务咨询
西南工艺品厂	300.00	1991.05.28	孙世严持股 50% 孙尚泽持股 30% 孙春娥持股 20%	竹木工艺品制造、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严牌股份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和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承诺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承诺人保证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为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或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承诺人承诺，在承诺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1）承诺人将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

（2）承诺人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及其附属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3）如发行人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承诺人及其附属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承诺人或其附属企业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承诺人将亲自或促成附属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②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③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④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

（4）承诺人确认并向发行人声明，将促使附属企业履行本承诺函所述的有关义务。

3、承诺人保证遵守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保证发行人的人员和管理层稳定，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人员独立，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确保发行人按照上市公司的规范独立自主经营。

4、对于承诺人及其附属企业本身研究开发、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而开发的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发行人有优先

受让、生产的权利。承诺人及其附属企业须将上述新产品或技术以公平合理的条款授予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优先生产或受让。

5、承诺人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关联关系进行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

6、承诺人确认本承诺系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

7、承诺人确认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8、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关联关系主要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西南投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西南投资持有本公司46.88%的股份，孙世严持有西南投资75%的股权，孙尚泽持有西南投资25%的股权。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孙世严、孙尚泽父子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76.56%的股份。孙世严直接持有公司7.81%的股份，孙尚泽直接持有公司7.81%的股份；孙世严、孙尚泽分别持有控股股东西南投资75%、25%的股权，西南投资持有公司46.88%股份；孙世严、孙尚泽分别持有友凤投资75%、25%的股权，友凤投资持有公司14.06%股份，孙世严、孙尚泽间接控制本公司60.94%的股份。

2、其他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

除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外，公司其他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为友凤投资，其直接持有公司14.06%的股份。除本公司外，

友凤投资未持有或控制其他公司股权。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发行人的控股股东西南投资无其他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控制的其他企业为西南工艺品厂、西南投资及友凤投资。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西南工艺品厂	竹木工艺品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控制，孙世严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4、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名称	关联关系
上海严牌	全资子公司
中大西洋	全资子公司

5、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位
孙尚泽	董事长
李钊	董事、总经理
陈平	副董事长
余卫国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夏朝阳	董事
陈连勇	独立董事
方福前	独立董事
王宁	独立董事
叶盼盼	监事会主席、审计经理
陈阳	职工代表监事
陈肖君	监事
孙世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曾任监事
陈恩君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孙新溪	报告期内曾任监事
孙常辉	报告期内曾任监事

6、其他关联自然人

发行人其他关联自然人主要为：（1）发行人控股股东西南投资的执行董事（孙世严）、监事（孙尚泽）、高级管理人员（孙世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2）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3）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孙世严、孙尚泽）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其中，与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存在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自然人（包括其控制的经营实体）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张莲香	系孙世严兄弟孙世海的配偶，控制的经营实体天台县西海滤布袋加工厂与发行人存在关联交易
2	徐玲玲	系孙世严兄弟孙世海的儿媳，与发行人存在关联交易
3	孙春娥	系孙世严的女儿、孙尚泽的姐姐，其本人及其控制的经营实体泰和酒店与发行人存在关联交易
4	叶晓红	系孙尚泽的配偶，与发行人存在关联交易

前述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7、其他关联非自然人

（1）直接或间接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	浙江同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技术研发；造纸助留助滤剂、污水处理剂、表面活性剂、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用品和易制毒化学用品）、纺织辅料、皮革辅料、纸箱、纸张、纸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孙世严之女孙春娥持有 7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2	杭州善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CPS 助留助滤剂、水处理剂；销售：工业助剂、表面活性剂、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用品）、纺织辅料、皮革辅料及产品、环保产品、五金机械产品；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孙世严之女孙春娥持有 70% 股权，并担任监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3	泰和酒店	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预包装食品、百货零售；休闲健身活动服务；室内体育场所服务；KTV 歌厅娱乐服务；卷烟、雪茄烟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孙世严之女孙春娥持有 6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4	杭州尽心企业管理发展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服务：企业品牌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孙世严之女孙春娥持有 16% 份额，并为普通合伙人
5	天台县西海滤布袋加工厂	滤布袋加工	孙世严之兄弟的配偶设立的个体工商户（注）
6	凤泽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有发行人 1.21% 的股份，孙尚泽之配偶叶晓红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7	凤和投资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持有发行人 0.63% 股份，孙尚泽配偶叶晓红的妹妹叶晓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自然人徐玲玲（孙世严之兄弟的儿媳）为公司提供滤袋加工服务，2017 年徐玲玲以其配偶的母亲（即孙世严之兄弟的配偶）名义设立个体工商户天台县西海滤布袋加工厂，并以该主体继续为公司提供受托加工服务，最近一年与公司交易金额为 29.50 万元，2019 年 1 期末与公司发生交易。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	浙江天台花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光伏发电	副董事长陈平的配偶庞丽华持有 43% 股权
2	天台首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研发、推广；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及维护；光伏设备、五金交电、机械设备、交通设施、橡塑制品、电子产品、照明电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副董事长陈平的配偶庞丽华控股并担任监事
3	上海西牛传动机电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减速机、传动机、水泵、通风设备、阀门、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汽摩配件、家用电器、橡塑制品、润滑油、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副董事长陈平的配偶庞丽华的父方良控股，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4	浙江首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开发、推广；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及维护；光伏设备、五金交电、机械设备、交通设施、橡塑制品、电子产品、照明电器、日用	副董事长陈平配偶的父方良、张凤英控股，并分别担任执行董事和监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百货、初级食用农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上海永浪泵业有限公司	水泵、空气泵、阀门、五金机电、气动元件、通讯设备、通用设备、汽摩配件、润滑油、起重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副董事长陈平配偶的哥哥庞华持有 40% 股权并担任监事
6	杭州泳浪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水泵、机械设备；网上批发、零售：水泵、阀门、五金机电、机械设备、气动元件、通讯设备（除国家专控）、汽摩配件、润滑油、起重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副董事长陈平配偶的哥哥庞华持有 80%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	宁夏曼德西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电气设备、母线槽、电缆桥架、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子元件、绝缘制品、塑料制品、配电箱、配电柜、五金交电、钢材、铝型材、金属制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监事会主席叶盼盼配偶的弟弟吴伟控股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8	宁夏知罄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电气设备、母线槽、电缆桥架、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子元件、绝缘制品、塑料制品、配电箱、配电柜、五金交电、钢材、铝型材、金属制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监事会主席叶盼盼配偶的弟弟吴伟持有 48.98%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9	宁夏伟峰桥架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电缆桥架电器配件、母线槽、配电柜、机电产品、五金建材、管材销售。（以上项目涉及许可经营的按照许可审批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监事会主席叶盼盼配偶的弟弟吴伟持有 40% 的股权并担任监事
10	舟山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独立董事陈连勇投资的企业
11	舟山聚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公司独立董事陈连勇投资的企业
12	杭州广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服务：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非证券业务的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独立董事陈连勇投资的企业

公司独立董事兼职的公司具体情况参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一）董事简介”相关内容。

8、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关联方的法人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	北京严牌	销售针、纺织品；经济贸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曾为公司的子公司，已于2017年7月注销
2	河南严牌	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销售：针纺织品、滤布、筛网。	报告期内曾为上海严牌的子公司，已于2017年5月注销
3	严牌新疆分公司	滤布、筛布、橡胶制品、无纺布、丙纶纤维、涤纶纤维、锦纶纤维、维纶纤维、棉纱的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曾为公司的分公司，已于2018年2月注销
4	新疆严牌	销售：虑布，筛布，棉纱，橡胶制品，无纺织物制品，纤维制品，涤纶纤维制品，化纤制品；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内曾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已于2018年4月注销
5	花市新材料	导电新型纤维、耐高温新型纤维、化纤制品、滤布、筛网制造、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五金交电、袜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报告期内曾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已于2017年3月退出
6	浙江天台西南贸易有限公司	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电气设备批发；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报告期内孙尚泽之配偶叶晓红曾控股的公司，已注销
7	台州康翔车业有限公司	助动自行车、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制造、销售。	报告期内孙尚泽之配偶叶晓红曾参股的公司，已于2017年9月退出
8	天台县西南实业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设计；建材销售。	报告期内，孙世严之女孙春娥曾控股的公司，已于2017年7月退出，目前担任监事；报告期内，董事长孙尚泽曾控股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至2016年11月不再持股及担任职务。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9	宁波奕铭贸易有限公司	纺织原料及产品、服装、日用品、橡胶及制品、纺织机械、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过滤网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报告期内，孙世严之女孙春娥曾控股的公司，已注销
10	天台县银泰经济担保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互助型）（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4月29日）。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孙尚泽参股的其他企业，已于2017年9月注销
11	天台天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研发、推广；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及维护；光伏设备、五金交电、机械设备、交通设施、橡塑制品、电子产品、照明电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副董事长陈平配偶庞丽华曾持有40.5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已于2017年10月注销
12	北京博电新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高压电力电子设备、电气机械设备、电气设备检测装置、电力自动化设备检测仪器、通信设备、计算机软件以及辅助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电气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通信设备、计算机、软件以及辅助设备、汽车；应用软件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仪器仪表的技术培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方福前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退出
13	华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方福前曾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已退出
14	天津纤创未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材料技术开发、转让、服务、咨询；机械设备技术开发；塑料原料（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塑料制品、纤维材料、纺织品、服装、橡胶制品、金属制品、陶瓷制品、汽车零配件、模具、机电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五金交电、保温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王宁曾持股99%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已注销
15	凤仪投资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的陈恩君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6	凤玺投资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的陈恩君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关联方采购材料、产成品情况，该等交易定价公允且金额较小，不存在关联方输送利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价格确定方法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西南工艺品厂	采购原材料	协议价格	-	-	-	-	-	-	53.81	0.43%
	采购产成品	协议价格	-	-	-	-	-	-	153.69	1.22%
花市新材料	原材料	协议价格	-	-	-	-	92.43	0.63%	170.70	1.36%
天台县西海滤布加工厂	采购袋加工劳务	协议价格	32.58	0.26%	15.64	0.07%	-	-	-	-
徐玲玲	采购袋加工劳务	协议价格	-	-	29.50	0.14%	49.14	0.33%	39.19	0.31%

注：①表中“占比”指“占采购总额比例”；②花市新材料原为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于2017年3月退出投资，上表2017年关联交易额为2017年1-3月金额，退出投资后2017年4-12月、2018年度、2019年1-6月的交易额分别为270.98万元、68.38万元和23.09万元，占比分别为1.85%、0.33%和0.19%。

上述对西南工艺品厂的采购业务，主要系西南工艺品厂与公司业务整合时将其库存商品和原材料销售给公司。公司对西南工艺品厂的关联采购系因业务整合而产生，未来将不再发生。

（2）出售商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关联方出售商品的情况，该等交易定价公允且金额较小，不存在关联方输送利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价格确定方法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西南工艺品厂	销售产成品	协议价格	-	-	-	-	-	-	463.21	2.18%
新疆严牌	销售产成品	协议价格	-	-	-	-	-	-	102.30	0.48%
泰和酒店	销售产成品	协议价格	-	-	0.016	-	-	-	-	-

注：表中“占比”指“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述对西南工艺品厂的销售业务，主要系西南工艺品厂与公司进行业务整合期间，部分西南工艺品厂已经签署的业务合同无法变更主体，但其2016年已不进行生产，故由公司生产成品后销售给西南工艺品厂，再由西南工艺品厂进行外售。公司对西南工艺品厂的关联销售系因业务整合而产生，未来将不再发生。

（3）关联租赁

1) 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价格确定方法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西南工艺品厂	房屋建筑物租赁	协议价格	-	-	60.15	0.16%	86.82	0.30%	81.91	0.38%

注：表中“占比”指“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3年，西南工艺品厂与国网浙江天台县供电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将坐落在天台县始丰街道何方村永兴路厂房的3号车间底楼全部、二楼一部分及3号车间以南至围墙的光地、大门口五间平房出租给国网浙江天台县供电公司使用，对应一楼建筑面积2,675平方米、二楼建筑面积495平方米、光地面积4,955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3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止，合计每月租金为66,285元，租金2年后逐年递增，增幅为6%。

2014年，西南工艺品厂以实物向公司增资，出资实物包含上述租赁的房产，故上述房产的所有权人变更为公司。因此公司与西南工艺品厂签署房屋租赁合同（根据买卖不破租赁原则），将上述房产租赁给西南工艺品厂，双方约定租赁期限由2014年12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止，合计每月租金6.63万元人民币，

且租金在协议租金基础上从 2015 年 9 月 1 日以后逐年递增，增幅为每年 6%。

上述协议到期后，公司已直接与国网浙江天台县供电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将上述房产直接租赁与国网浙江天台县供电公司，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租金总额为 60.32 万元。

报告期内，上述租赁实质上为公司对国网浙江天台县供电公司的租赁，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2) 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价格确定方法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西南工艺品厂	房屋建筑物租赁	协议价格	17.61	0.13%	32.52	0.14%	243.73	1.33%	267.82	1.72%
叶晓红	房屋建筑物租赁	协议价格	10.92	0.08%	17.74	0.08%	17.74	0.10%	-	-

注：表中“占比”指“占营业成本比例”

①公司承租西南工艺品厂的房屋建筑物

2015 年 4 月，西南工艺品厂与公司签订房产租赁协议，将总建筑面积 23,049.83 平方米的房产出租给严牌股份使用。双方约定租赁期限为 3 年，自 2015 年 5 月 1 日开始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结束。具体租金金额为每月 10 元每平方米，每年合计租金 276.60 万元。

2017 年 12 月，西南工艺品厂将其部分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出售与公司，详见本节“2、偶发性关联交易”之“(3) 关联方资产转让”，因此公司与西南工艺品厂于 2017 年 12 月签订《关于<房产租赁协议>的补充协议》，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西南工艺品厂出租给公司使用的厂房总建筑面积变更为 2,370.96 平方米，月租金为 2.37 万元人民币。2018 年 4 月，西南工艺品厂与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西南工艺品厂将上述厂房继续租赁给公司，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月租金为 13 元/平方米，合计每月租金为 3.08 万元。

②上海严牌承租叶晓红的房屋

2017年1月，上海严牌与叶晓红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叶晓红将位于上海市共和新路4995号2515-2516室的房屋租赁给上海严牌作为办公使用，租赁期限为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1.5万元。

2019年1月，上海严牌与叶晓红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叶晓红继续将上述房产租赁给上海严牌作为办公使用，租赁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每月租金为1.8万元。

上述租赁价格参照可比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并且报告期内总金额及其占营业成本比重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关联自然人薪酬主要是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代结算电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西南工艺品厂	代结算电费	-	-	-	156.30

公司承租西南工艺品厂的房屋进行生产、经营，根据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间租赁房产的水费、电费、取暖费、维修费及其他有关使用租赁房产的费用由公司承担。上述交易产生主要系西南工艺品厂结算相关电费后再向公司收取同等金额的电费，2016年9月及以后，电费扣缴账户已变更为公司银行账户。

（2）餐饮住宿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泰和酒店	住宿餐饮服务	103.00	175.39	95.28	-

(3) 关联方资产转让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西南工艺品厂	运输工具	-	-	-	19.42
	股权	-	-	0.0001	-
	房屋建筑物	-	2,056.53	-	-
	土地使用权	-	901.82	-	-

① 公司收购股权

2017年2月，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美国中大西洋工业纺织品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以1元人民币价格收购西南工艺品厂持有的中大西洋公司100%股权。

2017年2月，公司与西南工艺品厂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中大西洋收购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低于人民币1元的部分，先由西南工艺品厂债务豁免补足，债务豁免不足补偿部分，由其以承担对应差额的债务方式进行补足。

② 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

2017年12月，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与房屋所有权的议案》，决定公司拟购买位于天台县平桥镇后村的西南工艺品厂的土地使用权与房屋所有权，总建筑面积20,678.87平方米，占地面积18,073.54平方米，交易价格以截至2017年11月30日评估价值2,872.18万元（不含税）为参考。

2017年12月，公司与西南工艺品厂签订《关于天台县西南工艺品厂不动产的资产转让协议》，西南工艺品厂拟向公司转让位于天台县平桥镇后村平门公路2号的三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转让价格为不含税价2,872.18万元。

(4) 关联方资金往来

1)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孙尚泽及其配偶叶晓红资金往来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关联方对方	期初余额	本期转出	本期转入	期末余额
孙尚泽	2016 年度			
	-	3,000.00	3,000.00	-
	2017 年度			
	-	300.00	300.00	-
	2018 年度			
	-	-	-	-
	2019 年 1-6 月			
	-	-	-	-

为帮助合作金融机构完成存款任务，西南工艺品厂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至 6 月 29 日拆出 3,500.00 万元至孙尚泽账户，2016 年 7 月 1 日至 8 日，孙尚泽误将本应归还西南工艺品厂的款项转入发行人账户，合计 3,000.00 万元。2016 年 7 月 8 日至 7 月 28 日，发行人陆续归还上述 3,000.00 万元，同时孙尚泽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前已将上述 3,500.00 万元的款项归还给西南工艺品厂。

2017 年，孙尚泽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天台支行及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编号：81072017280066），孙尚泽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天台支行向公司提供 300 万元借款，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贷款利率为 4.785%，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前归还上述借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转出	本期转入	期末余额
叶晓红	2016 年度			
	460.00	560.00	100.00	0
	2017 年度			
	-	150.00	150.00	-
	2018 年度			
	-	-	-	-
	2019 年 1-6 月			
	-	-	-	-

公司成立之初，实际控制人配偶叶晓红向公司提供资金以支持其日常经营，公司报告期期初欠叶晓红款项余额共计 460.00 万元，2016 年 3 月叶晓红向公司

提供资金 100.00 万元，上述合计 560.00 万元于 2016 年 3 月底前偿还完毕；2017 年 2 月，叶晓红向公司提供资金 150.00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3 月归还完毕，未计利息。

2) 发行人于成立之初及与西南工艺品厂业务合并期间，存在资金出现临时性短缺时向西南工艺品厂借款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转出	本期转入	期末余额
西南工艺品厂	2016 年度			
	139.22	6,563.33	6,424.11	-
	2017 年度			
	-	-	-	-
	2018 年度			
	-	-	-	-
	2019 年 1-6 月			
-	-	-	-	

公司报告期初欠西南工艺品厂款项余额 139.22 万元，2016 年度累计借入资金 6,424.11 万元，累计归还资金 6,563.33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归还全部往来资金拆借，未计利息，2017 年起，公司与西南工艺品厂除正常的交易往来外，不存在资金拆借性质的往来。

(5) 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为其取得银行借款、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提供担保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贷款银行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有效期/债权确认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担保余额	是否履约完毕
1	孙尚泽、叶晓红、孙世严、贾友凤、孙春娥、邱孝丰	中国银行天台支行	4,000.00	2015.4.7 至 2017.4.6	-	是
2	孙尚泽、孙春娥	浙商银行台州分行	5,500.00	2016.6.22 至 2017.6.22	-	是
	泰和酒店		5,500.00	2016.6.22 至 2017.6.22	-	是

序号	担保方	贷款银行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有效期/债权确认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担保余额	是否履约完毕
3	西南工艺品厂	浦发银行 天台支行	2,075.00	2016.4.29 至 2019.4.29	-	是
	西南工艺品厂		811.00	2016.4.29 至 2019.4.29	-	是
	西南工艺品厂		219.00	2016.4.29 至 2019.4.29	-	是
	孙尚泽、叶晓红		2,000.00	2016.4.29 至 2019.4.29	-	是
4	孙世严、贾友凤、孙尚泽、叶晓红	中国银行 天台支行	4,400.00	2017.8.14 至 2019.8.13	16.75	否
	孙世严、贾友凤、孙尚泽、叶晓红、孙春娥、邱孝丰		4,400.00	2017.5.4 至 2019.5.3		
5	孙尚泽、叶晓红	工商银行 天台支行	5,000.00	2018.1.9 至 2019.1.8	4,200.00	否
6	孙尚泽、叶晓红	兴业银行 临海支行	700.00	2018.12.20 至 2028.12.20	700.00	否
	孙尚泽、叶晓红		391.00	2018.12.20 至 2028.12.20		否
	孙尚泽、叶晓红		412.00	2018.12.20 至 2028.12.20		否
7	孙尚泽、叶晓红	浦发银行 台州分行	15,000	2019.2.1 至 2022.2.1	8,100.00	否
	西南投资		15,000			
8	孙世严、孙尚泽	宁波银行 台州分行	2,000	2019.3.8 至 2022.3.8	1,180.61	否

注：上表 1,180.61 万元包括 97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18.04 万美元信用证和 86.59 万元保函；上表 16.75 万元系保函。

①2015 年 4 月 7 日，孙世严、孙尚泽、孙春娥及各自配偶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5 年天个保字 02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之间自 2015 年 4 月 7 日至 2017 年 4 月 6 日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最高本金金额为 4,000.00 万元整的担保。

②2016 年 6 月 22 日，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与孙尚泽、孙春娥签订编号为（345003）浙商银高保字（2016）第 00009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孙尚泽、孙春娥自愿为公司自 2016 年 6 月 22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22 日止，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包括人民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国内信用

证、贸易融资、出口池融资等），实际形成的各类债务的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5,500.00 万元提供担保。

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泰和酒店签订编号为（345003）浙商银高抵字（2016）第 00017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泰和酒店自愿为公司自 2016 年 6 月 22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22 日止，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包括人民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国内信用证、贸易融资、出口池融资等），实际形成的各类债务的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5,500.00 万元提供担保。

③2016 年 4 月 18 日，西南工艺品厂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天台支行签订编号分别为 ZD208107201600000005 号、ZD208107201600000006 号、ZD208107201600000007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主债务人为公司，被担保主债权为浦发银行在 2016 年 4 月 29 日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期间内与公司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前述主债权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分别以最高不超过 811.00 万元、2,075.00 万元、219.00 万元为限。

2016 年 4 月 19 日，孙尚泽、叶晓红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天台支行签订编号分别为 ZB8107201600000009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主债务人为公司，被担保主债权为浦发银行在 2016 年 4 月 29 日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期间内与公司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前述主债权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 2,000.00 万元为限。

④2017 年 5 月 4 日，孙世严、贾友凤、孙尚泽、叶晓红、孙春娥、邱孝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7 年天个保字 010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的主合同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之间自 2017 年 5 月 4 日至 2019 年 5 月 3 日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担保债权最高本金金额为 4,400.00 万元整。

2017 年 8 月 14 日，孙世严、贾友凤、孙尚泽、叶晓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7 年天个保字 019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的主合同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之间自 2017 年 8 月 14 日

至 2019 年 8 月 13 日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担保债权最高本金金额为 4,400.00 万元整。

⑤2018 年 1 月 9 日，孙尚泽、叶晓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8 年保字 00008-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18 年 1 月 9 日至 2019 年 1 月 8 日期间，在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与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受的对公司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⑥2018 年 12 月 20 日，孙尚泽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签订的编号为兴银临业天个高保（2018）101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项下债务人为严牌股份，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0 日止。

2018 年 12 月 20 日，孙尚泽、叶晓红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临业天高抵（2018）1016 号和兴银临业天高抵（2018）1017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项下债务人为严牌股份，抵押最高本金限额分别为人民币 391.00 万元和 412.00 万元，抵押额度有效期自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0 日止。

⑦2019 年 2 月 1 日，孙尚泽、叶晓红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ZB81072019000000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项下债务人为严牌股份，最高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 15,000.00 万元，债权确定期间为 2019 年 2 月 1 日至 2022 年 2 月 1 日；

2019 年 2 月 1 日，西南投资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ZB8107201900000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项下债务人为严牌股份，最高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 15,000.00 万元，债权确定期间为 2019 年 2 月 1 日至 2022 年 2 月 1 日。

⑧2019 年 3 月 8 日，孙世严、孙尚泽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08800KB2019803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项下债务人为严牌股份，

最高债权限额为 2,000.00 万元整,有效期为 2019 年 3 月 8 日至 2022 年 3 月 8 日。

（6）转贷

2016 年度, 公司存在获取银行贷款后, 银行以付货款等形式将贷款划款给关联方花市新材料和西南工艺品厂, 然后对方在当日或很短期内将款项返还给公司的情况 (以下简称“转贷”行为)。公司利用关联方转贷的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关联方名称	转出时间	转出金额	转回时间	转回金额
花市新材料、西南工艺品厂	2016-3-14	500.00	2016-3-14	500.00
西南工艺品厂	2016-3-16	500.00	2016-3-16	500.00
花市新材料	2016-3-17	500.00	2016-3-17	500.00
	2016-5-11	1,306.20	2016-5-11	1,306.20
	2016-6-2	1,000.00	2016-6-3	1,000.00
	2016-8-2	500.00	2016-8-8	500.00
	2016-9-12	500.00	2016-9-14	500.00
	2016-9-19	500.00	2016-9-21	490.00
			2016-9-23	10.00
	2016-9-28	1,240.00	2016-10-10	260.00
			2016-10-11	490.00
			2016-10-12	458.00
2016-10-14			32.00	
2016-12-19	1,000.00	2016-12-21	1,000.00	

公司上述与关联方的转贷行为系公司为正常生产经营的借款周转所发生。公司获取的流动资金或周转资金贷款多为受托支付管理, 由于实际业务过程中, 公司根据生产需求进行采购, 且相关采购和支付货款具有批次多、频率高的特点, 公司为提高资金提取和支付效率, 公司在取得借款后, 通过合作良好的上下游供应商和个别客户或关联方进行流动资金或周转资金贷款过账, 对方在收到贷款资金后及时将相应款项划回给发行人账户公司根据实际业务运行支付采购款项或其他经营性支出。

公司已按照贷款合同约定支付了本息, 转贷对方收到贷款后均于短期内返还给公司, 不存在款项纠纷或长时间占用的情形, 亦不存在为公司承担成本费用的

情况。公司对转贷行为均根据业务实质进行账务处理，不存在利用转贷行为进行体外资金循环和粉饰业绩的行为。

该等贷款银行已出具说明，公司与该等银行的业务合作均在正常的授信范围内进行，所获贷款等融资均全部用于公司的日常采购活动及经营周转。公司与该等银行的所有贷款等融资均根据约定如期还本付息，不存在违约、骗贷或其他违反借款合同约定或损害该等银行利益的情形，未对金融稳定和金融支付结算秩序产生不利影响。自公司与该等银行业务合作以来，不存在任何合作纠纷与争议，该等银行对公司不存在任何收取罚息或采取其他惩罚性法律措施的情形。2019年11月，中国人民银行天台县支行出具文件，证明自2015年至2019年11月22日，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其监管职责范围内的违法违规行为。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科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预付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往来科目	2019年6月 30日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6年12月 31日
泰和酒店	应收账款	0.018	0.018	-	-
新疆严牌	应收账款	-	-	-	33.95
西南工艺品厂	其他应收款	339.94	339.38	323.11	-
叶晓红	预付账款	10.80	-	-	-

① 应付科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往来科目	2019年6月 30日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6年12月 31日
西南工艺品厂	应付账款	17.61	-	23.23	1,701.78
徐玲玲	应付账款	-	-	12.00	6.34
天台县西海滤布袋加工厂	应付账款	6.77	6.50	-	-
西南工艺品厂	预收款项	-	-	15.79	-
叶晓红	其他应付款	-	-	-	62.86
李钊	其他应付款	-	-	-	4.00

关联方	往来科目	2019年6月 30日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6年12月 31日
叶晓明	其他应付款	-	-	-	8.00
新疆严牌	其他应付款	-	-	-	0.54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严牌和北京严牌人员、规模较小，2016年和2017年存在由叶晓红与之发生资金往来，用于支付日常费用和工资，再由叶晓红与公司结算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初上海严牌、北京严牌其他应付款余额	本期划转给叶晓红金额	清算转入营业外收入	本期叶晓红支付工资、通讯费等费用	期末上海严牌、北京严牌其他应付款余额
叶晓红	2016年度				
	106.32	101.69	-	58.23	62.86
	2017年度				
	62.86	-	73.03	10.17	-
	2018年度				
	-	-	-	-	-
	2019年1-6月				
	-	-	-	-	-

4、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采购	32.58	0.26%	45.14	0.21%	141.57	0.96%	417.39	3.32%
关联销售	-	-	0.016	-	-	-	565.51	2.66%
关联出租	-	-	60.15	0.16%	86.82	0.30%	81.91	0.38%
关联方承租	28.53	0.22%	50.26	0.21%	261.47	1.42%	267.82	1.72%
关联方薪酬	参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偶发性关联交易								
代结算电费	-	-	-	-	-	-	156.30	-
餐饮住宿	103.00	-	175.39	-	95.28	-	-	-
关联资产转让	-	-	2,958.35	-	0.0001	-	19.42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金拆借	详见本节“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联担保	详见本节“关联担保”							
转贷	详见本节“转贷”							

5、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金额小，价格公允，关联资金拆借时间较短，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亦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上市辅导，公司逐步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已在其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并据以履行相关程序，以促进公司关联交易合规合法。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均已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或确认；发行人独立董事就上述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关联交易根据市场交易规则履行，交易条件不存在对交易之任何一方显失公平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或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非关联股东利益的内容”。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市场交易规则履行，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或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非关联股东利益的内容。

（四）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与关联企业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互相独立，同时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

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西南投资，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父子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承诺人现时及将来均严格遵守发行人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承诺人将尽量减少和规范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承诺将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益，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涉及本承诺人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项，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承诺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本承诺人在与发行人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4、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董事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公司董事的任职、选聘、任职期间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提名人	选聘情况	本届任职期间
孙尚泽	董事长	孙尚泽	2017年4月13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1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4月至 2020年4月
李钊	董事、总经理	孙尚泽	2017年4月13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至 2020年4月
陈平	副董事长	孙尚泽	2017年4月13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6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年4月至 2020年4月
夏朝阳	董事	孙尚泽	2017年4月13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至 2020年4月
方福前	独立董事	孙尚泽	2017年4月13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至 2020年4月
陈连勇	独立董事	孙尚泽	2017年4月13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至 2020年4月
王宁	独立董事	孙尚泽	2017年4月13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至 2020年4月

孙尚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2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工商管理专业。孙尚泽先生1991年7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西南滤布厂，任部门经理；2003年9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上海严牌，任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17年5月，就职于西南滤布厂，任监事；2009年5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西南滤布厂，任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7年4月就职于严牌股份，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严牌股份董事长。

李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9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英语专业。李钊先生2003年10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西南滤布厂，任外贸经理；2003年9月至今就职于上海严牌，任执行董事；2014年5月至今就职于严牌股份，任董事；2017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陈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1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陈平先生2004年7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西南滤布

厂，任市场部经理；2009年10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 Process Systems&Components,Inc，任技术总监；2012年2月至今就职于中大西洋，任首席执行官（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就职于严牌股份，任副董事长。

夏朝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1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工商管理专业。夏朝阳先生1992年4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西南滤布厂，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生产技术科科长和生产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就职于严牌股份，历任公司董事、一分厂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营销中心副总监、固液分离事业部营销总监。

方福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54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外国经济思想史专业，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方福前先生1984年至1991年任职于安徽大学经济学院，历任讲师、副教授。1994年至今任职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任教授。2017年4月至今任职于严牌股份，任独立董事。现兼任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连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5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审计学专业，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陈连勇先生1999年8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会计主管，2003年1月至2007年9月就职于绍兴鉴湖高尔夫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经理、总监；2007年至今就职于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总会计师；2017年4月至今任职于严牌股份，任独立董事。现兼任上海十月妈咪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¹、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长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市上城区广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广宇丁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绍兴鉴湖高尔夫有限公司监事、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一石巨鑫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广宇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思燕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¹ 公司独立董事陈连勇先生，已于2019年12月5日辞去上海十月妈咪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在该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陈连勇先生仍将继续履行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王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0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分子物理与化学专业。王宁先生2008年3月至2010年10月任职于天津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任助理研究员。2010年10月至今任职于天津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任副研究员。2017年4月至今任职于严牌股份，任独立董事。

（二）监事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设监事会主席1名。公司监事的任职、选聘、任职期间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提名人	选聘情况	本届任职期间
叶盼盼	监事会主席	孙世严	2017年4月13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13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4月至2020年4月
陈肖君	监事	孙世严	2017年4月13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至2020年4月
陈阳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7年4月12日，职工代表大会	2017年4月至2020年4月

叶盼盼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4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叶盼盼女士2006年4月至2014年5月任职于西南滤布厂，任财务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职于严牌股份，任审计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职于严牌股份，任监事。

陈肖君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3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乡镇企业管理专业。陈肖君女士1993年9月至1994年1月任职于天台平桥一小，任教师；1994年2月至1999年1月任职于天台嵩山小学，任教师；2002年2月至2003年11月为以个体工商户形式经商。2003年12月至2014年5月任职于西南滤布厂，任厂办主任。2014年6月至今任职于严牌股份，任人事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职于严牌股份，任监事。

陈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3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专业。陈阳女士2003年9月至2014年8月任职于西南滤布厂，任总经办文员。2014年9月至今任职于严牌股份，任文员；2017年4月至今任职于严牌股份，任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2 名，分别为李钊先生、余卫国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选聘、任职期间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提名人	选聘情况	本届任职期间
李 钊	总经理	孙尚泽	2017年4月1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4月至2020年4月
余卫国	董事会秘书	孙尚泽	2017年4月1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年4月至2020年4月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钊		

李钊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治理”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简介”。

余卫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余卫国先生 1999 年 6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职于台州泉丰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职于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助理；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职于浙江远程车饰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职于浙江银立机械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严牌股份，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四）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八、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之“（五）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人员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副董事长陈平与公司董事长孙尚泽系姑表亲关系，公司董事总经理李钊的配偶与孙尚泽的配偶为姐妹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法定义务责任的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股票发行上市、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学习，已经了解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知悉作为其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的法定义务和责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所任职务/近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关系	间接持股比例	
1	孙尚泽	董事长	1,000.00	7.81%	通过西南投资、友凤投资间接持股	15.23%	23.05%
1-1	孙世严	孙尚泽之父亲	1,000.00	7.81%	通过西南投资、友凤投资间接持股	45.70%	53.52%
1-2	叶晓红	孙尚泽之配偶, 李钊之配偶的 姐姐	-	-	通过凤玺投资、凤泽管理间接持股	0.91%	0.91%
1-3	叶晓明	孙尚泽之配偶的妹妹, 李钊之 配偶	-	-	通过凤玺投资、凤和投资间接持股	0.14%	0.14%
2	陈平	副董事长, 孙尚泽之姑表亲	-	-	通过凤玺投资、凤仪投资间接持股	0.58%	0.58%
2-1	庞丽华	陈平之配偶	-	-	通过凤玺投资、凤和投资间接持股	0.17%	0.17%
3	李钊	董事、总经理	-	-	通过凤玺投资、凤仪投资间接持股	0.30%	0.30%
4	夏朝阳	董事	-	-	通过凤玺投资、凤仪投资间接持股	0.27%	0.27%
5	方福前	独立董事	-	-	-	-	-
6	陈连勇	独立董事	-	-	-	-	-
7	王宁	独立董事	-	-	-	-	-
8	叶盼盼	监事会主席	-	-	通过凤玺投资、凤和投资间接持股	0.08%	0.08%
9	陈肖君	监事	-	-	通过凤玺投资、凤和投资间接持股	0.05%	0.05%
10	陈阳	职工监事	-	-	-	-	-
10-1	王凯	陈阳之配偶	-	-	通过凤玺投资、凤和投资间接持股	0.03%	0.03%
11	余卫国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 秘书	-	-	通过凤玺投资、凤仪投资间接持股	0.17%	0.17%

序号	姓名	所任职务/近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关系	间接持股比例	
11-1	孙新溪	一分厂设备保障部经理、余卫国之妹妹的配偶	-	-	通过凤玺投资、凤仪投资间接持股	0.17%	0.17%
12	李越徽	一分厂生产经理	-	-	通过凤玺投资、凤仪投资间接持股	0.05%	0.05%
13	裘春湖	二分厂研发中心主任	-	-	通过凤玺投资、凤仪投资间接持股	0.03%	0.03%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除投资本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所投资企业名称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投资比例	营业范围
1	孙尚泽	董事长	西南工艺品厂	90.00	30.00%	竹木工艺品制造、销售
			友凤投资	50.00	25.00%	投资咨询、商务咨询
			西南投资	125.00	25.00%	投资管理、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
2	李钊	董事、总经理	凤玺投资	144.00	5.00%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凤仪投资	17.50	11.67%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3	陈平	副董事长	凤玺投资	360.00	12.50%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凤仪投资	17.50	11.67%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4	夏朝阳	董事	凤玺投资	120.00	4.17%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凤仪投资	17.50	11.67%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5	方福前	独立董事	-	-	-	-
6	陈连勇	独立董事	舟山众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50	4.60%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所投资企业名称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投资比例	营业范围
			舟山聚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5	5.00%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杭州广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	3.21%	服务：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非证券业务的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王宁	独立董事	-	-	-	-
8	叶盼盼	监事会主席	凤玺投资	48.00	1.67%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凤和投资	2.50	2.50%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9	陈肖君	监事	凤玺投资	30.00	1.04%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凤和投资	2.50	2.50%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10	陈阳	职工监事	-	-	-	-
11	余卫国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凤玺投资	72.00	2.50%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凤仪投资	12.50	8.33%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12	李越徽	一分厂生产经理	凤玺投资	30.00	1.04%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凤仪投资	2.50	1.67%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14	裘春湖	二分厂研发中心主任	凤玺投资	12.00	0.42%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凤仪投资	2.50	1.67%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除上述投资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不存

在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

除独立董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励组成，基本薪酬主要根据职位、责任、能力、本地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绩效奖励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完成年度经营指标核定年度奖励总额，并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完成个人年度工作目标的考核情况核发个人的奖励。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

董事和监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除担任董事的核心技术人员外，公司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任职，其薪酬根据公司人力资源相关制度确定。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领取薪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018 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2018 年度税前薪酬 (万元)	2018 年是否从公司领薪
1	孙尚泽	董事长	37.54	是
2	陈 平	副董事长	37.38	是
3	李 钊	董事、总经理	36.00	是
4	夏朝阳	董事	13.47	是
5	方福前	独立董事	5.95	注
6	陈连勇	独立董事	5.95	
7	王 宁	独立董事	5.95	
8	叶盼盼	监事会主席	9.32	是
9	陈肖君	监事	8.85	是
10	陈 阳	职工监事	6.62	是
11	余卫国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5.51	是
12	李越徽	一分厂生产经理	17.07	是
13	裘春湖	二分厂研发中心主任	20.96	是

注：独立董事方福前、陈连勇、王宁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在公司领取独

立董事津贴。

除独立董事外，在公司任职领薪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不存在在公司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薪酬总计	128.65	220.59	224.41	241.69
利润总额	3,127.93	6,351.49	4,664.56	957.98
占比	4.11%	3.47%	4.81%	25.23%

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总体相对稳定，最近总体薪酬呈略微下降趋势，主要因公司副董事长陈平自 2017 年 5 月不再管理中大西洋事务从而不在中大西洋领取薪酬，仅从公司领取薪酬，而管理中大西洋期间薪酬较高，导致总体薪酬略有下降；公司 2016 年度薪酬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主要因公司 2016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等，利润总额偏低。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所享受的其他待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公司享受的其他待遇或退休金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兼职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在该单位的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	孙尚泽	董事长	西南投资	监事	本公司股东
			友风投资	监事	本公司股东
2	李钊	董事、总经理	上海严牌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在该单位的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3	陈平	副董事长	中大西洋	CEO	全资子公司
4	夏朝阳	董事	-	-	-
5	方福前	独立董事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6	陈连勇	独立董事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
			上海十月妈咪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²	独立董事	-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浙江长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杭州市上城区广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
			浙江广宇丁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
			绍兴鉴湖高尔夫有限公司	监事	-
			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
			一石巨鑫有限公司	董事	-
			杭州广宇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杭州思燕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
7	王宁	独立董事	天津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副研究员	-
8	叶盼盼	监事会主席	-	-	-
9	陈肖君	监事	-	-	-
10	陈阳	职工监事	-	-	-

² 公司独立董事陈连勇先生，已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辞去上海十月妈咪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在该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陈连勇先生仍将继续履行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在该单位的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1	余卫国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
12	李越徽	一分厂生产经理	-	-	-
13	裘春湖	二分厂研发中心主任	-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协议的履行情况

（一）签订的协议

在公司专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技术核心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均有效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二）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2017年1月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董事的任职及变动

2017年1月至2017年4月，发行人董事会共5人，分别为孙尚泽、夏朝阳、陈恩君、李钊、陈平，孙尚泽为董事长。

2017年4月13日，发行人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并形成决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的议案。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共有7名成员，分别为孙尚泽、陈平、李钊、夏朝阳、方福前（独立董事）、陈连勇（独立董事）、王宁（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二）发行人监事的任职及变动

2017年1月至2017年4月，发行人监事会共3人，分别为孙世严、孙常辉、孙新溪，孙世严为监事会主席。

2017年4月13日，发行人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并形成决议，选举叶盼盼、陈肖君为发行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陈阳，共同组成发行人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变化

2017年1月至2017年4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共2人，分别为孙尚泽为总经理，余卫国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2017年4月13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并形成决议，同意孙尚泽辞去总经理职务，聘任李钊为总经理，聘任余卫国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综上所述，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二年内所发生的变化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二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八、公司治理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缺陷及改进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断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此外，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并提名了三名专业人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参与决策和监督，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经营管理层均按照各自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各行其责，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形成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二）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制度，公司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认真履行股东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0 次股东大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三）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董事会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5 次董事会会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四）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监事会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5 次监事会会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五）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在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被提名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2017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方福前、陈连勇、王宁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人数达到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与任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

公司自聘请独立董事以来，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应参加

13次董事会，实际出席了全部的13次董事会议。

公司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权利和义务，知悉公司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和经营管理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2016年6月7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形成决议，聘任余卫国为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17年3月8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有效推进了董事会日常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余卫国自聘任以来，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要求开展工作，切实履行了职责。

（七）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2017年4月13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方福前、陈连勇、王宁为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6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选举。

1、审计委员会由李钊、陈连勇、方福前3名董事组成，其中陈连勇、方福前为独立董事，且陈连勇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由陈连勇担任召集人。

2、战略委员会由孙尚泽、李钊、方福前3名董事组成，其中方福前为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由孙尚泽担任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由孙尚泽、方福前、王宁3名董事组成，其中方福前、王宁为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由方福前担任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孙尚泽、王宁、陈连勇3名董事组成，其中王宁、陈连勇为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王宁担任召集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召开5次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已召开6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召开3次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召

开 3 次会议，历次会议均按照公司规定召开，审议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委员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九、关于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规定，对报告期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并出具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規规定，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由于内部控制有其固有的局限性，随着内部控制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为此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并使其得到有效执行，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意见

中汇会计师出具了《关于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9]5090 号），认为：“严牌过滤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十、最近三年内违法违规为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报告期内，发行人曾受到部分主管机构的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天台县公安消防大队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向严牌股份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天公（消）刑罚决字[2016]0069 号），严牌股份因违章搭建，占用防火间距，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八之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四项之规定给予严牌股份罚款人民币 5,000 元的处罚。

天台县公安消防大队于2016年8月16日向严牌股份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天公（消）刑罚决字[2016]0070号），严牌股份因其综合楼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给予严牌股份罚款人民币5,000元的处罚。

上述罚款已按时足额缴纳。2019年7月29日，天台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证明》，证明严牌股份自2016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涉及消防安全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除前述两次行政处罚外，未受到其他行政处罚，该次行政处罚仅为一般违法行为。

十一、最近三年内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之“（6）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二、资金管理、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一）资金管理事项的政策、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为完善和规范公司资金管理，保证公司货币资金的安全，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范公司财务风险，依据《会计法》、《内部会计控制规范——货币资金》、《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等上市公司的规范管理要求，公司制定了《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对职责分工、授权审批、现金管理、银行账户管理、票据管理等进行规范，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资金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在资金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二）对外投资事项的政策、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为加强公司投资的决策与管理，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

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就对外投资事项的提出及审批、投资协议的签署与实施、投资项目的监督与管理进行了规定。

1、对外投资的权限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长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

(1) 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①对外投资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以上；

②投资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③投资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④投资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⑤投资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绝对值计算。

(2) 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①对外投资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以上，该投资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②投资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③投资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④投资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⑤投资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董事会审批权限不能超出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的由股东大会审批。

（3）低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标准的对外投资事项，由公司董事长决定。董事长审批权限不能超出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超出其审批权限的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2、对外投资程序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的对外投资程序主要有：

（1）公司短期投资程序：

①公司财务部定期编制现金流量状况表；

②由公司总经理指定的有关部门或人员根据证券市场上各种证券的情况和其他投资对象的盈利能力编报短期投资计划；

③短期投资计划按审批权限履行审批程序后实施。

（2）对外长期投资程序：

①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对投资项目进行初步评估，提出投资建议，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初审；

②初审通过后，应组织公司相关人员组建工作小组，对项目进行可行性分析并编制报告上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有关合作协议评审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④董事会根据相关权限履行审批程序，超出董事会权限的，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⑤已批准实施的对外投资项目，应由有权机构授权公司的相关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⑥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监督项目的运作及其经营管理。

4、对外投资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投资事项。

（三）对外担保制度

为了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制定了对外担保的条件、履行的程序和风险执行管理办法等事项。

1、对外担保的权限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对外担保做出决策。公司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为：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在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须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 （2）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4）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5）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 （6）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 （7）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8）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4）项担保时，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

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2、对外担保程序

公司财务部门作为对外担保事项的管理部门，统一受理公司对外担保的申请。公司在决定担保前，应至少掌握被担保对象的资信状况，对该担保项目的利益和风险进行充分分析。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认为必要的，可以聘请外部财务或法律等专业机构针对该等对外担保项目提供专业意见，作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的依据。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必须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反担保应当具有可执行性。

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经公司有权部门批准后，由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人代表公司对外签署融资合同或担保合同。公司应妥善管理担保合同及相关原始资料，及时进行清理检查，并定期与银行等相关机构进行核对，保证存档资料的完整、准确、有效，关注担保的时效、期限。

公司订立的担保合同应在签署之日起7日内报送公司财务部门登记备案。公司财务部门应加强对担保债务风险的管理，督促被担保人及时还款。公司应指派专人持续关注被担保人的情况，收集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立相关财务档案，定期向董事会报告。

对于在担保期间内出现的、被担保人之偿还债务能力已经或将要发生经营状况严重恶化或公司解散、分立等重大事项的，有关责任人应当及时向公司财务部门汇报、并共同制定应急方案，报告董事会。董事会应采取有效措施，将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被担保债务到期后需展期并需由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应当视为新的对外担保，必须按照规定的程序履行担保申请审核批准程序。

3、对外担保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事项。

十三、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及履行相关权利的程序。其中，股东的权利包括：股东享有收益权，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股东享有表决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股东享有参与权，有权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并依法对公司重大事宜进行讨论、表决；股东享有监督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股东享有知情权，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包括：有权查阅、复印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017年3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内容、方式、负责人、职责等。证券法务部作为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部门，具体承办投资者关系日常管理工作，由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2017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基本原则与一般规定、信息披露基本内容及披露管理等。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使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得公司信息

的权利。

公司制定了《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以及投资者利益重大影响的事项如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的决策程序、审批权限、审查内容、风险管理与监督

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并进一步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健全了保护投资者的内部约束机制。

此外，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改善董事会结构，强化对非独立董事及经理层的约束和监督机制，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和勤勉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履行职责，就有关事项独立发表意见，这将进一步保障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以及投资者的权益不受损害。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如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报告或根据其中的数据计算得出。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资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资本性支出等情况进行了如下讨论和分析。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751,854.68	24,652,179.12	15,796,501.13	18,550,030.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420.64
应收票据	5,216,151.12	1,804,434.13	2,948,214.28	972,428.98
应收账款	141,854,054.96	125,305,511.46	74,838,738.70	43,984,215.10
应收款项融资	1,055,824.50			
预付款项	1,857,956.79	2,192,181.46	1,573,241.95	4,965,848.95
其他应收款	6,756,596.79	5,938,706.84	4,505,040.21	374,535.47
存货	101,186,873.73	90,701,890.12	77,043,521.65	83,122,045.94
其他流动资产	12,002.78	849,697.29	8,442,416.27	
流动资产合计	367,691,315.35	251,444,600.42	185,147,674.19	152,049,525.8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207,872.33	1,693,132.85		
长期股权投资				2,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552,980.02	3,734,742.47	3,917,154.06
固定资产	98,109,474.39	97,140,340.41	70,669,494.92	67,037,157.81
在建工程	22,387,956.35	15,753,508.07	9,267,521.39	
无形资产	25,991,971.45	24,987,104.40	16,732,603.32	4,238,484.58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6,270.55	4,098,355.94	3,755,445.56	3,745,680.75

项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58,749.00	12,068,3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372,294.07	159,293,721.69	104,159,807.66	81,188,477.20
资产总计	536,063,609.42	410,738,322.11	289,307,481.85	233,238,003.03

(接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	74,000,000.00	35,000,000.00	99,632,618.08
应付票据	10,940,195.88	9,192,824.16	1,640,450.12	11,805,416.00
应付账款	24,598,611.35	30,348,303.39	19,022,998.64	32,076,236.01
预收款项	5,793,797.16	6,549,240.44	6,805,824.38	4,507,080.11
应付职工薪酬	4,906,445.88	5,228,521.53	4,992,267.76	4,269,395.80
应交税费	2,705,604.48	9,936,670.68	3,060,402.39	2,819,762.17
其他应付款	22,614,122.27	22,567,229.89	131,134.67	1,690,953.38
流动负债合计	201,558,777.02	157,822,790.09	70,653,077.96	156,801,461.55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17,199,986.13	20,265,317.37	16,736,481.96	14,207,972.36
递延收益	2,404,399.16	2,552,849.86	2,583,034.26	1,710,848.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604,385.29	22,818,167.23	19,319,516.22	15,918,820.89
负债合计	221,163,162.31	180,640,957.32	89,972,594.18	172,720,282.44
股东权益				
股本	128,000,000.00	114,000,000.00	57,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4,636,441.52	56,236,441.52	113,236,441.52	20,059,244.40
其他综合收益	-1,279,393.24	-1,266,443.41	-826,621.42	-896,138.44
盈余公积	14,083,422.39	14,083,422.39	8,247,900.00	3,773,237.31
未分配利润	39,459,976.44	47,043,944.29	21,677,167.57	-12,418,622.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4,900,447.11	230,097,364.79	199,334,887.67	60,517,720.59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314,900,447.11	230,097,364.79	199,334,887.67	60,517,720.5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36,063,609.42	410,738,322.11	289,307,481.85	233,238,003.03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7,320,331.36	369,842,366.19	290,495,446.26	212,905,809.35
减：营业成本	132,634,997.20	234,433,142.48	183,882,249.14	155,270,878.79
税金及附加	1,630,844.68	3,094,003.69	2,733,151.48	1,436,993.98
销售费用	13,032,015.96	19,093,967.56	14,094,268.65	12,174,734.45
管理费用	16,736,642.01	31,579,487.45	24,379,249.20	25,907,299.40
研发费用	7,733,312.90	13,264,455.03	9,343,137.16	7,183,954.35
财务费用	3,336,818.95	1,239,577.41	8,062,783.64	713,412.32
其中：利息费用	3,355,164.19	3,717,998.25	3,596,614.78	3,990,135.86
利息收入	155,408.89	89,466.17	138,326.10	17,797.92
加：其他收益	1,584,122.65	1,690,860.28	1,049,473.29	-
投资收益	-	14,583.52	10,918.52	-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0,767.25	23,864.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8,932.43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85,379.42	-5,357,409.86	-3,124,927.87	-1,783,847.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85.35	34,649.66	-	-112,077.22
二、营业利润	31,093,795.81	63,520,416.17	45,925,303.68	8,346,476.07
加：营业外收入	196,479.83	3,411.67	1,010,736.92	1,335,514.94
减：营业外支出	10,977.07	8,908.79	290,468.77	102,166.06
三、利润总额	31,279,298.57	63,514,919.05	46,645,571.83	9,579,824.95
减：所得税费用	4,663,266.42	9,512,619.94	8,075,118.89	3,799,247.60
四、净利润	26,616,032.15	54,002,299.11	38,570,452.94	5,780,577.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6,616,032.15	54,002,299.11	38,570,452.94	5,780,577.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616,032.15	54,002,299.11	38,570,452.94	5,780,577.35
2、少数股东损益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949.83	-439,821.99	69,517.02	-600,299.09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949.83	-439,821.99	69,517.02	-600,299.09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49.83	-439,821.99	69,517.02	-600,299.09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949.83	-439,821.99	69,517.02	-600,299.09
（2）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603,082.32	53,562,477.12	38,639,969.96	5,180,27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03,082.32	53,562,477.12	38,639,969.96	5,180,278.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47	0.35	0.06
稀释每股收益	0.23	0.47	0.35	0.06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800,656.28	247,399,239.13	201,783,729.39	174,770,620.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54,305.01	6,939,608.22	2,142,870.93	14,579,703.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8,977.38	4,894,920.27	11,059,257.16	3,428,45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203,938.67	259,233,767.62	214,985,857.48	192,778,77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381,564.33	135,972,626.83	116,877,843.07	147,273,85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678,220.62	52,706,904.77	37,341,686.94	23,672,839.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74,124.87	11,945,545.91	11,489,920.39	5,691,90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02,633.26	34,791,410.03	23,955,114.92	23,337,839.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736,543.08	235,416,487.54	189,664,565.32	199,976,434.51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2,604.41	23,817,280.08	25,321,292.16	-7,197,656.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321,512.2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704.75	629,358.74	-	196,560.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15,328.67	6,997.2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04.75	8,644,687.41	2,328,509.51	196,560.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806,743.45	65,426,690.61	33,125,983.56	18,576,508.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00	3,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06,743.45	65,426,690.61	41,125,984.56	22,326,508.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9,038.70	-56,782,003.20	-38,797,475.05	-22,129,948.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2,400,000.00	-	84,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000,000.00	74,000,000.00	60,914,921.00	152,589,619.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00,000.00	185,693,09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400,000.00	74,000,000.00	201,414,921.00	338,282,714.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000,000.00	35,000,000.00	125,547,539.08	93,078,77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48,537.58	2,502,906.54	3,220,324.45	18,015,306.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00,000.00	191,685,33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648,537.58	37,502,906.54	185,267,863.53	302,779,423.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51,462.42	36,497,093.46	16,147,057.47	35,503,291.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732.88	996,800.23	-1,114,750.11	457,191.15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574,552.19	4,529,170.57	1,556,124.47	6,632,878.36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66,344.19	13,837,173.62	12,281,049.15	5,648,170.79
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940,896.38	18,366,344.19	13,837,173.62	12,281,049.15

二、审计意见类型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1-6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9]508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中汇会计师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1-6月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公司下游广阔的市场以及公司较强的竞争力，是公司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的基础。公司主要从事环保用过滤布和袋等工业过滤核心部件和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7.46%、98.11%、97.81%和97.53%。公司产品作为工业过滤设备的核心组件，广泛运用于火电、水泥、化工、采矿、冶金、钢铁、垃圾焚烧、食品、医药、环保等各个行业的工业除尘、废水处理、工业生产过滤纯化等领域。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进一步完善以及社会公众和生产企业对环保的越发重视，下游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持续增长，加之公司产品性能及竞争力的不断提升，共同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

长。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平均比例为 77.49%，是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涤纶、丙纶、锦纶、芳纶和 PPS 等，原油价格以及市场供求等众多因素是该等原材料价格的重要影响因素，进而也构成了对公司成本影响的重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60%、19.24%、17.62% 和 19.70%。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以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为主；其中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用、销售人员薪酬、差旅交通车辆费等；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薪酬、差旅交通车辆费、业务招待费和办公费用等；研发费用主要为研发人员薪酬和研发直接消耗的材料等费用等；财务费用的主要影响因素是利息支出和汇兑净损益。近年来，公司处于业务规模增长期，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管理人员、销售人员、研发人员也随之增加，人员薪酬、销售产生的运费和研发投入等也随之增长，相关人员平均薪酬水平、人员数量、运费以及研发费用的投入等共同构成了影响公司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

得益于公司下游市场需求的增长以及公司行业内较强的竞争力，公司近年来盈利水平持续提高。公司产品品种多样，质量稳定且技术含量较高，同时公司严格控制产品成本，因此公司产品销售保持了相对较高的毛利率水平。但是，如果下游需求减弱、行业竞争加剧或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不利波动等，将可能导致公司销售规模和产品毛利率下降，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二）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公司自身所处的发展过程，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指标主要是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可用来判断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成长性。最近三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748.87 万元、28,499.07 万元、36,175.48 万元和 20,220.82 万元，最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2.04%，呈持续增长态势。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82%、36.71%、36.81% 和 36.45%。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毛利率表现为 2017 年较 2016 年大

幅增长，2017年后逐步趋于稳定。公司毛利率的变动原因请参见本节“十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之“（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四、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产业政策、税收政策等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研发、采购、生产以及销售等业务运转正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构成、主要核心业务人员、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公司子公司中大西洋注册于美国新泽西州，其会计年度自公历11月1日起至次年10月31日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母公司会计年度进行调整。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

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

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部分“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

5、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

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九）金融工具

（以下与金融工具有关的会计政策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

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

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变动额。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本公司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

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十）公允价值”。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以下与金融工具有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6 年度-2018 年度）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

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

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

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公允价值”。

8、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

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一）应收款项减值

（以下与应收款项减值有关的会计政策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应收票据减值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2、应收账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3、应收款项融资减值

公司按照金融工具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

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低信用风险组合	包括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等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融资

4、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低信用风险组合	包括出口退税等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补贴款项

（以下与应收款项减值有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6 年度-2018 年度）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低信用风险组合	包括出口退税等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补贴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3.00	3.00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二）存货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半成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原材料/库存商品]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2016年度-2018年度，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2019年1月1日起，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

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

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2016 年度-2018 年度，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

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2019年1月1日起，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

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

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

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3.00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10.00	3.00	9.7-32.3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3.00	19.40-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00-4.00	3.00	24.25-32.33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

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含 75%）]；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 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 以上（含 90%）]；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

关税费用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七）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

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2016年度-2018年度，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2019年1月1日起，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

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
软件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5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

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

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四）收入

1、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

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

4) 当期未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合同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确认当期合同收入；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费用，确认当期合同费用。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确认当期合同费用。

5)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各种过滤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各类过滤布和过滤袋。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在满足收入确认前提下，对于不同类型的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时点如下：内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取得签收确认单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外销收入在按客户要求发货后，以货物出口报关单上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合同条款明确约定由公司提供安装、调试，在验收后风险报酬才转移的，在取得客户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二十五）政府补助

（以下与政府补助有关的会计政策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

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

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

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以下与政府补助有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6 年度）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约定补助款项用于购建资产的，将其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

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

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租赁

1、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的确认条件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之说明。

2、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承租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金融资产的减值（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

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坏账准备计提（适用于 2016-2018 年度）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基于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应收款项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

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

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就美国海关针对进口美国的过滤材料分类争议导致的关税差异及相关利息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美国海关对关税争议的裁定以及专业律师的意见，但实际需补缴关税本金、利息及罚款金额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1、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公允价值”披露。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注1]
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	[注2]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以下简称“新政府补助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注3]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注4]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	[注5]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	[注 6]

[注 1]《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相关税费，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一届第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16 年度利润表项目		
税金及附加	1,436,993.98	1,418,511.26
2017 年度利润表项目		
税金及附加	2,733,151.48	2,705,963.71
2018 年度利润表项目		
税金及附加	3,094,003.69	3,060,134.64
2019 年 1-6 月利润表项目		
税金及附加	1,630,844.68	1,605,828.68

[注 2]《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规定对于执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第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注 3]新政府补助准则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的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

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第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规定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新政府补助准则，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17 年度利润表项目		
其他收益	1,049,473.29	1,049,473.29
2018 年度利润表项目		
其他收益	1,690,860.28	1,690,860.28
2019 年 1-6 月利润表项目		
其他收益	1,584,122.65	1,584,122.65

[注 4]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原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考虑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和自身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对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原准则下的“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第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注 5]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规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

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规定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注 6]新债务重组准则规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规定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新债务重组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信息

(1)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修订后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24,652,179.12	摊余成本	24,652,179.12
应收款项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33,048,652.43	摊余成本	132,108,719.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准则要求）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准则要求）	939,933.00

(2)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原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单位：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 准则列示的账 面价值（2018年 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 准则列示的账 面价值（2019年 1月1日）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 CAS22 列示的 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4,652,179.12			24,652,179.12
应收款项				
按原 CAS22 列示的 余额	133,048,652.43			
减：转出至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新 CAS22）			-	
减：转出至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新 CAS22）			-	
重新计量：预期信 用损失准备			-	
按新 CAS22 列示的 余额				133,048,652.43

（3）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调节表：

单位：元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 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 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 CAS2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 CAS22）				
货币资金	-	-	-	-
应收款项	8,488,855.07	-	-	8,488,855.07
证券投资	-	-	-	-
总计	8,488,855.07	-	-	8,488,855.07

六、发行人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及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5%、13%、16%、17%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5%-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上海严牌	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北京严牌	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河南严牌	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中大西洋	应纳税所得额的15%-35%的累进税率计缴

注：2017年5月，河南严牌注销；2017年7月，北京严牌注销。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批文

公司于2015年9月17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33000332），有效期为三年，2016年度和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征。2018年11月30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通过重新评定，取得了编号为GR20183300358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年至2020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征。

七、财务报表分部信息

公司主营环保用过滤布和袋等工业过滤关键部件和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管理层将该业务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内部报告复核和业绩评价，因此公司

报表未列示分部信息。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中汇会计师对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依据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公司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以及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83	3.46	-4.64	-11.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7.41	169.09	104.95	132.4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1.46	0.7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936.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0.6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45	-0.55	72.03	-0.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950.00
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9.79	173.46	172.35	-1,765.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55	26.03	11.50	19.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3.24	147.43	160.85	-1,785.3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3.24	147.43	160.85	-1,785.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1.60	5,400.23	3,857.05	578.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8.37	5,252.80	3,696.19	2,363.41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5.76%	2.73%	4.17%	-

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785.35万元、160.85万元、147.43万元和153.24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和股

份支付。其中，2016年度公司对员工进行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950.00万元；2017年1月1日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大西洋，导致合并利润表中2016年度增加中大西洋被合并前实现的2016年度净利润-936.31万元。

剔除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股份支付的影响，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20.75万元、172.35万元、173.46万元和179.79万元，金额较小，对公司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九、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一）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06.30/2019年1-6月	2018.12.31/2018年度	2017.12.31/2017年度	2016.12.31/2016年度
流动比率（倍）	1.82	1.59	2.62	0.97
速动比率（倍）	1.32	1.01	1.41	0.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86%	38.58%	25.14%	62.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46	3.49	4.65	5.49
存货周转率（次/年）	1.34	2.73	2.26	1.9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028.97	7,781.46	5,786.48	2,041.5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61.60	5,400.23	3,857.05	578.0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508.37	5,252.80	3,696.19	2,363.41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32	18.08	13.97	3.4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7	0.21	0.44	-0.1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65	0.04	0.03	0.13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25%	0.40%	0.53%	-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6	2.02	3.50	1.21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持有待售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

(7)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9)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10)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采矿权)/期末净资产×100%

(1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如下: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净资产收益率	11.20%	23.88%	24.26%	9.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7	0.35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7	0.35	0.06
扣非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净资产收益率	10.55%	23.23%	23.24%	28.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6	0.33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6	0.33	0.24

注:以上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

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 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资产负债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二）或有事项

1、美国海关对本公司适用进口关税相关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对美国出口产品主要通过在美国的全资子公司中大西洋公司进行, 出口的产品主要包括水过滤布和空气过滤布两大类。

美国海关 2013 年起陆续对部分本公司出口给中大西洋公司的商品发出通知书, 指出其适用产品分类与美国关税税则分类存在不一致, 需补缴关税。中大西洋公司于 2015 年聘请律师对上述通知书内容提起申诉, 认为海关认定不符合公司产品实际情况, 在申诉期间, 美国海关仍对中大西洋的部分进口商品陆续发出通知书, 但上述通知书不具有强制执行的效力, 仅作为提醒。2018 年 8 月, 经过双方多次沟通, 美国海关对本公司出口给中大西洋的产品关税下达裁决, 裁决中同意了关于中大西洋公司对水过滤产品的分类, 无需补缴关税, 但驳回了中大西洋公司关于空气过滤产品的分类, 需补缴关税。针对上述裁定, 中大西洋公司认为可以接受, 不再提起上诉。

据此, 中大西洋公司对于裁决下达之后新报关进口的商品完全按美国海关裁定的税率缴纳关税, 对于历年相关进口商品按照裁定的税率计算预计需要补缴的关税以及相关利息, 计提预计负债。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预计负债余额为 17,199,986.13 元。

2、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除上述事项外, 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化情况

公司主营环保用过滤布和袋等工业过滤关键部件和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得益于宏观经济持续增长以及国家环保政策要求的大幅提升，公司产品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投入和业务规模持续扩大，行业竞争力不断增强，公司营业收入及盈利水平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损益指标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0,732.03	36,984.24	27.31%	29,049.54	36.44%	21,290.58
营业成本	13,263.50	23,443.31	27.49%	18,388.22	18.43%	15,527.09
税金及附加	163.08	309.40	13.20%	273.32	90.20%	143.70
销售费用	1,303.20	1,909.40	35.47%	1,409.43	15.77%	1,217.47
管理费用	1,673.66	3,157.95	29.53%	2,437.92	-5.90%	2,590.73
研发费用	773.33	1,326.45	41.97%	934.31	30.06%	718.40
财务费用	333.68	123.96	-84.63%	806.28	1030.17%	71.34
资产减值损失	-158.54	-535.74	71.44%	-312.49	75.18%	-178.38
营业利润	3,109.38	6,352.04	38.31%	4,592.53	450.24%	834.65
利润总额	3,127.93	6,351.49	36.16%	4,664.56	386.91%	957.98
净利润	2,661.60	5,400.23	40.01%	3,857.05	567.24%	578.06

随着近年来公司所处行业下游市场需求的增长以及公司行业竞争能力和市场地位的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最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1.80%；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持续增长，最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2.88%和 19.06%。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快于营业成本的增长，主要原因：①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加大了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在国内重点客户和重点项目市场的销售和开拓取得进步，同时在国外市场开拓的深度和广

度上也有一定进步，2017 年开始，公司客户群体规模有较大幅度提升，同时重点客户和主要应用项目的规模和毛利空间都有较大幅度提升。②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研发、设备投入和人才引进，在产品单耗控制、定型损耗等方面取得重要进步，生产效率进一步提高，在产销量大幅上升的同时，经营的规模效应进一步体现。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利润的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经营杠杆作用逐步显现，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下降趋势。同时，2016 年，公司因员工持股平台投资入股确认了 950 万元的股份支付费用，导致当年净利润偏低，进一步拉升了业绩增长的幅度。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的构成

公司主营环保用“过滤分离”关键部件和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0,220.82	97.53%	36,175.48	97.81%	28,499.07	98.11%	20,748.87	97.46%
其他业务收入	511.21	2.47%	808.76	2.19%	550.47	1.89%	541.71	2.54%
合计	20,732.03	100.00%	36,984.24	100.00%	29,049.54	100.00%	21,290.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748.87 万元、28,499.07 万元、36,175.48 万元和 20,220.8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46%、98.11%、97.81%和 97.53%，构成了营业收入主要来源。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部分丝线、笼骨等原材料或配件销售及投资性房地产的租赁收入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最近三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2.04%，是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因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的原因主要为：

（1）我国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是公司销售增长的宏观基础

公司主营环保用“过滤分离”部件和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作为工业过滤用关键部件和材料，通过促进客户过滤设备或其他应用设备最佳性能

的发挥，有效提升客户环保处理能力、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提高或促进成本节约，是电力、水泥、化工、冶金、钢铁、采矿、医药、食品、垃圾焚烧、环境保护等行业除尘、废水处理和生产过滤等环节的必须消耗品，市场需求广泛。公司设立以来，我国经济尤其是工业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为公司产品销售持续增长提供了良好的宏观经济基础。

（2）国家环保政策趋严拉动了公司产品需求的持续增长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政府、企业和社会公众对环境质量愈发重视，社会各领域普遍加强环保投入，拉动了环保材料、部件及相关设备行业的快速发展，促使下游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持续增长。

伴随新《环保法》的修订和实施，近年来，我国政府出台了一系列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的规划和产业政策，国家环保部门同时加强了对重点区域环保的督查力度，促进了各生产企业加强环保投入；其次，我国企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社会责任和环保意识进一步增强，如电力、水泥、化工、钢铁、建材、冶金采矿、食品医药以及垃圾焚烧等高排放行业，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对过滤设备及过滤材料的需求进一步增强；再次，“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的践行和深入人心，使社会公众对生态环境的保护意识进一步增强，也有力推动了整个社会重视和增加环保投入，在一定程度上促进环保过滤材料需求的增长。

（3）公司通过多年积累形成了品牌优势和较强的行业竞争力

公司创始人及公司承继其业务和人员的西南滤布厂自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便专注从事环保过滤材料业务的经营，逐步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效应。经过多年的积累和探索，公司具备了针对不同行业、不同过滤要求和不同工况环境提供精准贴合客户需求的产品方案的核心竞争力，为抓住市场机遇、实现业绩快速增长创造了有利条件。

（4）公司加强了国内市场的开拓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淀，公司建立了覆盖我国主要工业区和欧美等国际主要经济聚集区的销售网络。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原有海外市场销售稳步增长的同时，准确把握住了国内市场对环保过滤材料需求增长的机遇，大力加强对国内客户的开拓营销，公司国内销售规模持续增长，成为公司近年来销售增长的主要动

力。另一方面，发行人的产品分为过滤布和过滤袋两大类，近年来，发行人加强了对水泥、火电、化工、钢铁等最终用户以及过滤设备厂商的营销，有效提升了市场渗透的深度，最终产品过滤袋的销售比重有所增长，为公司提供了新的业绩增长点。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无纺滤布	5,106.30	25.25%	9,948.49	27.50%	9,077.35	31.85%	7,793.81	37.56%
无纺滤袋	5,141.31	25.43%	7,822.01	21.62%	4,119.25	14.45%	2,349.25	11.32%
其他无纺产品	188.60	0.93%	195.95	0.54%	210.94	0.74%	191.36	0.92%
无纺系列合计	10,436.21	51.61%	17,966.45	49.66%	13,407.53	47.05%	10,334.42	49.81%
机织滤布	6,737.38	33.32%	12,206.53	33.74%	11,029.53	38.70%	7,418.71	35.75%
机织滤袋	2,076.43	10.27%	3,784.43	10.46%	2,389.64	8.38%	1,811.36	8.73%
其他机织产品	602.89	2.98%	1,344.35	3.72%	1,127.09	3.95%	559.03	2.69%
机织系列合计	9,416.71	46.57%	17,335.31	47.92%	14,546.26	51.04%	9,789.10	47.18%
其他产品	367.91	1.82%	873.71	2.42%	545.28	1.91%	625.36	3.01%
合计	20,220.82	100.00%	36,175.48	100.00%	28,499.07	100.00%	20,748.87	100.00%

注：公司其他无纺产品主要包括防护服、汽车罩等，其他机织产品主要包括漏斗、正方形网、长方网等，其他产品收入主要包括外购的成品过滤布、过滤袋等。

报告期内，公司无纺系列和机织系列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平均为49.53%和48.18%，报告期内比例保持相对稳定。近年来，得益于公司下游各行业对环保过滤材料需求的增长和公司在研发、产能和营销等方面的持续投入，公司无纺和机织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均持续增长。

公司2017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16年上涨7,750.20万元，增长率为37.35%，其中无纺系列产品较上年增长3,073.12万元，增长率为29.74%，机织系列产品较上年增长4,757.16万元，增长率为48.60%，机织系列产品中，机织滤布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3,610.82万元，是公司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因素。2018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17年增长7,676.41万元，增长率为26.94%，

其中无纺系列产品较上年增长 4,558.92 万元，增长率为 34.00%，机织系列产品较上年增长 2,789.05 万元，增长率为 19.17%，无纺系列产品中无纺过滤袋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 3,702.77 万元，是公司 2018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重要因素。

公司 2019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结构与最近三年基本一致，公司当前正处于产能扩张和销量增长的上升期，公司不断巩固和挖掘各系列产品的竞争优势，主营业务收入有望持续增长。

注：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况，金额分别为 407.40 万元、531.34 万元、589.71 万元和 38.5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1%、1.83%、1.59%和 0.19%，占比较低且报告期内持续下降。涉及的客户主要包括：①客户 YP Brasil 由于外汇管制等原因委托 WSTAR IMPORT EXPORT LLC（系客户股东 Kiana Weltzien 的父亲 Falk Weltzien 控制的公司）、GO WORKS CONSTRUCTION CORP（客户股东 Kiana Weltzien 的父亲 Falk Weltzien 在美国的商业伙伴）、GIANT BUILDERS INC 275 CHESTNUT ST STE 166 NEWAR（客户股东 Kiana Weltzien 的父亲 Falk Weltzien 在美国的商业伙伴）等三家位于美国的公司以及 Yanpai Deutschland（同一控制下公司）代为付款；②客户 Enter-Fil industrial Products 的实际控制人 esmeraldo p. zulueta dbu 代其支付货款。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且呈下降趋势，第三方回款的原因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对应的销售均为真实发生的，不存在通过第三方回款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上述第三方回款的付款方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除上述付款往来及其他正常业务往来外，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地域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境内销售	12,104.75	59.86%	20,934.01	57.87%	14,300.65	50.18%	8,442.15	40.69%
华东地区	7,550.71	37.34%	13,254.69	36.64%	9,033.12	31.70%	4,816.05	23.21%
华南地区	1,027.78	5.08%	1,265.97	3.50%	783.89	2.75%	391.94	1.89%
华中地区	555.56	2.75%	1,294.07	3.58%	1,442.10	5.06%	444.36	2.14%
华北地区	1,787.56	8.84%	2,570.39	7.11%	1,388.75	4.87%	1,577.60	7.60%
西北地区	417.14	2.06%	1,264.57	3.50%	964.87	3.39%	818.99	3.95%
东北地区	472.12	2.33%	549.10	1.52%	294.53	1.03%	212.88	1.03%
西南地区	293.88	1.45%	735.21	2.03%	393.38	1.38%	180.34	0.87%
二、境外销售	8,116.07	40.14%	15,241.47	42.13%	14,198.43	49.82%	12,306.72	59.31%
美洲	5,036.95	24.91%	9,657.64	26.70%	9,437.25	33.11%	9,030.12	43.52%
亚洲	1,438.27	7.11%	2,861.81	7.91%	2,574.82	9.03%	1,698.75	8.19%

地域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欧洲	1,280.71	6.33%	1,726.19	4.77%	1,169.27	4.10%	782.06	3.77%
非洲	263.08	1.30%	702.72	1.94%	732.07	2.57%	532.15	2.56%
大洋洲	97.06	0.48%	293.12	0.81%	285.02	1.00%	263.64	1.27%
合计	20,220.82	100.00%	36,175.48	100.00%	28,499.07	100.00%	20,748.87	100.00%

公司专注于在全球范围提供环保用过滤布和袋等工业过滤关键部件和材料等产品，客户范围覆盖我国主要工业区和欧美、东南亚等主要国际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国内和国外的收入平均占比分别为 52.15% 和 47.85%。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销售收入增长较快，最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7.54%，海外销售收入保持相对平稳，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29%，因此公司国内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从 2016 年的 40.69% 提升至 2019 年 1-6 月的 59.86%，主要原因为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进一步完善以及社会公众和生产企业环保责任感的不断增强，国内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大幅增长，公司紧抓当前市场机遇，加大了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国内销售收入增长相对较快。

（三）营业成本分析

1、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2,850.30	96.88%	22,859.81	97.51%	18,037.35	98.09%	15,183.45	97.79%
其他业务成本	413.20	3.12%	583.50	2.49%	350.87	1.91%	343.64	2.21%
合计	13,263.50	100.00%	23,443.31	100.00%	18,388.22	100.00%	15,527.09	100.00%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5,183.45 万元、18,037.35 万元、22,859.81 万元和 12,850.30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7.79%、98.09%、97.51% 和 96.88%，系公司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而增长，最近三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2.88%。

2、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照产品形态划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无纺滤布	3,626.26	28.22%	7,269.50	31.80%	6,347.99	35.19%	6,411.23	42.23%
无纺滤袋	3,025.69	23.55%	4,594.51	20.10%	2,331.18	12.92%	1,481.69	9.76%
其他无纺产品	149.11	1.16%	183.33	0.80%	192.50	1.07%	150.26	0.99%
无纺系列合计	6,801.05	52.93%	12,047.34	52.70%	8,871.67	49.19%	8,043.18	52.97%
机织滤布	4,349.10	33.84%	7,560.12	33.07%	6,951.76	38.54%	5,331.15	35.11%
机织滤袋	1,172.65	9.13%	2,038.35	8.92%	1,412.78	7.83%	1,173.68	7.73%
其他机织产品	357.17	2.78%	725.22	3.17%	578.35	3.21%	306.63	2.02%
机织系列合计	5,878.93	45.75%	10,323.69	45.16%	8,942.88	49.58%	6,811.46	44.86%
其他产品	170.33	1.33%	488.78	2.14%	222.80	1.24%	328.81	2.17%
主营业务合计	12,850.30	100.00%	22,859.81	100.00%	18,037.35	100.00%	15,183.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无纺系列和机织系列产品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平均为51.95%和46.34%，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随主营业务收入而增长，最近三年的复合增长率为22.70%。

(2)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构成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直接材料占比	80.10%	79.19%	76.42%	74.26%
直接人工占比	11.27%	11.08%	11.34%	11.06%
制造费用占比	8.64%	9.73%	12.24%	14.68%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产品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构成，直接材料成本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比平均为77.49%。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及价格变动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之“（一）主要产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情况”相关内容。近年来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报告期内产

品产销量持续增长，同时公司持续加强工艺改进投入，有效提升了生产效率，经营杠杆的作用显现，原材料占比呈略上升的趋势。

3、公司能源和原材料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金额较高的原材料主要有丙纶、涤纶、PPS 等材料的丝线和纤维，公司能源采购主要为电、水和天然气等，具体采购数量、金额和价格参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一）主要产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情况”相关内容。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和能源采购与主营业务成本的关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原材料直接采购	10,524.34	81.90%	17,072.43	74.68%	12,851.74	71.25%	10,880.59	71.66%
能源采购	433.91	3.38%	763.69	3.34%	578.87	3.21%	532.08	3.50%

报告期内，与公司产销量变化趋势一致，公司原材料采购规模持续增长。

（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及其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及其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主营业务	7,370.52	98.69%	13,315.66	98.34%	10,461.72	98.13%	5,565.42	96.56%
其他业务	98.01	1.31%	225.26	1.66%	199.60	1.87%	198.07	3.44%
合计	7,468.53	100.00%	13,540.92	100.00%	10,661.32	100.00%	5,763.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占公司总体毛利的比例平均为 97.93%，是公司营业毛利水平和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

2、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其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其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无纺滤布	1,480.05	20.08%	2,679.00	20.12%	2,729.36	26.09%	1,382.58	24.84%
无纺滤袋	2,115.62	28.70%	3,227.50	24.24%	1,788.06	17.09%	867.56	15.59%
其他无纺产品	39.49	0.54%	12.62	0.09%	18.44	0.18%	41.10	0.74%
无纺系列合计	3,635.16	49.32%	5,919.11	44.45%	4,535.86	43.36%	2,291.24	41.17%
机织滤布	2,388.28	32.40%	4,646.41	34.89%	4,077.77	38.98%	2,087.56	37.51%
机织滤袋	903.78	12.26%	1,746.08	13.11%	976.86	9.34%	637.68	11.46%
其他机织产品	245.72	3.33%	619.13	4.65%	548.74	5.25%	252.40	4.54%
机织系列合计	3,537.78	48.00%	7,011.62	52.66%	5,603.38	53.56%	2,977.64	53.50%
其他产品	197.59	2.68%	384.93	2.89%	322.48	3.08%	296.55	5.33%
合计	7,370.52	100.00%	13,315.66	100.00%	10,461.72	100.00%	5,565.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5,565.42 万元、10,461.72 万元、13,315.66 万元和 7,370.52 万元，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主营业务毛利呈持续增长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由机织系列产品和无纺系列产品构成。报告期内，无纺系列产品毛利分别为 2,291.24 万元、4,535.86 万元、5,919.11 万元和 3,635.16 万元，占比分别为 41.17%、43.36%、44.45%和 49.32%；机织系列产品的毛利分别为 2,977.64 万元、5,603.38 万元、7,011.62 万元和 3,537.78 万元，占比分别为 53.50%、53.56%、52.66%和 48.00%。公司两大类产品对主营业务毛利的贡献比例保持稳定，呈均衡并进发展态势。

3、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销售毛利率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产品种类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无纺滤布	25.25%	28.98%	27.50%	26.93%	31.85%	30.07%	37.56%	17.74%
无纺滤袋	25.43%	41.15%	21.62%	41.26%	14.45%	43.41%	11.32%	36.93%
其他无纺产品	0.93%	20.94%	0.54%	6.44%	0.74%	8.74%	0.92%	21.48%
无纺系列	51.61%	34.83%	49.66%	32.95%	47.05%	33.83%	49.81%	22.17%

机织滤布	33.32%	35.45%	33.74%	38.06%	38.70%	36.97%	35.75%	28.14%
机织滤袋	10.27%	43.53%	10.46%	46.14%	8.38%	40.88%	8.73%	35.20%
其他机织产品	2.98%	40.76%	3.72%	46.05%	3.95%	48.69%	2.69%	45.15%
机织系列	46.57%	37.57%	47.92%	40.45%	51.04%	38.52%	47.18%	30.42%
其他主营产品	1.82%	53.70%	2.42%	44.06%	1.91%	59.14%	3.01%	47.42%
合计	100.00%	36.45%	100.00%	36.81%	100.00%	36.71%	100.00%	26.82%
产品种类	对主营毛利率贡献	对毛利率贡献的变化	对主营毛利率贡献	对毛利率贡献的变化	对主营毛利率贡献	对毛利率贡献的变化	对主营毛利率贡献	
无纺滤布	7.32%	-0.09%	7.41%	-2.17%	9.58%	2.91%	6.66%	
无纺滤袋	10.46%	1.54%	8.92%	2.65%	6.27%	2.09%	4.18%	
其他无纺产品	0.20%	0.16%	0.03%	-0.03%	0.06%	-0.13%	0.20%	
无纺系列	17.98%	1.62%	16.36%	0.45%	15.92%	4.87%	11.04%	
机织滤布	11.81%	-1.03%	12.84%	-1.46%	14.31%	4.25%	10.06%	
机织滤袋	4.47%	-0.36%	4.83%	1.40%	3.43%	0.35%	3.07%	
其他机织产品	1.22%	-0.50%	1.71%	-0.21%	1.93%	0.71%	1.22%	
机织系列	17.50%	-1.89%	19.38%	-0.28%	19.66%	5.31%	14.35%	
其他主营产品	0.98%	-0.09%	1.06%	-0.07%	1.13%	-0.30%	1.43%	
合计	36.45%	-0.36%	36.81%	0.10%	36.71%	9.89%	26.82%	

注：对当年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贡献=该项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该项业务毛利率
对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的变化=当年“对毛利率的贡献”-上年“对毛利率的贡献”

（1）公司毛利率总体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82%、36.71%、36.81%和 36.45%，总体呈现出以下特点：（1）2017 年度的毛利率较 2016 年度有较大幅度的上升；（2）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平稳。总体原因如下：

公司产品种类众多，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和变化主要受主要产品毛利率情况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无纺系列产品（无纺滤布和无纺滤袋）主要以涤纶、PPS、芳纶和丙纶材质相关产品为主，机织系列产品（机织滤布和机织滤袋）以丙纶材质相关产品为主，该等主要产品毛利率和收入占比例如下：

合并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无纺主要产品	占无纺产品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无纺产品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无纺产品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无纺产品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PPS 无纺布和袋	32.62%	35.26%	28.61%	32.45%	20.65%	34.20%	36.73%	11.97%
涤纶无纺布和袋	34.65%	32.99%	32.02%	27.07%	37.59%	36.01%	33.23%	29.69%
芳纶无纺布和袋	7.87%	29.31%	18.69%	33.99%	22.38%	29.92%	17.11%	25.07%
丙纶无纺布和袋	3.71%	26.97%	3.68%	30.37%	5.03%	27.49%	4.91%	25.38%
合计	78.86%	33.28%	82.99%	30.63%	85.65%	33.48%	91.97%	21.52%
机织主要产品	占机织产品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机织产品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机织产品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占机织产品收入的比例	毛利率
丙纶机织布和袋	62.35%	33.42%	60.94%	36.53%	59.32%	34.41%	56.79%	23.97%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系各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化的综合反映。近年来，我国环保政策要求大幅提升，同时公司境外市场渗透能力进一步上升，报告期内下游需求大幅增长，公司新增客户较多，销售收入快速增长，需求量大且普遍的常规产品首先实现较快增长，市场需求增长使产品的售价有较强支撑，此系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在 2017 年度实现较大幅度上升的主要因素，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

（2）公司分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①无纺滤布产品毛利率情况

2017 年，公司无纺滤布产品毛利率由 17.74% 上升为 30.07%，并在其后的 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呈 26.93% 和 28.98% 的波动。具体分析如下：

A、2017 年，公司无纺滤布毛利率上升较快，其原因主要包括：

a、2017 年，国家环保政策趋严，下游境内市场需求大幅增强，公司客户和行业覆盖提升，涤纶无纺布、PPS 无纺滤布等产品因新增客户和销量增长较快，实现了较高的毛利率和毛利率上升。b、涤纶无纺布（占 2017 年无纺滤布收入的 43.05%）在 2017 年新增客户超过 40 名，总体销量较上年增长 50.07%，虽然涤纶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较上年度有所上升，但常规产品的较快增长，使平均单位销售成本较上年下降 17.47%，而因下游需求增长同期产品平均售价仅较 2016 年下

降 10.16%，总体毛利率较上年上涨 6.06%。c、2017 年，无纺滤布收入占比 16.16% 的 PPS 无纺滤布，因上游 PPS 纤维采购价格较上年度下降 17.37%，使 PPS 无纺滤布单位成本较上年度大幅下降 24.50%，而产品均价与上年基本相当，最终实现 29.16% 的毛利率，较上年度上涨 23.17%；另一方面，公司 2016 年度公司扩大与重要客户美国上市公司 FLSMIDTH AIRTECH AFT DIVISION 交易额并给予其价格优惠，公司 2016 年 PPS 无纺布销售额为 2,713.50 万元，均为向该客户的销售，但毛利率仅有 5.99%，大幅拉低了 2016 年度无纺产品的毛利率，2017 年，该客户销售金额和占比有所降低，同时毛利率较上年度有所改善。

上述因素最终导致公司 2017 年度 PPS 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大幅上涨 12.33%。

B、2018 年，公司无纺滤布毛利率为 26.93%，较 2017 年度下降 3.14%，其主要的原因为：a、2018 年度，部分原材料市场价格较上年度上涨，公司涤纶纤维、芳纶纤维和丙纶纤维采购均价较上年度有所上涨，其中涤纶纤维和丙纶纤维采购均价较上年分别上涨 14.69% 和 11.01%，涤纶和丙纶无纺布单位成本分别上涨 6.61% 和 4.85%，毛利率分别下降 8.80% 和 3.17%；因公司 2017 年度采购了数量较高的芳纶纤维材料存货而 2018 年价格高涨适当减少了采购，从而使 2018 年芳纶产品成本和毛利率保持了相对稳定；PPS 无纺滤布虽然采购均价较上年有所下降，但销售均价较上年下降 5.85%，使毛利率下降 3.32%。

C、2019 年上半年公司无纺滤布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上涨 2.06%，主要因当期收入占比 53.08% 的涤纶无纺布因涤纶纤维采购均价较上年度下降 8.87% 而毛利率较上年度上升 4.76% 所致。

②无纺滤袋毛利率较上年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纺滤袋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6.93%、43.41%、41.26% 和 41.15%。总体趋势为 2017 年公司无纺滤袋产品毛利率较 2016 年有所增长，并在其后年度保持相对稳定。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A、2017 年，公司无纺滤袋产品毛利率较 2016 年增长 6.48%，其原因主要包括：a、在无纺滤袋产品收入中占比最大的 PPS 无纺袋产品（占 2017 年无纺滤袋收入的 31.59%）由于 PPS 纤维的采购价格较上年度有较大幅度下降，公司 PPS 无纺滤袋平均单位成本较上年度下降 12.91%，实现 39.89% 的毛利率，较上年大

幅增长 12.93%。b、在较好的环保政策和市场需求条件下，无纺滤袋另一主要产品涤纶无纺滤袋产品（占 2017 年收入占无纺滤袋收入比例为 27.48%）新增超过 70 名客户，销量较上年大幅增长 82.95%，销售均价较上年度上升 16.18%，在涤纶采购均价有较大幅度上升的情况下仍保持了 51.31%的较高毛利率水平。c、公司无纺滤袋重要产品芳纶和 PI 无纺滤袋属耐高温产品，产品单价相对较高，2017 年较 2016 年销量分别增长 114.86%和 241.69%，销售均价较上年度分别增长 12.70%和 13.83%，毛利率分别较上年增长 16.85%和 7.57%。

B、2018 年度，公司无纺滤袋产品毛利率为 41.26%，较上年下降 2.15%，其主要原因包括：a、在无纺滤袋产品收入中占比最大的 PPS 无纺袋产品（占 2018 年无纺滤袋收入的 44.87%）在销售收入进一步增长的同时，因客户需求添加成本相对较高的 PTFE 混合原材料的 PPS 无纺滤袋销售占比有所提升，产品平均单位成本有较上年度略提升，毛利率较上年下降 4.40%。b、在无纺滤袋产品收入中占比第二大的涤纶无纺滤袋产品（占 2018 年无纺滤袋收入的 16.50%）由于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 14.69%，单位成本较上年度有所上涨，使毛利率较上年下降 9.43%。

C、2019 年 1-6 月，公司无纺滤袋毛利率为 41.15%，与上年度基本相当。主要产品 PPS 无纺滤袋（收入占比为 51.77%）毛利率较上年略有下降；涤纶无纺滤袋（收入占比 17.62%）因涤纶纤维采购价格较上年度下降 8.87%，进而平均单位成本较下降 11.28%，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度上涨 7.47%。

③机织滤布毛利率上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机织滤布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8.14%、36.97%、38.06%和 35.45%，总体上呈 2017 年较 2016 年大幅上升后的平稳态势。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2017 年机织滤布毛利率较上年大幅上升 8.83%，主要原因为重要产品丙纶机织滤布（收入占机织滤布的比例为 62.78%）毛利率为 33.43%，较 2016 年度上涨 11.45%，丙纶机织布毛利率较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随着市场需求的增长，公司丙纶机织布在维护原老客户的基础上，增量客户超过 200 个，销量大幅增长 75.25%，产品售价相对于成本变动有较强支撑，使毛利率较上年度大幅上涨。

公司机织滤布产品毛利率 2018 年和 2019 年上半年较上年变化保持相对稳

定，主要系重要机织滤布产品丙纶机织滤布毛利率趋于稳定。

④机织滤袋毛利率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机织滤袋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5.20%、40.88%、46.14% 和 43.53%，总体上呈上升趋势。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公司 2017 年度机织滤袋毛利率较上年度上涨 5.67%，主要因机织滤袋重要产品丙纶机织滤袋（收入占机织滤袋收入的比例为 71.28%）毛利率较上年度上升 8.46%，丙纶机织滤袋上升的主要原因为需求增长和公司客户营销取得重要进展的背景下，公司 2017 年度丙纶机织滤袋国内增量客户明显，在钛白粉、食品行业销售取得重要进步，单价较上年度提升 8.59%。

2018 年度，公司丙纶机织滤袋（收入占比 65.75%）毛利率较上年度有所增长，主要因下游需求增长，丙纶机织滤袋增量客户约 50 名，销量和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在产品结构方面，单位成本相对较低的常规丙纶机织滤袋比例较上年度提高，平均单位成本较上年下降 11.61%，而销售定价有较强支撑，因此丙纶滤布实现毛利率 45.31%，较上年度上涨 6.90%。

2019 年 1-6 月，公司机织滤袋产品毛利率总体保持相对稳定。

4、同行业公司毛利率的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同行业或部分业务与公司同行业的可获得财务数据的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的毛利率与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名称	类似业务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三维丝（300056.SZ）	工业袋式除尘滤料	28.43%	29.51%	26.21%	26.59%
景津环保（603279.SH）	压滤机用固液分离滤布	-	30.84%	29.25%	25.88%
东方滤袋（831824.OC）	无纺针刺毡等过滤产品	30.87%	29.47%	28.19%	25.12%
蓝天集团（837443.OC）	高温及中常温除尘过滤袋及配件	41.10%	29.98%	33.31%	35.92%
泰鹏环保（832076.OC）	无纺布等过滤材料	31.72%	26.04%	30.91%	35.39%
算术平均	-	33.03%	29.17%	29.57%	29.78%
严牌股份	工业除尘产品	34.83%	32.95%	33.83%	22.17%

名称	类似业务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液体过滤产品	37.57%	40.45%	38.52%	30.42%
	主营业务合计	36.45%	36.81%	36.71%	26.82%

注：上述指标取自公开披露的数据或根据公开披露的数据计算，景津环保2019年半年报未披露滤布业务收入成本数据。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毛利率与主要从事除尘固气滤袋业务的“蓝天集团”基本一致，略高于其他业务类似的同行业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三维丝”滤料业务的毛利率，其中公司高温无纺滤布的毛利率分别为12.98%、29.06%、29.55%和28.42%，高温滤袋的毛利率分别为31.71%、40.73%、40.33%和38.21%，公司高温无纺滤布毛利率与三维丝基本相当，高温无纺滤袋毛利率高于三维丝，主要因公司更具成本优势，具体而言：①公司具备提供精准贴合客户需求产品的能力以及对设备、工艺和产线的不断优化和改进，促进了公司产品生产效率的提高，另一方面，公司机织产品能够对无纺产品基布等提供产品和技术支持，降低原材料成本；②公司报告期内无纺过滤材料的产销量高于三维丝且持续增长，最近三年产量范围467.57-803.93万平米，目前产量扩张正处于企业规模经济的良性循环中，单位产品的人工和制造费用成本具备一定的优势，三维丝最近三年的产量水平为362-392万平米，业务规模基本稳定；③三维丝滤料产品产能和销售规模相对稳定，同时发展重心向散物料输储系统、危废固废处理以及搭建大供应链贸易金融平台业务等方向发展，在滤料业务的效率提高、成本控制方面的重视程度弱于公司，因此其毛利率相对稳定，且低于公司。此外，高温无纺除尘产品品种多样，主要材料包括芳纶、PTFE、PI等产品，产品结构不同也将对毛利率差异产生重要影响。

（2）景津环保固液滤布主要为聚丙烯滤布（丙纶）压滤机用滤布，公司丙纶产品毛利率报告期内分别为23.89%、34.41%、36.53%和33.42%，略高于景津环保滤布业务，主要因为景津环保产品品类相对单一，且主要产品丙纶滤布主要用于压滤机，公司丙纶机织布和机织滤袋下游应用除压滤机外，应用于叶滤机、离心机等多种设备和工况环境；其次，景津环保主营业务为压滤机及配套设备、配件的生产和销售，滤布主要为配套压滤机使用，生产规模相对较小，公司从事机织滤布业务多年，在产能和产销量上均具有一定规模，基于不断在工艺、设备和研发投入和改进，公司在滤布生产效率提高和成本控制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

验，较景津环保具备一定的成本优势。

（3）与上表其他公司相比，蓝天集团毛利水平与公司无纺系列产品毛利率基本相当，其他公司毛利率略低于公司相应产品毛利率，主要因为：东方滤袋主要产品为无纺针刺毡、无纺玻纤毡和网布等产品，与公司产品在材质和结构上存在较大差异，泰鹏环保主要产品为环保过滤用涤纶纺粘系列产品、高温金属过滤材料、碳纤维车用复合材料等非织造布产品，具体产品主要为无纺布、硬质棉、针刺布和熔喷棉等，与公司产品差异较大。

5、产品销售价格及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对毛利率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售价和原材料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1）假定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及销量不变的情况下，公司产品售价变动对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	产品价格变动				
	-10.00%	-5.00%	0.00%	+5.00%	+10.00%
2019年1-6月	29.39%	33.11%	36.45%	39.48%	42.23%
2018年度	29.79%	33.48%	36.81%	39.82%	42.55%
2017年度	29.68%	33.38%	36.71%	39.72%	42.46%
2016年度	18.69%	22.97%	26.82%	30.31%	33.48%

（2）假定产品售价、销量、人工成本、制造费用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原材料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	原材料价格变动				
	-10.00%	-5.00%	0.00%	+5.00%	+10.00%
2019年1-6月	41.54%	39.00%	36.45%	33.90%	31.36%
2018年度	41.81%	39.31%	36.81%	34.31%	31.80%
2017年度	41.55%	39.13%	36.71%	34.29%	31.87%
2016年度	32.26%	29.54%	26.82%	24.11%	21.39%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受产品销售价格变化影响相对较大，公司报告期内随着产销量的上升，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略微上升，公司原材料价格变化对毛利率的影响略有上升。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303.20	6.29%	1,909.40	5.16%	1,409.43	4.85%	1,217.47	5.72%
管理费用	1,673.66	8.07%	3,157.95	8.54%	2,437.92	8.39%	2,590.73	12.17%
研发费用	773.33	3.73%	1,326.45	3.59%	934.31	3.22%	718.40	3.37%
财务费用	333.68	1.61%	123.96	0.34%	806.28	2.78%	71.34	0.34%
合计	4,083.88	19.70%	6,517.75	17.62%	5,587.94	19.24%	4,597.94	21.6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随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60%、19.24%、17.62%和 19.70%，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公司运营呈现一定经营杠杆效应。

1、销售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员工薪酬	368.64	28.29%	404.88	21.20%	299.31	21.24%	228.37	18.76%
办公费用	10.74	0.82%	22.03	1.15%	12.22	0.87%	2.84	0.23%
差旅交通车辆费	241.71	18.55%	350.15	18.34%	145.85	10.35%	121.88	10.01%
运输费	385.50	29.58%	745.26	39.03%	635.44	45.08%	606.85	49.85%
仓储及租赁费	95.89	7.36%	148.39	7.77%	145.25	10.31%	136.20	11.19%
佣金费用	12.18	0.93%	33.80	1.77%	19.68	1.40%	18.63	1.53%
广告宣传费	94.64	7.26%	110.97	5.81%	100.89	7.16%	67.58	5.55%
其他	93.91	7.21%	93.92	4.92%	50.79	3.60%	35.14	2.89%
合计	1,303.20	100.00%	1,909.40	100.00%	1,409.43	100.00%	1,217.47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薪酬、差旅交通车辆费、运输费和仓储及租赁费等构成。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公司销售费用不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5.72%、4.85%、5.16% 和 6.29%。同行业或部分业务与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的销售费用率与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名称	类似业务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三维丝（300056.SZ）	部分业务为工业除尘固气滤袋	3.12%	7.39%	4.76%	6.65%
景津环保（603279.SH）	部分业务为固液滤布	10.34%	11.77%	12.95%	12.76%
东方滤袋（831824.OC）	无纺针刺毡等过滤产品	4.63%	5.19%	5.24%	6.53%
蓝天集团（837443.OC）	除尘固气滤袋	11.21%	7.61%	6.78%	6.28%
泰鹏环保（832076.OC）	固液和固气过滤布袋	7.02%	8.14%	9.76%	9.07%
算术平均		7.26%	8.02%	7.90%	8.26%
严牌股份	固液和固气滤料	6.29%	5.16%	4.85%	5.72%

注：上述指标取自公开披露的数据或根据公开披露的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变动趋势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类似。2019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率增长较快，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接近，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人员增加和部分销售人员的工资标准提高，销售费用中的员工薪酬增加较快所致。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员工薪酬	1,020.30	60.96%	1,836.07	58.14%	1,429.20	58.62%	1,065.40	41.12%
办公费用	159.13	9.51%	346.33	10.97%	279.15	11.45%	198.96	7.68%
折旧摊销费	99.30	5.93%	193.14	6.12%	125.78	5.16%	55.74	2.15%
差旅交通车辆费	118.05	7.05%	228.72	7.24%	182.85	7.50%	96.60	3.73%
业务招待费	230.84	13.79%	420.61	13.32%	227.73	9.34%	117.41	4.53%
税金	-	-	-	-	-	-	9.59	0.37%
股份激励费用	-	-	-	-	-	-	950.00	36.67%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咨询服务费	26.16	1.56%	113.76	3.60%	176.33	7.23%	85.83	3.31%
其他	19.89	1.19%	19.32	0.61%	16.88	0.69%	11.21	0.43%
合计	1,673.66	100.00%	3,157.95	100.00%	2,437.92	100.00%	2,590.7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2.17%、8.39%、8.54%和8.07%。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员工薪酬、办公费用、差旅交通车辆费和业务招待费等构成。

2016年12月，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友凤投资分别向公司的两个员工持股平台凤仪投资和凤和投资转让60.00万股和40.00万股公司股份，转让价格均为2.50元/股。2017年3月，公司以增资方式引入外部非关联投资者九鹤投资和银轮股份，增资价格为投前12.00元/股。公司根据两次股权变动价格的差异9.50元/股，对2016年12月持股平台受让股份进行了股份支付处理，2016年一次性确认股份支付费用950万元。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员工薪酬	304.21	39.34%	612.90	46.21%	395.86	42.37%	143.71	20.00%
直接消耗的材料	239.14	30.92%	554.52	41.80%	447.54	47.90%	452.57	63.00%
燃动和动力费用	42.44	5.49%	73.06	5.51%	33.70	3.61%	27.54	3.83%
折旧与摊销费	42.06	5.44%	74.92	5.65%	44.33	4.74%	81.53	11.35%
其他相关费用	145.48	18.81%	11.06	0.83%	12.88	1.38%	13.04	1.82%
合计	773.33	100.00%	1,326.45	100.00%	934.31	100.00%	718.40	100.0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3.73%	-	3.59%	-	3.22%	-	3.37%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薪酬和消耗的直接材料构成。公司产品定制化程度相对较高，在保持技术和工艺先进性而不断加强研发投入的同时，通常需要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定向研发，因此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与营业收入变动保

持一致，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相对稳定。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利息费用	335.52	371.80	359.66	399.01
减：利息收入	15.54	8.95	13.83	1.78
汇兑净损益	-3.43	-270.65	437.37	-351.38
银行手续费等	17.14	31.75	23.08	25.49
合计	333.68	123.96	806.28	71.34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费用和汇兑净损益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波动较大，主要是受各期公司借款规模变化导致的利息费用波动和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损益的波动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31%、49.82%、42.13%和 40.14%，产品外销主要以美元和欧元计价和收款。公司汇兑损益主要是由外销形成的外币存款、应收账款以及进口原材料形成的应付账款等产生。2016年至2018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走势总体呈贬值、升值和贬值的波动状态，处于人民币对美元升值周期的2017年度，公司汇兑损益表现为损失，而处于人民币对美元贬值周期的2016年和2018年度，形成汇兑收益。

（六）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坏账损失	-	410.97	240.72	112.01
存货跌价准备	158.54	124.77	71.78	66.37
合计	158.54	535.74	312.49	178.38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由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构成。2016、2017、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78.38万元、312.49万元、535.74万元和158.54万元，呈增长趋势，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

账款和存货增加，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逐年增加所致。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计提的坏账损失改为在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列报。

（七）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0.43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77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9	-	-	-
合计	114.89	-	-	-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应收款项余额以摊余成本计量，计提的减值准备列报为信用减值损失。

（八）其他收益等项目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143.57	141.27	89.27	-
递延收益摊销	14.85	27.82	15.68	-
合计	158.41	169.09	104.95	-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2017、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1）收到的政府补助

收到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	金额
2019年1-6月		
1	社保费返还	142.05
2	印花税返还	1.43
3	其他	0.10
合 计		143.57
2018年度		
1	省级科技成果登记奖励	10.00
2	校企合作奖励	4.00
3	县经信局-省级称号等	54.00
4	稳岗补贴	4.03
5	外经贸促进专项资金	31.45
6	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17.40
7	城镇土地税减征	15.50
8	技术改造补助基金	4.17
9	其他	0.72
合 计		141.27
2017年度		
1	先进集体和个人奖励	55.00
2	外向型经济发展项目补助	17.03
3	科技创新奖励	4.00
4	稳岗补贴	6.05
5	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	4.54
6	其他	2.66
合 计		89.27

(2) 递延收益摊销

递延收益主要是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各期摊销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节能专项补助资金	2.50	5.00	5.00
机器换人补助	6.30	12.60	4.20

补助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契税返还	3.24	6.48	6.48
信息化补助	2.81	3.74	-
合计	14.85	27.82	15.68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	-	0.39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1.46	0.70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4.64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4.64	-
合计	-	1.46	1.09	-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很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很小。

3、资产处置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损益为公司固定资产处置产生的净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2.83	3.46	-	-11.21
其中：固定资产	2.83	3.46	-	-11.21
合计	2.83	3.46	-	-11.21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损益金额很小，对经营成果影响很小。

4、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08	2.39
合计	-	-	-1.08	2.39

（九）营业外收支项目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政府补助	19.00	-	-	132.44
清算损益	-	-	101.01	-
其他	0.65	0.34	0.07	1.12
合 计	19.65	0.34	101.07	133.5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和公司新疆分公司、子公司北京严牌和河南严牌 2017 年清算时无需偿还的其他应付款转入营业外收入形成的清算损益。

报告期内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金 额
2016 年度		
房产税减免	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46.66
新产品通过省级鉴定（综合素质提升奖）	天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35.00
高新技术企业扶持资金	天台县委办公室	10.00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财政补贴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商务厅	8.43
水利建设基金减免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7.67
科技合作奖励	天台县人民政府	4.00
通过清洁生产企业审核奖励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3.00
会计结算中心奖励	会计结算中心	2.40
印花税返还	天台县财政局、天台县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20
省级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奖	浙江省经信委	2.00
2015 年德国世界过滤与分离技术设备工业展览会补贴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商务厅	1.18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		9.90
合计		132.44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金 额
2019年1-6月		
天台县人民政府始丰街道办事处补贴	天台县人民政府始丰街道办事处	19.00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具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赔偿金、违约金	-	0.79	22.00	0.59
对外捐赠	1.07	0.07	7.00	2.34
水利建设基金	-	-	-	6.29
其他	0.03	0.04	0.05	1.00
合 计	1.10	0.89	29.05	10.2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最近三年一期分别为 10.22 万元、29.05 万元、0.89 万元和 1.10 万元，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很小。其中，2016 年和 2018 年赔偿金、违约金支出分别为 0.59 万元和 0.79 万元，主要是支付的海关滞报费；2017 年赔偿金、违约金支出是支付的解除租赁合同补偿款 22.00 万元。

（十）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与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扣除所得税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	153.24	147.43	160.85	-1,785.35
净利润	2,661.60	5,400.23	3,857.05	578.06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5.76%	2.73%	4.17%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08.37	5,252.80	3,696.19	2,363.41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一次性计入损益的股份支付金额以及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合并前被合并方实现的净损益，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公司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盈利状况影响较小。

（十一）纳税情况分析

1、主要税种的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为增值税和所得税，公司主要税种的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期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增值税	2019年1-6月	127.46	320.38	406.12	41.72
	2018年度	-43.02	463.39	292.91	127.46
	2017年度	1.90	79.36	124.28	-43.02
	2016年度	-508.89	549.42	38.63	1.90
企业所得税	2019年1-6月	609.40	418.12	873.87	153.65
	2018年度	268.76	985.55	644.91	609.40
	2017年度	230.33	808.49	770.06	268.76
	2016年度	80.84	530.54	381.05	230.33

2、所得税费用与净利润的关系

（1）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8.12	985.55	808.49	530.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21	-34.29	-0.98	-150.62
合计	466.33	951.26	807.51	379.92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随着公司盈利规模而增长，公司所得税费用与公司利润总额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润总额	3,127.93	6,351.49	4,664.56	957.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9.19	952.72	699.68	143.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0.89	-3.00	6.58	-0.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13	1.64	8.70	17.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85	38.22	28.00	142.62

项 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2.46	-26.27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1	83.52	157.57	124.2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119.38	-66.75	-47.55
所得税费用	466.33	951.26	807.51	379.92

报告期内，公司本部适用 15.00%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境内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 25.00%，境外子公司中大西洋实施 15%-35%的累进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税收法律、法规，依法缴纳各种税金，执行的税种、税率均符合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

十二、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要因素及保荐机构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公司管理层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进行了审慎评估，认为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行业及市场风险，公司自身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技术更新及产品开发风险及人员流失等风险，公司已在“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对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主要因素进行了披露。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行业地位或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公司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不存在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的重大依赖，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不存在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其他情形。

经核查和分析，保荐机构认为，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的经营状况，以及对发行人竞争优势、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和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的判断，发行人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十三、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0,975.19	20.47%	2,465.22	6.00%	1,579.65	5.46%	1,855.00	7.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8.04	0.03%
应收票据	521.62	0.97%	180.44	0.44%	294.82	1.02%	97.24	0.42%
应收账款	14,185.41	26.46%	12,530.55	30.51%	7,483.87	25.87%	4,398.42	18.86%
应收款项融资	105.58	0.20%						
预付款项	185.80	0.35%	219.22	0.53%	157.32	0.54%	496.58	2.13%
其他应收款	675.66	1.26%	593.87	1.45%	450.50	1.56%	37.45	0.16%
存货	10,118.69	18.88%	9,070.19	22.08%	7,704.35	26.63%	8,312.20	35.64%
其他流动资产	1.20	0.00%	84.97	0.21%	844.24	2.92%	-	0.00%
流动资产合计	36,769.13	68.59%	25,144.46	61.22%	18,514.77	64.00%	15,204.95	65.19%
长期应收款	120.79	0.23%	169.31	0.41%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225.00	0.96%
投资性房地产	-	-	355.30	0.87%	373.47	1.29%	391.72	1.68%
固定资产	9,810.95	18.30%	9,714.03	23.65%	7,066.95	24.43%	6,703.72	28.74%
在建工程	2,238.80	4.18%	1,575.35	3.84%	926.75	3.20%	-	0.00%
无形资产	2,599.20	4.85%	2,498.71	6.08%	1,673.26	5.78%	423.85	1.82%
商誉	-	-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63	0.67%	409.84	1.00%	375.54	1.30%	374.57	1.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5.87	3.18%	1,206.83	2.94%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37.23	31.41%	15,929.37	38.78%	10,415.98	36.00%	8,118.85	34.81%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总计	53,606.36	100.00%	41,073.83	100.00%	28,930.75	100.00%	23,323.8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3,323.80 万元、28,930.75 万元、41,073.83 万元和 53,606.36 万元，呈逐期增长的趋势，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和经营利润累积，与主营业务相关应收账款、存货、货币资金等相应增加；另一方面为股东资本投入增加。

公司总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5.19%、64.00%、61.22% 和 68.59%。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应收账款、存货构成，报告期内占总资产的平均比例分别为 25.42% 和 25.8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81%、36.00%、38.78% 和 31.41%，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内占总资产的平均比例分别为 23.78%、2.80% 和 4.63%。

（二）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0,975.19	29.85%	2,465.22	9.80%	1,579.65	8.53%	1,855.00	1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8.04	0.05%
应收票据	521.62	1.42%	180.44	0.72%	294.82	1.59%	97.24	0.64%
应收账款	14,185.41	38.58%	12,530.55	49.83%	7,483.87	40.42%	4,398.42	28.93%
应收款项融资	105.58	0.29%						
预付款项	185.80	0.51%	219.22	0.87%	157.32	0.85%	496.58	3.27%
其他应收款	675.66	1.84%	593.87	2.36%	450.50	2.43%	37.45	0.25%
存货	10,118.69	27.52%	9,070.19	36.07%	7,704.35	41.61%	8,312.20	54.67%
其他流动资产	1.20	0.00%	84.97	0.34%	844.24	4.56%	-	0.00%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36,769.13	100.00%	25,144.46	100.00%	18,514.77	100.00%	15,204.9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项目构成，占流动资产的平均比例分别为 15.10%、39.44% 和 39.97%。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库存现金	7.91	4.22	2.72	2.55
银行存款	10,086.18	1,832.41	1,377.89	1,704.99
其他货币资金	881.10	628.58	199.05	147.46
合计	10,975.19	2,465.22	1,579.65	1,855.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43.13	665.16	444.29	175.15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及海关保证金等。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主要为子公司中大西洋的账面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随着主营业务的稳步增长，公司面临产能扩张引致的增量资金需求，公司以银行借款或增加资本金的方式弥补经营过程中所需资金缺口。公司 2017 年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下降 14.84%，主要是公司在引入新股东增资 8,400 万元的同时增加了银行借款和应付款项的偿还力度所致；公司 2018 年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度末大幅增长 56.06%，主要是 2018 年短期借款增加所致；公司 2019 年 6 月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大幅增长 345.20%，主要是公司当期引入新股东增资 9,240 万元所致。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93.99	294.82	97.24
减：坏账准备	-	-	-	-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小计	-	93.99	294.82	97.24
商业承兑汇票	554.72	89.12	-	-
减：坏账准备	33.11	2.67	-	-
小计	521.62	86.45	-	-
合计	521.62	180.44	294.82	97.24

公司应收票据由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64%、1.59%、0.72% 和 1.42%。公司销售收款以直接收款为主，公司收到客户的票据后多以背书转让方式用于采购，少量持有到期兑现。受票据结算量、到期时间等因素影响，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有所波动。

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496.85
合计	-	496.85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金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9年1-6月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2016.12.31 /2016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15,028.72	13,292.31	7,906.14	4,594.07
坏账准备	843.32	761.76	422.27	195.64
应收账款净额	14,185.41	12,530.55	7,483.87	4,398.42
主营业务收入	20,220.82	36,175.48	28,499.07	20,748.87
应收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74.32%	36.74%	27.74%	22.14%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68.13%	72.09%	-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26.94%	37.35%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594.07 万元、7,906.14 万元、13,292.31 万元和 15,028.7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14%、27.74%、

36.74%和 74.3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呈上升趋势，增长率高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要原因是：2017 年以来，公司国内销售收入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国内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 8,442.15 万元、14,300.65 万元、20,934.01 万元和 12,104.7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69%、50.18%、57.87%和 59.86%，公司向国内客户销售通常被客户要求给与一定的信用期，并以货款的 10%左右作为质保金在 1-2 年的质保期后支付，因此，国内销售收入占比的提高使得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速快于营业收入且占比较高。

同行业或部分业务与公司同行业的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名称	类似业务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三维丝（300056.SZ）	部分业务为工业除尘固气滤袋	60.49%	66.19%	54.83%	54.84%
景津环保（603279.SH）	部分业务为固液滤布	45.29%	24.49%	30.06%	42.07%
东方滤袋（831824.OC）	无纺针刺毡等过滤产品	101.41%	44.53%	40.55%	47.85%
蓝天集团（837443.OC）	除尘固气滤袋	161.83%	64.38%	60.64%	82.88%
泰鹏环保（832076.OC）	固液和固气过滤布袋	25.51%	9.97%	10.63%	11.93%
算术平均		78.91%	41.91%	39.34%	47.91%
严牌股份	固液和固气滤料	74.32%	36.74%	27.74%	22.14%

注：上述指标取自公开披露的数据或根据公开披露的数据计算。

（2）应收账款分类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A、应收账款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28.72	843.32	5.61%	14,185.41	13,292.31	761.76	5.73%	12,530.55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15,028.72	843.32	5.61%	14,185.41	13,292.31	761.76	5.73%	12,530.55
合计	15,028.72	843.32	5.61%	14,185.41	13,292.31	761.76	5.73%	12,530.55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06.14	422.27	5.34%	7,483.87	4,594.07	195.64	4.26%	4,398.42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7,906.14	422.27	5.34%	7,483.87	4,594.07	195.64	4.26%	4,398.42
合计	7,906.14	422.27	5.34%	7,483.87	4,594.07	195.64	4.26%	4,398.42

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高，不存在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B、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计提比例	2019.6.30			2018.12.31		
		应收账款	占比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	13,473.23	89.65%	404.20	11,914.75	89.64%	357.44
1至2年	20%	1,219.26	8.11%	243.85	1,052.02	7.91%	210.40
2至3年	50%	281.94	1.88%	140.97	263.24	1.98%	131.62
3年以上	100%	54.30	0.36%	54.30	62.29	0.47%	62.29
合计		15,028.72	100.00%	843.32	13,292.31	100.00%	761.76
账龄	计提比例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账款	占比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	7,097.15	89.77%	212.91	4,254.55	92.61%	127.64
1至2年	20%	651.06	8.23%	130.21	339.17	7.38%	67.83
2至3年	50%	157.59	1.99%	78.80	0.35	0.01%	0.17
3年以上	100%	0.35	0.00%	0.35	-	-	-
合计		7,906.14	100.00%	422.27	4,594.07	100.00%	195.65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以一年以内为主，报告期末，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89.65%。公司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公司以质保金形式未收回的尾款，期限通常为1-3年。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持续增长，质保

金形式的应收账款增加，因此，公司期限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金额有所增长。

（3）同行业上市或挂牌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同行业或部分业务与公司同行业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 \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三维丝（300056.SZ）	5%	10%	30%	50%	80%	100%
景津环保（603279.SH）	5%	10%	30%	50%	80%	100%
东方滤袋（831824.OC）	5%	10%	30%	50%	80%	100%
蓝天集团（837443.OC）	0%	5%	10%	30%	50%	100%
泰鹏环保（832076.OC）	5%	10%	20%	50%	80%	100%
平均值	4.00%	9.00%	24.00%	46.00%	74.00%	100.00%
本公司	3%	20%	50%	100%	100%	100%

公司同行业公司蓝天集团账龄5年以内的坏账计提比例均低于其他公司，同行业公司泰鹏环保账龄2-3年的坏账计提比例除高于蓝天集团外，也低于其他同行业公司，由此可见，公司所处行业并无严格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惯例。

虽然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或挂牌公司相比有一定差异，但该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历史坏账经验制定，并一直执行下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此外，公司所处行业并无严格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惯例，公司账龄1年以内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虽然低于三维丝等同行业公司，但1年以上账龄的坏账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符合谨慎性原则。

假设公司账龄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和5年以上的坏账计提比例分别为5%、10%、30%、50%、80%和100%，对报告期各期减值损失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减值损失	14.70	4.16	-5.96	-12.09

经计算可以看出公司与同行业上市或挂牌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差异对公司各期的损益影响金额较小。

（4）报告期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22.40 万元。

(5)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19.6.30				
1	YP Brasil	货款	1,382.11	9.20%
	Yanpai Deutschland Technishe Textilien GMBH	货款	1,259.02	8.38%
	小计		2,641.13	17.57%
2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807.76	5.37%
3	内蒙古能源发电新丰热电有限公司	货款	348.02	2.32%
	内蒙古能源发电金山热电有限公司	货款	234.32	1.56%
	内蒙古能源发电准大发电有限公司	货款	45.12	0.30%
	小计		627.46	4.18%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抚顺石化分公司	货款	431.20	2.8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货款	91.62	0.6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山子石化分公司	货款	52.27	0.3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兰州石化分公司	货款	7.77	0.0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货款	2.64	0.02%
	中石油克拉玛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11	0.01%
	小计		587.60	3.91%
5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472.25	3.14%
合计			5,136.20	34.18%
2018.12.31				
1	YP Brasil	货款	942.68	7.09%
	Yanpai Deutschland Technishe Textilien GMBH	货款	884.96	6.66%
	小计		1,827.64	13.75%
2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898.96	6.76%
3	神华物资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货款	438.60	3.30%
	神华亿利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黄玉川煤矿	货款	4.14	0.03%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90.65	0.68%
	山东神华山大能源环境有限公司	货款	38.62	0.29%
	小计		572.00	4.30%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抚顺石化分公司	货款	284.00	2.1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兰州石化分公司	货款	77.71	0.5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山子石化分公司	货款	29.40	0.22%
	中石油克拉玛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7.36	0.2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货款	5.28	0.04%
	小计		423.74	3.19%
5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352.20	2.65%
	合计		4,074.54	30.65%
2017.12.31				
1	YP Brasil	货款	846.65	10.71%
	Yanpai Deutschland Technishe Textilien GMB H	货款	349.78	4.42%
	小计		1,196.43	15.13%
2	广州市越堡水泥有限公司	货款	245.23	3.10%
	广州市珠江水泥有限公司	货款	45.21	0.57%
	小计		290.43	3.67%
3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269.87	3.41%
4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50.83	3.17%
5	SOUTHERN FILTER MEDIA, LLC	货款	246.87	3.12%
	合计		2,254.43	28.51%
2016.12.31				
1	YP Brasil	货款	377.14	8.21%
	Yanpai Deutschland Technishe Textilien GMB H	货款	157.83	3.44%
	小计		534.97	11.64%
2	杭州大衡滤布有限公司	货款	296.69	6.46%
3	河北环科除尘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296.27	6.45%
4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94.64	6.41%
5	宁夏天瑞热能制供有限公司	货款	285.00	6.20%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合计		1,707.56	37.17%

4、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5.58	-	-	-
减：坏账准备	-	-	-	-
合计	105.58	-	-	-

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21.50	-
小计	5,621.50	-

4、预付账款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材料采购款，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85.80	100.00%	215.75	98.42%	156.34	99.37%	490.33	98.74%
1至2年	-	-	3.46	1.58%	0.24	0.15%	6.25	1.26%
2至3年	-	-	-	-	0.75	0.48%	-	-
合计	185.80	100.00%	219.22	100.00%	157.32	100.00%	496.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账龄一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比平均为 99.13%，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公司 2016 年末预付账款金额较高，主要原因为预付供应商 TORAY CHEMICAL KOREA INC.和商丘市天宏化纤有限公司的

材料采购款金额较大，分别为 142.40 万元和 104.01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河北森泉除尘设备有限公司	26.27	1 年以内	14.14%	产品尚未提供
天台赤城电力有限公司	22.73	1 年以内	12.24%	产品尚未提供
叶晓红	10.80	1 年以内	5.81%	预付房租对应的租赁期尚未结束
杭州博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53	1 年以内	5.13%	产品尚未提供
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9.20	1 年以内	4.95%	预付房租对应的租赁期尚未结束
合计	78.53		42.27%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结构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客户的投标保证金、往来款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押金及保证金	403.61	52.98%	288.93	42.60%	91.12	19.53%	37.24	94.65%
备用金	17.90	2.35%	8.08	1.19%	0.20	0.04%	0.20	0.51%
往来款	339.94	44.62%	342.28	50.46%	323.11	69.26%	0.24	0.62%
应收补贴款	-	-			13.39	2.87%	-	0.00%
其他	0.35	0.05%	39.03	5.75%	38.67	8.29%	1.66	4.23%
合计	761.81	100.00%	678.33	100.00%	466.49	100.00%	39.34	100.00%

其他应收款中的押金保证金为提交给客户的投标保证金，报告期内占其他应收款比例为 94.65%、19.53%、42.60% 和 52.98%，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提交给客户的投标保证金持续增长，系公司其他应收款增长的主要原因。往来款主要为应收西南工艺品厂的款项，形成原因系 2017 年 1 月 1 日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大西洋，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大西洋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低于人民币 1 元的部分，先由西南工艺品厂债务豁免补足，债务豁免不足补偿部分，由其以承担对应差额的债务方式进行补足；备用金主要为员工的备用金借款。

(2)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408.93	53.68%	321.16	47.35%	459.36	98.47%	35.18	89.41%
1至2年	348.75	45.78%	352.74	52.00%	3.20	0.69%	4.17	10.59%
2至3年	-	-	0.30	0.04%	3.92	0.84%	-	-
3年以上	4.13	0.54%	4.12	0.61%	-	-	-	-
小计	761.81	100.00%	678.33	100.00%	466.48	100.00%	39.34	100.00%
减：坏账准备	86.15		84.46		15.98		1.89	
合计	675.66		593.87		450.50		37.45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除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大西洋而应收西南工艺品厂的往来款项账龄在1-2年之外，其余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绝大部分在1年以内。公司应收西南工艺品厂的款项已于2019年12月9日收回。

②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84.46			84.46
2019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9			1.6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86.15			86.15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账龄分析组合	761.81	86.15	11.31%	675.66	678.33	84.46	12.45%	593.87
低信用风险组合								
合计	761.81	86.15	11.31%	675.66	678.33	84.46	12.45%	593.87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账龄分析组合	453.10	15.98	3.53%	437.11	39.34	1.89	4.80%	37.45
低信用风险组合	13.39	-	-	13.39				
合计	466.49	15.98	3.43%	450.50	39.34		4.80%	37.45

（3）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坏账准备
西南工艺品厂	往来款	339.94	1-2 年	44.62%	67.9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抚顺石化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43.12	1 年以内	5.66%	1.29
浙江天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7.00	1 年以内	2.23%	0.51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营业部	押金保证金	16.40	1 年以内	2.15%	0.49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4.28	1 年以内	1.87%	0.43
合计		430.75		56.53%	70.71

6、存货

（1）存货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具体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3,744.48	35.92%	3,330.31	35.78%	3,102.35	39.42%	2,302.81	27.33%
在产品	249.95	2.40%	185.31	1.99%	166.40	2.11%	273.71	3.25%
库存商品	5,862.15	56.23%	5,060.97	54.37%	4,079.45	51.84%	5,644.14	66.99%
发出商品	163.27	1.57%	300.65	3.23%	333.09	4.23%	168.03	1.99%
委托加工物资	222.96	2.14%	273.58	2.94%	97.59	1.24%	36.22	0.43%
周转材料	182.24	1.75%	157.29	1.69%	91.12	1.16%	0.28	0.00%
存货余额	10,425.06	100.00%	9,308.11	100.00%	7,869.99	100.00%	8,425.19	100.00%
存货跌价准备	306.37		237.92		165.64		112.98	
存货净额	10,118.69		9,070.19		7,704.35		8,312.2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构成，其中，原材料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27.33%、39.42%、35.78% 和 35.92%，库存商品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66.99%、51.84%、54.37% 和 56.23%，公司存货结构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主要为准备向客户交付的产成品和一定量的生产备货。

（2）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高于变现净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为主，备货生产为辅”的生产方式，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112.98 万元、165.64 万元、237.92 万元和 306.37 万元，均为少量库存商品计提的减值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值税待认证进项税额	1.20	84.97	29.18	-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		-	15.06	-
银行理财产品		-	800.00	-
合计	1.20	84.97	844.24	-

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较小，为增值税待认证进项税额。2017年末其他流动资产金额较大，主要是公司以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800万元。

（三）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120.79	0.72%	169.31	1.06%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225.00	2.77%
投资性房地产	-	-	355.30	2.23%	373.47	3.59%	391.72	4.82%
固定资产	9,810.95	58.27%	9,714.03	60.98%	7,066.95	67.85%	6,703.72	82.57%
在建工程	2,238.80	13.30%	1,575.35	9.89%	926.75	8.90%	-	-
无形资产	2,599.20	15.44%	2,498.71	15.69%	1,673.26	16.06%	423.85	5.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63	2.15%	409.84	2.57%	375.54	3.61%	374.57	4.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5.87	10.13%	1,206.83	7.58%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37.23	100.00%	15,929.37	100.00%	10,415.98	100.00%	8,118.85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构成，三项资产报告期内占非流动资产的平均比例分别为67.42%、8.02%和13.10%。

1、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20.79	-	120.79	169.31	-	169.31	4.75%
合计	120.79	-	120.79	169.31	-	169.31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折现率 区间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 商品	-	-	-	-	-	-	-
合 计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收款是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形成。

2、长期股权投资

2016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225.00 万元，为参股花市新材料 20% 股权的金额。经花市新材料 2017 年 2 月 7 日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与该公司其他股东庞旭东、林将明和庞小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向三人转让 65.25 万元、126.00 万元和 33.75 万元出资额，退出该公司。

3、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原值	-	430.33	430.33	430.33
累计折旧	-	75.03	56.85	38.61
账面价值	-	355.30	373.47	391.72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出租给国网浙江天台县供电有限公司的位于永兴路 1 号的部分土地和房产，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租约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到期后未再继续出租。

4、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账面原值								
房屋、建 筑物	7,017.74	53.25%	6,758.09	53.98%	4,701.56	52.11%	4,363.76	54.94%
机器设备	5,908.16	44.83%	5,551.14	44.34%	4,111.19	45.56%	3,428.14	43.16%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用设备	43.80	0.33%	42.45	0.34%	41.42	0.46%	35.45	0.45%
运输设备	209.75	1.59%	167.96	1.34%	168.89	1.87%	115.49	1.45%
合计	13,179.46	100.00%	12,519.64	100.00%	9,023.06	100.00%	7,942.84	100.00%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197.57	35.55%	977.13	34.83%	658.60	33.67%	441.64	35.64%
机器设备	2,017.77	59.90%	1,690.95	60.27%	1,195.73	61.13%	743.36	59.99%
通用设备	34.54	1.03%	29.49	1.05%	19.53	1.00%	5.11	0.41%
运输设备	118.63	3.52%	108.04	3.85%	82.25	4.20%	49.02	3.96%
合计	3,368.51	100.00%	2,805.61	100.00%	1,956.11	100.00%	1,239.13	100.00%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820.17	59.32%	5,780.96	59.51%	4,042.97	57.21%	3,922.12	58.51%
机器设备	3,890.39	39.65%	3,860.19	39.74%	2,915.46	41.25%	2,684.78	40.05%
通用设备	9.26	0.09%	12.97	0.13%	21.89	0.31%	30.34	0.45%
运输设备	91.13	0.93%	59.91	0.62%	86.64	1.23%	66.47	0.99%
合计	9,810.95	100.00%	9,714.03	100.00%	7,066.95	100.00%	6,703.7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的平均比例分别为 58.64% 和 40.17%，是公司固定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产能持续扩张，固定资产持续增长。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闲置和减值情况。公司账面价值 5,820.17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抵押给金融机构用于取得借款，目前公司正常运行，盈利稳定增长，该等固定资产被执行抵押权的可能性很小。

5、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扩产项目基建和新增产能的机器设备的安装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238.80	1,575.35	-	-
设备安装工程			926.75	-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合计	2,238.80	1,575.35	926.75	-

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为公司募投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正常实施，不存在减值的情况。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6、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报告期各期末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原值				
土地使用权	2,682.38	2,511.70	1,609.88	444.87
软件	121.49	121.27	111.29	
合计	2,803.87	2,632.97	1,721.18	444.87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163.37	105.26	42.35	21.02
软件	41.30	29.00	5.56	
合计	204.67	134.26	47.92	21.02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519.00	2,406.44	1,567.53	423.85
软件	80.19	92.27	105.73	
合计	2,599.20	2,498.71	1,673.26	423.85

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无形资产中有账面价值 2,519.00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质押给金融机构用于取得借款融资。

7、商誉情况

2014 年 12 月，公司收购上海严牌全部股权，因收购后上海严牌的实际控制人由孙尚泽和叶晓红夫妇变更为孙世严和孙尚泽父子，该次收购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产生商誉金额 90.53 万元。公司收购上海严牌后截止 2016 年，上海严牌持续亏损，商誉经计提减值准备后账面价值为零。

8、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来源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65.38	129.81	750.17	112.53	402.30	60.35	178.04	26.71
存货跌价准备	163.80	24.57	107.11	16.07	32.96	4.94	19.46	2.92
递延收益	240.44	36.07	255.28	38.29	258.30	38.75	171.08	25.66
同一控制业务合并转入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价值的差异	280.09	42.01	284.38	42.66	292.96	43.94	301.54	45.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61.14	129.17	1,335.29	200.29	1,517.10	227.57	1,827.00	274.05
合计	2,410.85	361.63	2,732.24	409.84	2,503.63	375.54	2,497.12	374.57

9、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9年6月末和2018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1,705.87万元和1,206.83万元，主要为公司购置设备、基建支出等预付的款项。

（四）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3,000.00	58.78%	7,400.00	40.97%	3,500.00	38.90%	9,963.26	57.68%
应付票据	1,094.02	4.95%	919.28	5.09%	164.05	1.82%	1,180.54	6.83%
应付账款	2,459.86	11.12%	3,034.83	16.80%	1,902.30	21.14%	3,207.62	18.57%
预收款项	579.38	2.62%	654.92	3.63%	680.58	7.56%	450.71	2.61%
应付职工薪酬	490.64	2.22%	522.85	2.89%	499.23	5.55%	426.94	2.47%
应交税费	270.56	1.22%	993.67	5.50%	306.04	3.40%	281.98	1.63%
其他应付款	2,261.41	10.23%	2,256.72	12.49%	13.11	0.15%	169.10	0.98%
流动负债合计	20,155.88	91.14%	15,782.28	87.37%	7,065.31	78.53%	15,680.15	90.78%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计负债	1,720.00	7.78%	2,026.53	11.22%	1,673.65	18.60%	1,420.80	8.23%
递延收益	240.44	1.09%	255.28	1.41%	258.30	2.87%	171.08	0.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60.44	8.86%	2,281.82	12.63%	1,931.95	21.47%	1,591.88	9.22%
负债合计	22,116.32	100.00%	18,064.10	100.00%	8,997.26	100.00%	17,272.03	100.00%

流动负债是公司负债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末占总负债的比例平均为 86.96%，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构成。公司非流动负债占比较小，主要为计提的预计负债和递延收益。

2017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上年度大幅下降，主要是公司当年 3 月获得投资者增资款 8,400.00 万元，公司减少了短期借款并加大了应付款项的偿还力度所致。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负债总额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增加了短期借款，经营性流动负债也随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加。

1、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抵押借款	12,300.00	6,700.00	3,500.00	3,849.00
质押借款	-	-	-	298.29
保证借款	700.00	700.00	-	5,815.97
合计	13,000.00	7,400.00	3,500.00	9,963.26

银行借款是公司筹资的重要手段。公司经营过程中适当利用财务杠杆，在公司自身内生资金积累的基础上利用借款融资加速发展。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9,963.26 万元、3,500.00 万元、7,400.00 万元和 13,000.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7.68%、38.90%、40.97%和 58.78%，是公司负债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 2017 年末短期借款金额为 3,500.00 万元，较上年度末大幅下降，主要是当年公司进行增资扩股，资金相对充裕，减少了短期借款所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资金需求不断增长，公司增加短期借款弥补资金不足，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增长较快。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70.00	800.00	-	1,064.00
信用证	124.02	119.28	164.05	116.54
合计	1,094.02	919.28	164.05	1,180.54

公司应付票据由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构成，主要为采购原材料而发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 1,180.54 万元、164.05 万元、919.28 万元和 1,094.02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83%、1.82%、5.09%、4.95%。报告期末，公司无已到期未承兑的应付票据。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材料采购款	2,392.49	2,619.69	1,833.12	3,147.65
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42.82	361.54	-	-
应付费用款	24.56	53.60	69.18	59.98
合计	2,459.86	3,034.83	1,902.30	3,207.6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3,207.62 万元、1,902.30 万元、3,034.83 万元和 2,459.86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8.57%、21.14%、16.80% 和 11.12%，是公司负债主要组成部分。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采购款。

4、预收账款

公司对部分国内客户采用在合同签订时预收一定比例款项的销售方式，同时，公司对部分海外客户实施款到发货的销售政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450.71 万元、680.58 万元、654.92 万元和 579.3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61%、7.56%、3.63% 和 2.62%。

5、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为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

工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短期薪酬	488.96	522.86	496.84	426.9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8	-0.01	2.38	0.01
合计	490.64	522.85	499.23	426.9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426.94 万元、499.23 万元、522.85 万元和 490.64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47%、5.55%、2.89% 和 2.22%。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逐年增加，主要系员工人数增加所致。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增值税和应交企业所得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增值税	42.92	212.43	1.22	1.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4	21.46	9.31	6.11
企业所得税	153.65	609.40	268.76	230.33
房产税	42.07	42.07	-	-
印花税	3.48	-	-	-
土地使用税	15.50	-	13.69	1.42
教育费附加	2.59	12.86	5.57	3.65
地方教育附加	1.72	8.57	3.71	2.44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	-	-	0.0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37	86.88	3.77	36.12
残疾人保障金	0.93	-	-	-
合计	270.56	993.67	306.04	281.98

随着公司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公司各期末应交所得税金额随之持续增长。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各期末应交增值税金额的变动受此政策的影响。

7、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利息	16.28	10.71	4.90	13.38
应付股利	2,200.00	2,200.00	-	-
其他应付款	45.14	46.01	8.22	155.71
合计	2,261.41	2,256.72	13.11	169.1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69.10 万元、13.11 万元、2,256.72 万元和 2,261.41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0.98%、0.15%、12.49% 和 10.23%。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付短期借款利息、收到的押金和应付股利。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应付股东现金股利余额 2,200.00 万元尚未支付所致。

8、非流动负债情况分析

（1）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金额分别为 1,420.80 万元、1,673.65 万元、2,026.53 万元和 1,720.0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23%、18.60%、11.22% 和 7.78%。公司预计负债系子公司中大西洋就与美国海关关于适用进口税率异议问题而计提。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二、经营风险”之“（三）子公司中大西洋可能被要求补缴关税的风险”。

（2）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节能专项补助资金	31.25	33.75	38.75	43.75
机器换人项目补助	79.80	86.10	98.69	
房屋土地契税返还	111.15	114.38	120.86	127.33
企业实施信息化补助	18.25	21.06		
合计	240.44	255.28	258.30	171.0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171.08 万元、258.30 万元、255.28 万元和 240.44 万元，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99%、2.87%、1.41% 和 1.09%。公司递延收益主要是获得的与资产相关的契税返还、机器换人补助等政府补助，

公司按照资产折旧进度摊销。

（五）股东权益分析

1、股东权益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股本	12,800.00	11,400.00	5,700.00	5,000.00
资本公积	13,463.64	5,623.64	11,323.64	2,005.92
其他综合收益	-127.94	-126.64	-82.66	-89.61
盈余公积	1,408.34	1,408.34	824.79	377.32
未分配利润	3,946.00	4,704.39	2,167.72	-1,241.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490.04	23,009.74	19,933.49	6,051.77
股东权益合计	31,490.04	23,009.74	19,933.49	6,051.7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持续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盈利积累以及股东的增资投入。

2、股本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股本	占比	股本	占比	股本	占比	股本	占比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股东	9,800	76.56%	9,800	85.96%	4,900	85.96%	4,900	98.00%
员工持股平台	835	6.52%	680	5.96%	340	5.96%	100	2.00%
外部无关联机构投资者	1,500	11.72%	920	8.07%	460	8.07%	-	-
外部无关联个人股东	665	5.20%	-	-	-	-	-	-
合计	12,800	100.00%	11,400	100.00%	5,700	100.00%	5,000	100.00%

2017 年末公司股本较上年末增加 700 万股，系外部无关联机构投资者九鹤投资、银轮股份以及员工持股平台凤玺投资对公司增资，三名投资者分别认购 260 万股、200 万股和 240 万股；2018 年末公司股本较上年增加 5,700 万股，系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股份所致；2019 年 6 月

30日，公司股本较上年末增加1,400万股，主要原因是外部机构投资者祥禾涌原和外部无关联个人投资者虞樟星、曹占宇和邱旭东，以及员工持股平台凤泽管理对公司增资，五名投资者分别认购公司580万股、500万股、120万股、45万股和155万股股份。

3、资本公积

公司资本公积由股本溢价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2019.6.30		
余额	增加	减少	余额	增加	减少	余额	增加	减少	余额
2,005.92	9,685.22	367.50	11,323.64	-	5,700.00	5,623.64	7,840.00	-	13,463.64

(1) 2017年度资本公积变化情况

2017年度，公司资本公积增加9,317.72万元，主要原因为：

①2017年3月，九鹤投资、银轮股份和凤玺投资对公司增资，三名投资者合计认购700万股股份，认购价格为12.00元/股，投资金额与认购股份面值的差额7,7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②2017年1月1日，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大西洋，将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综合收益中归属于本公司部分转入资本公积，金额为1,985.22万元。

③2017年度资本公积减少367.50万元，系本公司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准则的规定在编制上年度财务报表时，将中大西洋的实收资本367.50万元列于本科目，本年公司实际取得其股权后从本科目转出。

(2) 2018年度资本公积变化情况

2018年5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股份，减少资本公积5,700万元。

(3) 2019年上半年资本公积变化情况

2019年6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投资者祥禾涌原、虞樟星、曹占宇、邱旭东和员工持股平台凤泽管理对公司增资，五名投资者合计认购1,400万

股股份，认购价格为 6.60 元/股，投资金额与认购股份面值的差额 7,84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4、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其他综合收益是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报告期各期末金额分别为-89.61 万元、-82.66 万元、-126.64 万元和-127.94 万元。

5、留存收益情况

（1）盈余公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公司暂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盈余公积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2019.6.30	
	增加	减少		增加	减少
余额			余额		
377.32	447.47	-	824.79	583.55	-
				1,408.34	
					1,408.34

（2）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上年年末余额	4,704.39	2,167.72	-1,241.86	-722.9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4,704.39	2,167.72	-1,241.86	-722.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1.60	5,400.23	3,857.05	578.0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936.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83.55	447.47	196.99
应付普通股股利	3,420.00	2,280.00	-	9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46.00	4,704.39	2,167.72	-1,241.86

（六）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06.30/2019年1-6月	2018.12.31/2018年度	2017.12.31/2017年度	2016.12.31/2016年度
流动比率（倍）	1.82	1.59	2.62	0.97
速动比率（倍）	1.32	1.01	1.41	0.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86%	38.58%	25.14%	62.1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028.97	7,781.46	5,786.48	2,041.5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32	18.08	13.97	3.40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呈上升趋势。2017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2016年末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2017年度引入新股东现金增资8,400万元，公司当年减少了短期借款并加大了应付款项偿还力度，公司流动负债大幅下降所致；2018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2017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2018年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公司适当增加了短期借款，以及公司当年决定分配股利，年末未支付的股利余额2,200万等原因，流动负债增长较快所致。2019年6月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2018年末有所提高，主要是当期引入新股东现金增资9,240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或部分业务与公司同行业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对比分析如下：

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三维丝（300056.SZ）	1.06	0.44	1.06	0.57	1.31	1.05	1.21	0.96
景津环保（603279.SH）	1.74	0.96	1.64	0.83	1.71	0.87	1.89	1.21
东方滤袋（831824.OC）	5.57	4.44	6.66	5.38	3.01	2.09	1.67	1.03
蓝天集团（837443.OC）	1.58	1.35	1.47	1.16	1.33	1.19	1.22	1.12
泰鹏环保（832076.OC）	0.99	0.67	0.90	0.69	0.80	0.61	0.64	0.52
算术平均	2.19	1.57	2.35	1.73	1.63	1.16	1.33	0.97
严牌股份	1.82	1.32	1.59	1.01	2.62	1.41	0.97	0.44

注：上述指标取自公开披露的数据或根据公开披露的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2019年1-6月、2018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对资金需求较多，流动负债相对较高；2017年度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公司当年增资扩股取得资金后，公司减少了短期借款并加大了应付款项的偿还力度，流动负债大幅降低所致。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下降趋势。公司2017年末资产负债率较2016年末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2017年公司取得增资款后减少短期借款并加大了应付款项的偿还，使得公司流动负债较上年大幅下降，从而公司总负债较上年末大幅下降；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长，2018年公司适度利用财务杠杆，负债规模较2017年度有一定幅度提升，导致2018年末资产负债率较2017年末有所提高。2019年6月末较2018年末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主要是2019年1-6月公司取得增资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或部分业务与公司同行业公司资产负债率指标对比分析如下：

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三维丝（300056.SZ）	30.68%	30.16%	29.62%	42.14%
景津环保（603279.SH）	50.21%	51.24%	46.00%	38.38%
东方滤袋（831824.OC）	13.52%	11.94%	21.92%	33.11%
蓝天集团（837443.OC）	49.82%	49.91%	54.77%	55.91%
泰鹏环保（832076.OC）	44.63%	48.50%	52.02%	63.25%
算术平均	37.77%	38.35%	40.87%	46.56%
严牌股份	37.86%	38.58%	25.14%	62.18%

注：上述指标取自公开披露的数据或根据公开披露的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下降趋势，报告期末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资产负债率处于同一水平。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各期，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2,041.50万元、5,786.48万元、7,781.46万元和4,028.97万元，持续增长，主要是公司盈利水平逐年增长所致。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盈利水平的快速增长，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增长较快，报告期

各期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40 倍、13.97 倍、18.08 倍和 10.32 倍，公司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较小。

（七）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公司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46	3.49	4.65	5.49
存货周转率（次/年）	1.34	2.73	2.26	1.9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国内销售通常被客户要求给与一定的信用期，并留有质保金，报告期内国内销售收入占比的持续提高导致应收账款的增长快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强了存货管理，存货余额增长低于营业成本的增长。

2、同行业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分析

同行业或部分业务与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的周转能力指标与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1）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

名称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三维丝（300056.SZ）	1.66	0.88	1.34	1.17	2.47	3.07	2.48	2.85
景津环保（603279.SH）	2.26	0.92	4.24	1.85	3.38	1.98	2.25	1.93
东方滤袋（831824.OC）	1.08	2.54	2.27	4.45	3.20	3.38	2.34	2.31
蓝天集团（837443.OC）	0.68	1.26	1.50	4.19	1.73	7.19	1.61	5.57
泰鹏环保（832076.OC）	4.74	2.59	7.50	6.94	11.98	6.71	9.76	5.47
算术平均	2.08	1.64	3.37	3.72	4.55	4.47	3.69	3.63
严牌股份	1.46	1.34	3.49	2.73	4.65	2.26	5.49	1.96

注：上述指标取自公开披露的数据或根据公开披露的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2016-2018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2019年1-6月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十四、发行人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一）公司现金流量及其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26	2,381.73	2,532.13	-719.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90	-5,678.20	-3,879.75	-2,21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5.15	3,649.71	1,614.71	3,550.3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7	99.68	-111.48	45.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57.46	452.92	155.61	663.2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94.09	1,836.63	1,383.72	1,228.10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明细及其与净利润的关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80.07	24,739.92	20,178.37	17,477.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5.43	693.96	214.29	1,457.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90	489.49	1,105.93	34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20.39	25,923.38	21,498.59	19,277.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38.16	13,597.26	11,687.78	14,727.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67.82	5,270.69	3,734.17	2,36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7.41	1,194.55	1,148.99	569.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0.26	3,479.14	2,395.51	2,333.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73.65	23,541.65	18,966.46	19,99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26	2,381.73	2,532.13	-719.77
净利润	2,661.60	5,400.23	3,857.05	57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	-	44.10%	65.65%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19.77万元、2,532.13万元、2,381.73万元和-853.26万元，低于各期净利润水平，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国内销售占比持续提高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长较快以及存货的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关系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净利润	2,661.60	5,400.23	3,857.05	578.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8.54	535.74	312.49	178.38
信用减值损失	114.89	-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9.86	971.83	735.36	675.18
无形资产摊销	45.66	86.34	26.90	9.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3	-3.46	-	11.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1.08	-2.3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2.86	292.80	457.77	374.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46	-1.09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21	-34.29	-0.98	-15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7.04	-1,490.60	536.08	-1,066.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1.09	-6,152.21	-3,226.23	-1,433.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5.31	2,858.17	-283.11	-771.96
其他	1.39	-81.35	116.82	87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26	2,381.73	2,532.13	-719.77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32.15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7	62.94	-	19.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1.53	0.7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	864.47	232.85	19.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80.67	6,542.67	3,312.60	1,857.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0.00	37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0.67	6,542.67	4,112.60	2,232.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90	-5,678.20	-3,879.75	-2,212.99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原因是近年来公司产能持续扩张，机器设备投入增长，以及进行募投项目前期基建等，导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金额较高。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240.00	-	8,4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00.00	7,400.00	6,091.49	15,258.9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650.00	18,56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40.00	7,400.00	20,141.49	33,828.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00.00	3,500.00	12,554.75	9,307.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4.85	250.29	322.03	1,801.5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650.00	19,168.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64.85	3,750.29	18,526.79	30,277.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5.15	3,649.71	1,614.71	3,550.33

公司筹资活动主要为银行借款的借入和偿还、增资扩股以及股利和利息的支

付。2017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当年度取得新股东增资款 8,400.00 万元，适当减少了借款和加强了对已借款项的偿还。2018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增加了短期借款。2019 年 1-6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当期取得新股东增资款 9,240.00 万元和短期借款的增加。

（二）重大资本性支出

公司根据业务需要购置机器设备等长期资产，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857.65 万元、3,312.60 万元、6,542.67 万元和 1,980.67 万元。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根据计划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前期建设，具体情况参见“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相关内容。

十五、本次发行股票对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总额不超过 4,267.00 万股，不低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发行后的总股本将从 12,800.00 万股增加至不超过 17,067.00 万股。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实施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于现有业务。因此，公司存在因股本增长，而相应收益短期内无法同步增长，导致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不同业绩表现情况下对每股收益摊薄程度的简要测算如下：

1、假设条件

（1）假设本次发行于 2020 年 9 月实施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公司估计，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2）假设本次发行 A 股股份数量为 4,267.00 万股；

（3）假设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存在与 2018 年度情况持平、增长 10%、增长 20%、增长 30%等四种情况。

（4）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公司所处行业供需环境等没有发生重

大不利变化；

(5) 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果的影响；

(6)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收益的摊薄影响，不代表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本次发行后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指标	2018 年度	假定不发行新股预计 2020 年度情况	假定发行新股预计 2020 年度情况
假定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与 2018 年度持平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2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2	0.39
假定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较 2018 年度增长 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6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6	0.43
假定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较 2018 年度增长 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1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1	0.47
假定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较 2018 年度增长 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5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5	0.51

注：假定发行新股 4,267.00 万股情况下 2020 年加权平均股数为 13,866.75 万股；假定不发行新股情况下 2020 年加权平均股数为 12,800.00 万股。

（二）董事会选择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主要从事环保用“过滤分离”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的工业排放物固液分离和固气分离领域所需过滤材料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依托较为领先的生产工艺、齐全的产品种类、稳定的产品质量和根据客户工况环境提供整体过滤方案和服务的能力，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建立了覆盖我国主要工业聚集区和全球主要经济体的全球客户网络，逐步成为国内环保过滤产品主要供应商之一。

近年来随着政府和社会公众对环保的愈发重视，行业下游市场需求增长，公司作为国内主要的过滤材料供应商之一，新老客户对公司产品需求大幅增长，公

司通过自身经营积累和借款融资难以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公司需要借助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市场需求强劲的高性能产品的扩产项目，能够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的份额，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对股东的回报能力，虽然从短期来看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形成摊薄，但长期来看本次融资对相关财务指标将构成正向拉动。

（三）本次募投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及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两个项目，系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的扩产行为，旨在进一步扩大公司高性能产品的产能，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和增强公司的竞争力，本次募投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公司为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进行了充足的储备，具体情况如下：

（1）人员方面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员工 834 人，其中管理、行政人员 50 人，生产人员 589 人，技术人员 97 人，销售人员 88 人，经过多年的经营和培养，公司具备了一只稳定的管理和研发团队，具备良好的生产组织经验，同时公司形成了一套较为完善的人才内部培养和引进机制，并可以通过股权奖励等方式稳定人才队伍，公司已经具备了实施募投项目的人员储备基础。

（2）技术方面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且公司始终坚持对技术和产品的创新投入，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专利 23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培养了以核心技术人员为带头的研发团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相关重要研发人员，多在过滤材料行业从业多年，具备丰富的行业研究经验，同时，公司募投项目产品已成功在公司从事少量生产，公司具备实施募投项目的技术基础和经验。

（3）市场和客户方面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核心团队自上世纪 90 年代便开始从事环保过滤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积累和发展，公司已在国际和国内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建立了覆盖我国主要工业聚集区和世界主要经济区的客户网络，在此基础上，公司通过培养和引进优秀的销售团队，以及借助美国子公司和 YP Brasil 和 Yanpai Deutschland 等海外经销商，进一步拓展国内和国际客户，促进公司市场份额的增长和盈利能力的增强。

综上，公司具备实施募投项目的人员、技术和市场客户储备。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运营情况

公司主营环保用“过滤分离”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最终用于客户生产流程环保过滤环节或各类过滤设备，近年来因政策促进及企业环保意识提高等多因素叠加作用，下游市场对公司产品需求强劲，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1,290.58 万元、29,049.54 万元、36,984.24 万元和 20,732.03 万元，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业务运营良好。

（2）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

目前，公司运营主要面临行业及市场风险、产品及原材料价格不利变动风险以及公司自身运营产生的财务风险、管理风险、募投项目实施风险等，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相关内容。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市场开拓和客户网络建设，加大技术和工艺研发改良投入，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管控和成本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流程，提升运营效率的同时增加决策的效率和科学性，以有效控制公司自身内部运营风险。

2、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提升公司运行效率，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进一步

业务可持续发展性和抗风险能力，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措施如下：

（1）强化公司主营业务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①持续加强产品和工艺的研发、改良等投入

公司持续加强新产品开发和原有产品改良投入，不断丰富公司可提供的产品种类，进一步强化公司能够一站式满足客户对固气和固液分离两类过滤产品和服务的需求的能力，以及能够提供适用不同气体和液体性质的多种复杂工况环境产品的能力，使公司进一步增强服务大客户和面对不同领域客户的服务能力，进一步拓宽公司面临的下游市场范围。同时公司将持续保持对生产工艺的改良和优化生产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质量，保证产品过滤效果的稳定性，提升成本控制能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②加强市场拓展力度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淀，公司已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建立了覆盖我国主要工业区和欧美等国际主要经济聚集区的销售网络，公司在上海和美国设有子公司，在北京、湖南、山东、河南、河北、陕西均设有办事处，在德国和巴西有合作良好的经销商客户，客户分布于我国华北、华东、华南等我国主要工业区和美国、巴西、欧洲等国际主要地区。公司将依托品牌优势和客户网络优势，积极提升营销服务能力，加快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行业影响力。

（2）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采购、生产、研发和销售业务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高日常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3）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和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积极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并适时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项目建设，争取尽早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新股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风险。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议指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4）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进行修改，就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等事宜进行了详细规定，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五）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者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相挂钩。

6、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公司/本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

2、如果其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同时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制订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请投资者自主判断公司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公司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十六、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2016年11月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1.8元（含税）现金股利，合计向股东分配900万元，该次分红已执行完毕。

2018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共计派送税前现金2,280.00万元，该次利润分配已执行完毕。

2019年5月27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共计派送税前现金3,420.00万元，该次利润分配已执行完毕。

（二）本次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

1、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召开的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得以实施，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2、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9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或股票股利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抵御风险以及持续发展的需求；

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期分红除外）；

③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

a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b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4）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数时，不得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

（6）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业绩增长情况、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并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7）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

公司当年未分配利润将留存公司用于生产经营，并结转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8）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须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未对利润分配方案提出异议的，利润分配方案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提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9）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和修改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论证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经过详细论证后，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项的，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10）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公司股东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

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即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11）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方案或现金分红的利润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的,管理层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①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②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③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④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⑤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 A 股普通股不超过 4,267.00 万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发行价格确定。

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严牌股份，本次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5,412.04	23,256.33
2	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	50,513.68	35,701.62
合计		85,925.72	58,957.95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部分，本公司将以自筹方式解决。以上项目投资安排是对募投项目实施的投资计划，在实际实施过程中，公司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对项目作适当调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对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预先投入了 3,038.43 万元，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暂未开始投入。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启动时间及进展情况	资金来源	已投金额	投资总额
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18 年 7 月开始投入	自筹	3,038.43	35,412.04
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	-	-	-	50,513.68
合计			3,038.43	85,925.72

（二）拟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情况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均已在相关主管部门备案，且获得必要的

环评批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18-331023-17-03-035688-000	天行审[2019]145号
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	2019-331023-17-03-048511-000	天行审[2019]180号

（三）专户集中管理安排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确保资金安全，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并根据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计划支取使用，做到专款专用。2018年3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公司主营环保用无纺和机织系列过滤部件和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有利于保持公司在过滤分离领域的技术和市场领先性，项目实施后不产生同业竞争，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项目产品或服务	与现有业务关系	募投项目拟实现目标
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该项目主要产品为PPS梯度结构工业过滤材料、PTFE/PPS复合过滤材料、芳纶覆膜过滤材料、PI/芳纶微孔涂层复合过滤材料	项目产品定位为高温滤料等工业除尘产品，项目应用公司现有针刺无纺技术体系和业务模式，引入先进的生产设备，对公司现有高性能工业除尘过滤材料产能进一步扩张。	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效弥补公司高性能产品产能不足的短板和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促进技术升级和工艺水平提升，进而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	项目主要产品为三维立体结构高效抗阻输送带、新型抗拉高模滤布、新型高效抗折皱过滤布、立体结构单丝滤布、高效耐磨抗堵塞丙纶过滤布和超细丙纶纤维双面对称斜纹滤布	项目产品定位立体结构、抗拉耐磨等机织过滤产品，沿用公司现有机织过滤产品先进的技术和业务模式，引入先进的生产设备，对公司高性能机织过滤产品产能的进一步扩张。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

1、下游市场需求强劲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为高性能过滤材料，是对公司当前产品体系中耐高温、耐腐蚀、高过滤效率或具备抗拉耐磨等特性的高性能产品的产能进一步扩张，下游客户范围广泛，包含火电、水泥、钢铁、冶金、化工、采矿、医药、垃圾焚烧、食品、环境保护等多种行业，募投产品作为该等行业企业环保和生产过滤的不可或缺的关键部件和材料，下游市场空间广阔。同时，当前我国环保政策趋严以及政府、企业和公众环保意识不断增强，进一步促进了对过滤材料和部件需求的增长。公司紧抓市场需求不断增长的良好机遇，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地位，募投项目产品将面临广阔的市场空间。

2、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近年来，为使我国经济逐步实现高质量发展，我国已将环境保护确立为一项基本国策，提出一系列支持环保行业、环保企业发展的政策，如国务院及各部委“7+4”行动方案（即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七场标志性重大战役和落实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等四个专项行动），着力推进空气、水等资源的污染防治和保护，为环保行业的顶层产业规划。同时，《中国制造2025》、《“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及《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等重要政策或规划大力支持环保企业、环保材料的持续发展。公司募投项目主要产品用于工业除尘、废水处理和生产过滤，能够有效促进工业企业环保处理能力提升、节能减排或生产效率提高，顺应国家产业政策方向。

3、公司的多年研发和积累为项目实施提供了雄厚的技术储备

公司深耕过滤材料和部件行业多年，在产品生产工艺、技术研发、设备引进和改造等方面不断投入，发展和储备了多种应用于滤料生产的核心技术。本次募投项目是在公司现有研发、技术、人员和市场等管理体系基础上，通过新建厂房，引进国内外先进生产设备和研发设备，优化生产工艺与流程，新增环保用高性能过滤材料或部件的产能。

近年来，公司不断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委托研发等多种方式，始终专

注于生产工艺的持续改进、生产设备的不断改良、新材料的运用和新产品的开发，以不断扩充产品品种，提高产品质量及稳定性，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公司目前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在固液分离产品和固气分离产品的新材料运用、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方面，公司充分掌握了其核心技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专利共计 23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 项。公司的多年研发和积累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雄厚的技术储备。

4、公司多年深耕环保过滤材料行业，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的客户保障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凭借独特的产品竞争力，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建立了广泛的销售网络，客户遍布全国各地以及美国、巴西、德国、西班牙、南非、马来西亚、英国、加拿大等多个国家，涉及燃煤发电、水泥、钢铁、化工、采矿、垃圾焚烧、食品、污水处理、金属等多个行业。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新的客户，准确把握环保政策趋严的机遇，积极拓展我国燃煤发电、水泥、钢铁等多个领域的终端客户。为公司募投项目产品的销售提供了广泛的客户群基础。

5、公司完善的管理体系，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经过多年经营积累和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公司逐步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对于生产过程、采购管理和客户营销服务进行严格控制；同时，公司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在公司重大决策、经营管理和监督方面的作用得以充分发挥。公司完善的管理体系、内控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必要性

1、是充分抓住市场机遇、满足日益增长的高性能产品市场的需要

随着国家对环境污染问题重视程度的提高，各地区、各行业排放控制标准日趋严格，特殊排放和超低排放已常态化。公司募投项目产品具备高精度、低流阻和适用各严苛环境的特性，固气分离产品旨在满足火力发电、垃圾焚烧、水泥、冶炼等高温、高精度及化学成分复杂的过滤要求，固液分离产品能够满足化工、冶金、工业污水处理、电厂脱硫、造纸、尾矿处理、钛白粉过滤、洗选煤、植物

油、污泥处理等多种行业过滤，精准契合复杂过滤环境需求，在宏观经济稳定和环保政策趋严的背景下，市场空间广阔。公司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抓住下游市场对高性能产品需求增长的机遇，抢占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是公司进一步参与高性能产品市场竞争的需要

近年来，我国广大工业企业对于严苛环境下使用的过滤产品需求增长较快，但高性能过滤产品主要以国外大型企业为主导，如必达福、奥伯尼、赛发等国际大型企业，在过滤材料行业经营数十年，具备相对较强的技术、研发和客户基础，当前国内仅有少数企业能够在部分领域与国际企业竞争。公司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提升高性能产品的产能，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充分发挥公司为客户提供多样化、一站式产品方案的优势，并以此为突破口，扩大公司在高性能产品领域的市场份额和影响力，进一步与国外大型企业展开竞争，逐步扩大对进口产品替代。

3、是公司突破产能瓶颈，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的需要

面对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最近三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748.87 万元、28,499.07 万元、36,175.48 万元和 20,220.82 万元，最近三年年均增长率 32.04%，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82%、36.71%、36.81%和 36.45%，处于相对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65.31%、85.48%、88.11%和 90.07%，处于高负荷运行状态。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技术、研发、管理和营销方面有丰富储备和经验，但公司相对有限的融资渠道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产能扩张能力和竞争优势的充分发挥。公司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分别新增年产 1,920 万平方米和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性能环保用过滤部件和材料的生产能力，助力公司突破产能瓶颈，丰富高性能产品产能，有利于充分参与市场竞争，提升盈利能力。

同时，本次募投项目将引进国外先进的生产和研发设备，组建高效生产线，有助于带动公司其他产品的工艺和设备改进，促进公司整体生产效率的提升。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35,412.04 万元，建设地点位于浙江省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 1 号、3 号，其中建设投资 27,104.8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8,307.14 万元。本项目将通过购买土地、新建生产厂房和在现有厂区扩建进行实施，同时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新增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性能工业过滤材料的生产能力。具体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金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建设投资	26,750.63	-
1.1	建筑安装工程费	5,229.48	5,229.48
1.2	设备购置费	18,026.85	18,026.85
1.3	土地购置费	1,371.97	-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13.83	-
1.5	预备费	1,208.51	-
2	3 号地扩建前原有设施价值	354.26	-
3	铺底流动资金	8,307.14	-
4	项目总投资	35,412.04	23,256.33

2、本项目产品方案情况

本项目产品方案为 PPS 梯度结构工业过滤材料、PTFE/PPS 复合过滤材料、芳纶覆膜过滤材料、PI/芳纶微孔涂层复合过滤材料等工业过滤高性能产业用纺织材料。

单位：万平方米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1	PPS 梯度结构工业过滤材料	430
2	PTFE/PPS 复合过滤材料	220
3	芳纶覆膜过滤材料	120
4	PI/芳纶微孔涂层复合过滤材料	30
合计		800

（1）PPS 梯度结构工业过滤材料

本项目 PPS 梯度结构工业过滤材料具有耐高温、耐老化、耐酸碱、超低排放、低过滤阻力等优点，满足火力发电、垃圾焚烧等复杂的过滤工况环境需求。利用超细纤维的过滤精度和普通/粗旦纤维的耐磨性和硬挺性，将两者制成梯度结构过滤材料，赋予滤料高精度过滤面层和低阻力、高硬挺性背层，降低滤袋的过滤阻力，实现滤袋的超低排放。

（2）PTFE/PPS 复合过滤材料

本项目产品 PTFE/PPS 复合过滤材料具有过滤精度高、超低排放、运行阻力小、耐酸碱性好、使用寿命长等优点，满足玻璃窑炉、垃圾焚烧等复杂的过滤工况环境需求。采用高强度 PTFE 基布，短纤维层由 PTFE 纤维和 PPS 混配而成，滤袋针眼处有硅胶固化密封，实现超低排放。

（3）芳纶覆膜过滤材料

本项目产品芳纶覆膜过滤材料具有耐高温、低阻、耐磨、耐腐蚀、长寿命等优点，满足水泥、冶炼等高温过滤工况的需求。在芳纶针刺毡表面覆一层 PTFE 微孔膜，使滤料由常规的“深层过滤”发展为“表面过滤”，实现滤袋的超低排放。

（4）PI/芳纶微孔涂层复合过滤材料

本项目产品 PI/芳纶微孔涂层复合过滤材料具有发挥超低排放、低过滤阻力，长效使用寿命等优点，广泛应用于沥青搅拌、冶炼、水泥等高温过滤除尘行业。表面具有微孔涂层的 PI/芳纶高强机织复合过滤材料，具有过滤精度高、耐磨性好、清灰效果好、过滤阻力低、使用寿命长等优点。同时可以发挥 PI 纤维优异的热稳定性、阻燃性、耐高温性，在高温过滤工况环境下，实现超低排放。

3、项目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工艺流程的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情况”之“（六）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4、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辅助材料供应

本项目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 PPS、PTFE、芳纶、PI 等。相关原材料的供应厂商与公司建立了多年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稳定，能保证本项目生产的需要。

（2）水电气供应

本项目的实施地位于浙江省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 1 号、3 号，有完善的水、电、天然气工程配套设施，接入较为便利，可满足项目建设要求。

5、项目环保情况

（1）项目对环保可能造成的影响

本项目建成后，实际运行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等。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油烟废气、纤维尘等，固废主要为包括边角料及生活垃圾，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转过程。

（2）主要的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将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措施如下：

①废水治理。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天台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②废气处理。项目实施后，天然气燃烧后废气通过不低于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定型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油烟经集气收集装置收集通入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项目产生的纤维尘经集气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通过高空排放。

③固废处理。本项目边角料外卖给废旧物资回收单位，生活垃圾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④噪声治理。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积极采取吸声、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重点提高生产车间墙体综合隔声量；日常运行时，定期进行设

备维护保养，防止因设备故障产生的非生产噪声；车间加工期间关闭门窗。

（3）环保部门批复

本项目已获天台县行政审批局“天行审[2019]145号”审批意见，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的要求。

6、项目选址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1号、3号，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不动产权证号	坐落	宗地面积（平方米）	用途	终止日期
1	浙（2019）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382号	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1号	28,359.03	工业	2057.12.30
2	浙（2017）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7830号	天台县始丰街道永兴路3号	17,287.00	工业	2057.12.29

7、项目进度安排和实施进展情况

序号	项目	时间（月）										
		3	6	9	12	15	18	21	24	27	30	
1	初步设计及审批	■										
2	施工图设计及审批	■	■									
3	设备考察及谈判		■	■	■	■						
4	厂房建设		■	■	■	■	■					
5	设备安装及调试						■	■	■	■		
6	员工招收及培训										■	■
7	竣工验收及试生产										■	■

8、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所得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3.98%，财务净现值为21,729.95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7.75年；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0.54%，财务净现值为15,340.77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报期为8.34年。

（二）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50,513.68万元，建设地点位于浙江省天台县平桥镇后村，其中建设投资42,701.75万元，铺底流动资金7,811.93万元。本项目将通过购买土地、新建生产厂房，与现有厂区形成完整厂区，同时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项目

建设完成后，公司新增年产 1,920 万平方米高性能过滤带的生产能力。项目具体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金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建设投资	42,701.75	-
1.1	建筑安装工程费	15,736.89	15,736.89
1.2	设备购置及运输安装费	19,964.74	19,964.74
1.3	土地购置费	2,956.50	-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56.34	-
1.5	预备费	1,887.29	-
2	铺底流动资金	7,811.93	-
3	项目总投资	50,513.68	35,701.62

2、本项目产品方案情况

本项目产品为公司现有产品的扩产，具体为三维立体结构高效抗阻输送带、新型抗拉高模滤布、新型高效抗折皱过滤布、立体结构单丝滤布、高效耐磨抗堵塞丙纶过滤布、超细丙纶纤维双面对称斜纹滤布等工业过滤高性能产业用纺织材料。

单位：万平方米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1	三维立体结构高效抗阻输送带	20
2	新型抗拉高模滤布	160
3	新型高效抗折皱过滤布	70
4	立体结构单丝滤布	600
5	高效耐磨抗堵塞丙纶过滤布	100
6	超细丙纶纤维双面对称斜纹滤布	970
合计		1,920

（1）三维立体结构高效抗阻输送带

三维立体结构高效抗阻输送带产品系利用精选的材料，独特的工艺设计，织造出具有过滤功能的输送带，兼具高效过滤、抗阻塞特性。该输送带采用高模、高强、低收缩的涤纶材料，不变型、稳定性好，能在较高温度下稳定工作，具有高强度、耐磨、耐老化、耐强酸等特点，满足水泥、发电、化工、冶金、采矿等

行业复杂的过滤工况需求。

（2）新型抗拉高模滤布

新型抗拉高模滤布具有抗拉伸、高稳定性、高耐磨性等特性，应用于立式压滤机。滤布在织造时利用精选的材料，独特的工艺设计，合理的程序编排，能够满足电厂脱硫、化工、污水处理、造纸洗压浆、尾矿处理等行业复杂的过滤工况需求。

（3）新型高效抗折皱过滤布

新型高效抗折皱过滤布通过精选的材料组合、优化的工艺设计、合理的组织结构、具有自有知识产权的高温定型机定型以及改良的压光机压光，主要应用于带式过滤机，产品具有平整度好、剥离性能好、尺寸稳定性好等优点，广泛应用于尾矿、氧化铝、磷化工、钾肥、食品、医药等行业的过滤。

（4）立体结构单丝滤布

立体结构单丝滤布主要应用于板框压滤机，采用高密度、高模量材料生产，具有布面光滑、平整、透气均匀、立体结构性强、断裂强度高、经纬向收缩小等特点，广泛使用于钛白粉、钢铁、采矿、石油、化工等行业的过滤。

（5）高效耐磨抗堵塞丙纶过滤布

高效耐磨抗堵塞丙纶过滤布利用单丝作为经纬材料，采用由经线、纬线浮沉交织而成的织物，主要应用于压滤机和叶滤机等设备，具备不易堵塞、尺寸稳定和不起皱等优点，广泛使用于制糖、氧化铝、污水处理等行业过滤。

（6）超细丙纶纤维双面对称斜纹滤布

超细丙纶纤维双面对称斜纹滤布主要用于压滤机和离心机等设备，产品具有表面光滑柔软、易于安装、可再生性强等优点，广泛使用于化工、钛白粉、涂料、制糖及稀有金属冶炼等行业过滤。

3、项目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工艺流程的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情况”之“（六）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4、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辅助材料供应

本项目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涤纶短纤、丙纶单丝、涤纶单丝、锦纶单丝、丙纶复丝、涤纶复丝、包装材料等。相关原材料的供应厂商与公司建立了多年的合作关系。本项目的原材料供应稳定，能保证本项目生产的需要。

（2）水电气供应

本项目的实施地位于浙江省天台县平桥镇后村，有完善的水、电、天然气工程配套设施，接入较为便利，可满足项目建设要求。

5、项目环保情况

（1）项目对环保可能造成的影响

本项目建成后，实际运行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等。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固废主要为包括边角料及生活垃圾，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转过程。

（2）主要的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将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措施如下：

①废水治理。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天台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②固废处理。本项目边角料外卖给废旧物资回收单位，生活垃圾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③噪声治理。选用先进的低噪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积极采取吸声、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重点提高生产车间墙体综合隔声量；日常运行时，定期进行设备维护保养，防止因设备故障产生的非生产噪声；车间加工期间关闭门窗。

（3）环保部门批复

本项目已获天台县行政审批局“天行审[2019]180号”审批意见，本项目符

合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的要求。

6、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建于浙江省天台县平桥镇后村，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不动产权证号	坐落	宗地面积（平方米）	用途	终止日期
1	浙（2019）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11110号	天台县平桥镇后村	43,452.00	工业用地	2069年8月29日

7、项目进度安排和实施进展情况

序号	项目	时间（月）									
		3	6	9	12	15	18	21	24	27	
1	初步设计及审批	■									
2	施工图设计及审批	■	■								
3	设备考察及谈判		■	■	■	■	■	■			
4	厂房建设		■	■	■	■	■	■	■		
5	设备安装及调试						■	■	■	■	■
6	员工招收及培训							■	■	■	■
7	竣工验收及试生产									■	■

8、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所得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0.55%，财务净现值为 19,608.07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6.93 年；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61%，财务净现值为 12,730.12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报期为 7.56 年。

五、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研究，认为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匹配。

（一）公司经营规模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是以公司现有针刺无纺和机织技术体系和业务模式为基础，引入先进的生产设备，对公司现有高性能工业过滤材料产能的进一步扩张，将新增高性能工业除尘产品产能 800 万平方米和高性能机织产品产能 1,920 万平方米，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能够使公司进一步紧抓下游市场需求增长的机遇，充分发挥公司的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与公司现有经营规

模相匹配。

（二）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748.87 万元、28,499.07 万元、36,175.48 万元和 20,220.82 万元，最近三年年均增长率 32.04%，净利润分别为 578.06 万元、3,857.05 万元、5,400.23 万元和 2,661.60 万元，最近三年年均增长率 205.65%。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公司当前高性能过滤产品产能的进一步扩张，将进一步丰富公司高性能产品种类和助力公司竞争优势的进一步充分发挥，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顺利完成，将增加公司资产规模，优化资产结构，增强公司资金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与公司财务状况相匹配。

（三）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组建了经验丰富、结构稳定的研发团队，在新技术新工艺探索、新材料运用和生产设备改进等方面不断投入和积累；公司还通过合作研发、委托研发等方式吸收优秀研究成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专利共计 23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 项，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完备的技术支持。同时，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建立了适合公司特点的成熟高效的运营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并逐步完善了现代企业制度，在公司运营多个环节合理控制风险，保证公司运营的效率 and 合法合规性。

本次募投项目是在公司现有技术和管理体系基础上新增环保用高性能过滤材料或部件的产能，与公司当前技术和管理能力相匹配。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增强产品技术含量、提升竞争优势、不断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预期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项目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

（一）经营状况的影响

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详细的市场调研和充分的科学论证。“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项目”将有利

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增强核心竞争力，促进行业高端供给，更好地满足客户差异化、综合化需求。

（二）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31,490.04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2.46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将大幅度增长，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2、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提高。由于与新建产能相关的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与研发相关的建设项目不能直接体现效益，公司存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但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后，公司的创新能力将进一步增强，生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将进一步增长。

3、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投资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建成后，公司每年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合计约 4,488.33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测算的成本中均包括了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公司将年均分别新增销售收入 50,815.90 万元、48,262.00 万元，毛利率将分别为 36.45% 和 39.62%，项目实施后产生的新增收入和利润能够消化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所带来的影响。因此，项目实施过程中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费用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签署、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重大合同（指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及以上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销售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1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年度合作协议书	滤布、滤袋	框架协议	2019/3/19
2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长期采购协议	滤布	框架协议	2018/7/25
3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滤袋	892.04	2019/7/31
4	上海菲尔特工业用布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 合同	滤布、滤袋	650.00	2019/1/1
5	苏州恒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度合同	滤布	600.00	2019/1/1
6	安徽广德洪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5000t/d 熟料生 产线窑尾电收尘 改袋收尘项目 滤袋	滤袋	344.40	2019/9/25
7	上海天苑过滤设备有限公司	年度合同	滤布、滤袋	300.00	2019/1/1
8	浙江天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滤袋采购合同	滤袋	602.14	2019/12/10

（二）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采购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1	2019 年度采 购框架协议	商丘市天宏化纤 有限公司	丙纶长丝	框架协议	2019/1/5
2	2019 年度采 购框架协议	超美斯新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芳纶系列产品	框架协议	2019/2/15
3	2019 年度采 购框架协议	浙江天台正灿棉 纺织厂	单丝	框架协议	2019/1/8
4	2019 年度采 购框架协议	金湖仁泰化纤有 限公司	单丝	框架协议	2019/1/22
5	2019 年度采 购框架协议	上海依石实业有 限公司	丙纶长丝	框架协议	2019/1/15
6	2019 年度采 购框架协议	上海坤银纺织原 料有限公司	涤纶纤维	框架协议	2019/1/5
7	2019 年度采 购框架协议	绍兴裕辰新材料 有限公司	PPS 纤维	框架协议	2019/1/18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采购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8	2019年度采购框架协议	四川安费尔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PPS 纤维	框架协议	2019/2/15
9	2019年度采购框架协议	上海海煦纺织品有限公司	经编网	框架协议	2019/1/17
10	2019年度采购框架协议	徐州和平化纤有限公司	丙纶长丝	框架协议	2019/1/1
11	2019年度采购框架协议	金华黎裕纺织有限公司	涤纶纱	框架协议	2019/1/15

（三）担保合同

合同编号	担保权人	债务人	担保债务	担保期限	抵押物
2018年天台（抵）字0040号	工商银行天台支行	发行人	最高本金余额2,745万元及利息等	至主债权全部清偿之日	1.浙（2018）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0934号； 2.浙（2018）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0935号； 3.浙（2018）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0951号
ZD8107201900000001	工商银行天台支行	发行人	最高本金余额8,844万元及利息等	至主债权全部清偿之日	浙（2019）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4382号
ZD8107201900000008	浦发银行台州分行	发行人	最高本金余额2,320万元及利息等	至主债权全部清偿之日	浙（2017）天台县不动产权第0007830号

（四）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人	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人	担保方式
1	81072019280030	浦发银行台州天台支行	500	2019/2/2-2020/2/1	孙尚泽、叶晓红	最高额保证担保
					西南投资	最高额保证担保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担保
2	81072019280037	浦发银行台州天台支行	600	2019/2/22-2020/2/21	孙尚泽、叶晓红	最高额保证担保
					西南投资	最高额保证担保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担保
3	81072019280042	浦发银行台州天台支行	4,800	2019/2/27-2020/2/26	孙尚泽、叶晓红	最高额保证担保
					西南投资	最高额保证担保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担保
4	81072019280075	浦发银行台州天台支行	800	2019/4/16-2020/4/15	孙尚泽、叶晓红	最高额保证担保
					西南投资	最高额保证担保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担保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人	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人	担保方式
5	8107201 9280083	浦发银行台州天台支行	800	2019/4/30- 2020/4/29	孙尚泽、叶晓红	最高额保证担保
					西南投资	最高额保证担保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担保
6	8107201 9280084	浦发银行台州天台支行	400	2019/4/30- 2020/4/29	孙尚泽、叶晓红	最高额保证担保
					西南投资	最高额保证担保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担保
7	8107201 9280145	浦发银行台州天台支行	900	2019/11/1- 2020/11/1	孙尚泽、叶晓红	最高额保证担保
					西南投资	最高额保证担保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担保
8	2018年 (天台) 字00153 号	工商银行天台支行	1,900	2018年4月 28日签订, 自实际提款 日起至约定 还款日	孙尚泽、叶晓红	最高额保证担保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担保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担保
9	2019年 (天台) 字00643 号	工商银行天台支行	820	2019年12月 11日签订, 自实际提款 日起算1年	孙尚泽、叶晓红	最高额保证担保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担保
10	2019年 (天台) 字00656 号	工商银行天台支行	480	2019年12月 11日签订, 自实际提款 日起算1年	孙尚泽、叶晓红	最高额保证担保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担保
11	浙商银 借字 (2019) 第01090 号	浙商银行天台支行	3,800	2019/12/12- 2020/2/26	孙世严、孙尚泽	最高额保证担保
					泰和酒店	最高额抵押担保
12	浙商银 至臻借 字 (2019) 第01052 号	浙商银行天台支行	7,500	2019/12/9- 2020/12/9	孙世严、孙尚泽	最高额保证担保
					泰和酒店	最高额抵押担保

(五) 施工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工程名称	承包人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1	台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高性能过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浙江天台永立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837.47	2018/7/6
2	台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高性能过滤带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浙江天台永立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249.93	2019/8/16

（六）合作协议

2019年3月28日，发行人与浙江大学台州研究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双方在废弃物焚烧处置、环保催化新材料、空气过滤技术、多污染物协同脱除技术等领域开展合作，协议有效期为三年，双方合作期间产生的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申请和归属在具体的项目开发合同中另行约定。

二、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三、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以及发行人的董事长、总经理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诉讼标的金额超过100万元）、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的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世严、孙尚泽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任何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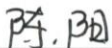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

 孙尚泽	 陈平	 李钊
 夏朝阳	 陈连勇	 方福前
 王宁		

公司全体监事：

 陈肖君	 陈阳	 叶盼盼
--	---	--

高级管理人员：

 李钊	 余卫国
---	---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9日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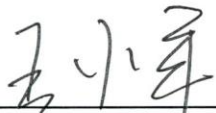

韩 松


郭忠杰

项目协办人：


苗 健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王承军

保荐机构董事长：


吴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9 日

三、保荐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吴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9日



四、保荐人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王承军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利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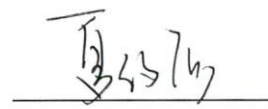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崔白



刘厚阳




夏俊彦




六、 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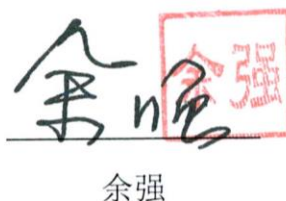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陆炜炜


李丹萍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12月19日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李璇（已离职）

刘芸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9日



说 明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实物出资事项，对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天台县西南滤布厂拟实施资产出资事宜所涉及的部分房地产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出具了编号为“万隆评报字（2014）第 1190 号”《天台县西南滤布厂资产出资项目所涉及的部分房地产评估报告》。报告出具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赵斌，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为李璇、刘芸。

目前，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赵宇，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李璇已离职。故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上市申请文件中，评估机构负责人为赵宇，李璇未签字。

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 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年 12月 19日

八、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陆炜炜

李丹萍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12月19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下列文件：

- 1、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2、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4、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5、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6、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7、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8、公司章程（草案）；
- 9、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10、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8：30 -11：30，下午 2：00 -5：00

三、查阅地点

1、发行人

公司名称：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天台县始丰街道西工业园区永兴路 1 号

联系人：余卫国

电话：0576-89352081

传真：0576-83938200

2、保荐人（主承销商）

公司名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联系人：韩松

电话：0755-88602292

传真：0755-82548008